创业板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W 城迈科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 18、19 楼全层)



发行概况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2,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			
	股(A股),采取包括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的方式。其中,公开发行新股股份数量不超过2,000万股,股东			
	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			
	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低于			
	25%(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发行股数:	若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额(扣除对应的发行费用后)已			
	达到本次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将减少新股发行数量,同时			
	调整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但全部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的数量总和不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			
	配售股份的数量。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归各自所有,公司将不会			
	获得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请投资者在报价、申购			
	过程中考虑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因素。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8,000 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 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 损失。

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发行人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本公司本次发行的以下事项和风险,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一节全部内容:

- 一、本次发行前全体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 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 1、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也 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在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若本公司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上述价格均因公司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作相应调整。"

- 2、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王继平、刘荷艺承诺: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在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若本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 公开发行的发行价;上述价格均因公司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 息事项而作相应调整。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



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同时,自离职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的公司股份也将予以锁定。"

3、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南京泰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南京观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瑞峰财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晟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Scentshill Capital II, Limited、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等 8 名股东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4、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刘冰冰、都斌,监事赵玉成、赵森、张燕,高级管理人员王锦锋、梅东、黄海燕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同时,自离职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的公司股份也将予以锁定。"



二、关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意向

1、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

"对于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 发行人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本次发行时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公司可进行减持: (1) 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 (2)如发 生本公司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公司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时的发行价格,且在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不超过本企业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股份总数的 25%。本公司保证减持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予以公告。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 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 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

2、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南京泰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南京观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瑞峰财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对于本企业/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企业/公司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次发行时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企业/公司可进行减持: (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 如发生本企业/公司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公司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公司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时的发行价格,



且在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不超过本企业/公司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股份总数的 100%。本企业/公司保证减持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予以公告。

如本企业/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企业/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 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及刘荷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果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

(一) 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 1、预警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120%时,公司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
- 2、启动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应当在30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二)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及时依次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由公司回购股票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回购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 之二以上通过;
- (3)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 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 ②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
- (4)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5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股东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 (2)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承诺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少于人民币500万元。
 -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 (1)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 (2)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30%。
- 4、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允许的其他措施。

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



(三) 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程序

- 1、为实现稳定股价目的,控股股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或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2、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15个交易日内,公司应根据相关规定启动回购股份 之程序。

董事会在提出具体方案前,应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提出审核意见。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回购股份,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开始启动回购,股份回购事宜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期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依法注销,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其他未尽事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 3、公司因股东大会未通过相关回购议案等原因未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于15个交易日内采取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并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以下简称"增持通知书"),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
- 4、在前述两项措施实施后,仍出现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目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的情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出现上述情形起15个交易目内,向公司送达增持通知书并履行增持义务。

(四) 股价稳定方案的保障措施

- 1、若公司董事会未在稳定股价条件满足后七个交易日内审议通过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司将延期向董事发放 50%的薪酬(津贴),董事同时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的,公司延期向其发放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直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方案之日止。
 - 2、若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稳定股价方案生效后未按该方案执行的,



未按该方案执行的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向投资者公开道歉;未按该方案执行的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参与公司当年的现金分红,应得的现金红利归公司所有。

3、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稳定股价方案生效后未按该方案执行的,公司将自稳定股价方案期限届满之日起延期十二个月发放未按该方案执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50%的薪酬(津贴),以及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

四、关于回购股份的承诺

1、公司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发行人是 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发行条件 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 在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 本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股份的程序,回购价格按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并加 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回购股份数按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数量确定, 并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

2、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由本公司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人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并认定发行人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股份的程序,回购价格按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发行的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回购股份数按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本公司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数确定,并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

五、关于赔偿损失及未履行承诺相关措施的承担赔偿或者补偿 责任的承诺



1、公司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本公司违反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作出的任何公开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发行人的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本公司违反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作出的任何公开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 大会及发行人的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 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 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将继续 履行该等承诺。"

3、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刘荷艺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 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本人违反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作出的任何公开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发行人的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4、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我们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本人违反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作出的任何公开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发行人的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 5、相关中介机构承诺
- (1) 保荐机构万联证券承诺:

"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发行人律师中伦律师承诺:

"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上述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作为中国境内专业法律服务机构及执业律师,本所及本所律师与发行人的关系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规定及本所与发行人签署的律师聘用协议所约束。本承诺函所述本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证据审查、过错认定、因果关系及相关程序等均适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有效的相关法律及最高人民法院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如果投资者依据本承诺函起诉本所,赔偿责任及赔偿金额由被告所在地或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交易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确定。"

(3) 会计师事务所天衡会计师承诺:

"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因本所未能依照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行业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 法定职责而导致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 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承诺:

"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因本公司未能依照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行业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 行法定职责而导致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六、利润分配政策

(一) 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经公司 2014 年度第三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的未分配 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二) 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有关利润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

-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本着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资金需求以及持续发展的原则,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 2、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分配现金 股利,以人民币计价和支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 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 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3、现金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条件及最低比例:在符合现金利润分配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当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付发生时,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付指以下情形之一:



-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 (3) 公司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 4、利润分配股票股利的条件及最低比例: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 5、利润分配需履行的决策程序: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定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应在制定现金分红预案时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利润分配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并由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6、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由董事会制定并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能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公司应安排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反映股东的要求和意愿。

七、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的要求,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加强主营业务的不断开拓,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依托现有规模优势、品牌优势、技术优势等,大力拓展现有主营业务;同



时,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促进业绩上升,降低由于新股发行对投资者回报摊薄的风险。

2、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产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同时,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募投项目,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3、完善公司的分红政策,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回报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拟定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同时,为进一步细化有关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分配政策条款,增强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已制定《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

八、保荐机构关于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对本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进行现场实地了解,结合行业发展状况对公司报告期内经营业绩变化情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过程可能影响其盈利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进行了分析,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公司具备持续盈利能力。

九、本次新股公开发行和老股公开发售方案

(一)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股东拟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和上限

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包括发行新股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2,000



万股,且发行总量占公司发行后股份总数不低于 25%。其中,现有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本次新股发行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最终数量,由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共同确定。

拟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各自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总数*(各股东持有的股份数量/全部发售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总数)。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得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本次发行的承销费用由公司及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按照发行、发售的股份数量占发 行股份总量比例分摊;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承担的承销费用中,每个股东承担的承销费 金额,由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根据实际发行情况确定。保荐费用、审计费用、评估费用、 律师费用、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由公司承担。

十、特别风险提示

(一) 行业波动、市场竞争和进入新领域的风险

2008 年谷歌发布了 Android 操作系统,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迅速兴起。在经历了 2008 年至 2009 年的初步发展阶段后,Android 操作系统市场占有率从 2010 年开始大幅提升,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经营模式日渐成熟、市场规模逐年上升,但相比PC 操作系统,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发展时间仍然较为短暂。未来期间,若公司所在行业由于宏观经济、市场环境、技术变革等因素发生波动,或行业增长速度整体趋缓,将对公司业绩持续增长能力造成负面影响。

随着公司在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技术方面不断深入研究开发,公司将持续推出 更富有竞争力的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满足现有产品市场未来升级换代的需求,并在 时机成熟的时候不断进入新的应用领域。公司在继续保持并扩大现有移动芯片软件开 发及技术服务、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细分市场份额的同时,积极拓展行业平板、数 据通信产品、车载系统、可穿戴设备等细分市场产品应用领域和市场份额。上述行业 涉及移动芯片、移动智能终端及移动互联网等多个领域,技术门槛高、升级换代频繁、市场竞争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把握行业的市场动态和发展趋势,不能



根据技术发展、行业标准和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业务模式创新,则可能无法在行业竞争格局中继续保持优势地位,持续盈利能力也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二) 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华为、Intel、HTC及TCL等国内外大型知名企业。 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2.12%、81.18%、73.21%及80.23%。若主要客户因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其对公司业务的需求量下降,或转向其他软件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提供商,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 应收账款风险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2,938.08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8.82%。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95、2.36、2.19 和 1.25,呈下降趋势;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账龄在一年之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89.91%,所有应收账款已按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提取了坏账准备。

尽管公司报告期内未出现大额坏账,但应收账款绝对金额及占总资产的相对比重仍 然较高,不能排除未来出现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1999]273号)有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在取得技术合同认定并经税务机关备案后免征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商务部《关于示范城市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10]64号)的有关规定并经税务机关备案,本公司自 2011年7月25日至2013年12月31日从事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之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



公司及子公司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 入免征增值税; 提供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 号)、国务院《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 [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 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

报告期内,上述税收优惠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

税收优惠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税免税优惠 820.32 767.12 增值税免税优惠 535.62 898.49 136.74 增值税即征即退 40.44 利润总额 1,136.09 3,320.09 2,720.14 2,566.05 上述税收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47.15% 28.28% 35.18% 29.89%

单位: 万元

注:公司 2012 年 10 月起完成营改增并自当月起缴纳增值税。

若未来国家调整有关软件产业的增值税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 影响。

2、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诚迈为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 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全资子公司武汉诚迈为湖北省科学 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及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 业,均在2012年至2014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若未来国家有关高新技术 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届满 后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五)核心技术人员不足或者流失的风险

软件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掌握行业核心技术与保持核心技术团队稳定是软 件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公司注重技术创新和人才培养、并通过自主培养、专业人 才引进等方式积累了稳定的核心技术团队,但是软件行业存在核心技术知识结构更新 快、人员流动率高且中高端人才的人力成本不断上升等现象,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倘



若公司不能吸引到业务快速发展所需的人才、不能有效消化中高端人员的较高人力成本或者防止公司核心骨干人员流失,将会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重大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阅本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关内容。



目 录

第一节	5 释义	23
第二节	5 概览	27
一,	发行人简介	27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30
三、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30
四、	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31
第三节	5 本次发行概况	33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3
_,	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34
三、	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35
四、	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35
第四节	5 风险因素	36
一、	行业波动、市场竞争和进入新领域的风险	36
二、	技术风险	36
三、	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37
四、	财务风险	37
五、	人力资源风险	38
六、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38
七、	政府补助变化的风险	40
八、	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40
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风险	40
十、	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40
第五节	5 发行人基本情况	42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42
<u> </u>	发行人改制和设立情况	42
三、	发行人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4
四、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内部组织结构	45
Ŧi,	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48



六、	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技	空制人情况	54
七、	发行人股本情况		65
八、	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深	激励和其他制度安排情况	68
九、	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68
十、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各项方	承诺	69
第六 ⁻	5 业务与技术		83
<u> </u>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83
二、	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兄及竞争状况	99
三、	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名	客户	123
四、	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任	共应商	126
五、	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元	无形资产	127
六、	发行人的技术开发情况		134
七、	特许经营权情况		140
八、	境外经营情况		140
九、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140
第七	5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45
<u> </u>	同业竞争		145
_,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	咲交易	147
三、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执行性	青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55
第八	古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157
<u> </u>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要情况	157
_,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	司股份的情况163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兄164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165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166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情况	兄168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署协议、	所作承诺及其履
行情	7		168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人员的任职资格	168
九、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169



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人	文运行情
况	170
十一、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181
十二、发行人最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182
十三、发行人最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82
十四、发行人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制度、担保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183
十五、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185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87
一、财务报表	187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类型	190
三、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	或其变
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190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92
五、主要税项	205
六、分部信息	207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7
八、主要财务指标	209
九、发行人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211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1
十一、未来发展趋势	211
十二、盈利能力分析	212
十三、财务状况分析	234
十四、现金流量分析	254
十五、股利分配情况	257
十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	260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262
一、募集资金运用基本情况	26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263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276
二、 重十人同	276



_	、对外	外担保	277
三	、重	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77
第十	二节	有关声明	279
	、发征	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79
\equiv	、保持	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280
三	、发征	行人律师声明	281
四	、承担	担审计事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82
五.	、承担	担评估事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283
六	、承担	担验资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85
七	、承担	担验资复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86
第十	三节	附件	287
	、备	查文件	287
	、查问	阅地点和时间	287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					
本公司、公司、 诚迈科技、股份公司	指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诚迈有限	指	公司前身诚迈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江苏诚迈	指	江苏诚迈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讯天	指	南京讯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诚迈	指	武汉诚迈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承迈	指	上海承迈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诚迈	指	北京诚迈创通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康明	指	山西康明科技有限公司			
创梦星空	指	南京创梦星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德博	指	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泰泽	指	南京泰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国和	指	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观晨	指	南京观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宁波瑞峰	指	宁波瑞峰财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晟创	指	苏州晟创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海南华兴	指	海南华兴合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华设科技	指	南京华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伟普	指	伟普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上海伟普	指	上海伟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长观信息	指	南京长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智松	指	南京智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谷歌	指	Google Inc.,是一家美国的跨国科技企业,致力于互联网搜索、云计算、广告技术等领域,开发并提供大量基于互联网的产品与服务,其主要利润来自于AdWords等广告服务			
Intel	指	Intel Corporation,一家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INTC), 全球领先的计算机零件和 CPU 制造商,系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Marvell	指	Marvell Technology Group Ltd.,一家全球知名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芯片产品涉及多个应用领域,系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MTK(联发科技)	指	MediaTek,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球知名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 专注于无线通讯及数码多媒体等领域的芯片设计,系公司主要客户之				
TCL	指	TCL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代码: 2618),系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捷开通讯	指	捷开通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为TCL通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简称TCL通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2618)控制的企业,系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Qualcomm (高通)	指	Qualcomm Inc. (高通公司),全球知名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专注于 无线通讯领域的芯片设计,系公司重要客户之一				
HTC	指	宏达国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台湾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2498), 系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含子公司),全球领先的信息与通信解决方案供 应商,系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海思 (Hisilicon)	指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 华为的子公司, 业务包括消费电子、通信、光器件等领域的芯片及解决方案, 系公司重要客户之一				
中兴通讯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Gartner	指	Gartner Inc.,全球领先的信息科技市场研究和咨询公司,系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IT)				
IDC	指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是国际数据集团(IDG)的全资子公司,全球著名的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博彦科技	指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大网新	指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软件	指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润和软件	指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创达	指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保荐人(主承销商)、 保荐机构、万联证券	指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会计师、 天衡会计师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中伦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公司章程》	指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招股说明书	指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 股说明书
股东或股东大会	指	公司股东或股东大会
董事或董事会	指	公司董事或董事会
监事或监事会	指	公司监事或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1年、2012年、2013年、2014年1-6月
一一十小开子扫进校	N	

二、专业技术词语释义

移动互联网行业	指	以互联网技术和通信技术为基础,通过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终端设备,采用无线通信方式获取通信业务和网络服务的新兴行业,横跨通信、互联网、软件、终端设备制造等多个领域
移动智能终端	指	具备开放的操作系统平台、个人电脑级的处理能力、高速接入能力和 丰富的人机交互界面的智能终端,目前主要是指智能手机、平板电脑 等
嵌入式软件	指	与运行在个人电脑、服务器上的软件不同,嵌入式软件是在设备出厂 之前即被预先灌入设备内的硬件固件、负责控制硬件运行的软件系 统,具体可分为操作系统、平台软件和应用软件三类
操作系统	指	是管理和控制计算机(包括 PC、服务器、移动智能终端及其他嵌入式设备)硬件与软件资源的程序,是直接运行在"裸机"上的最基本的系统软件,任何其他软件都必须在操作系统的支持下才能运行。目前流行的操作系统主要有 Android、iOS、Windows、Windows Phone、Firefox、Tizen、Linux 等
定制	指	根据客户指定要求进行设计、开发,或在已有软件的基础上进行修改
云计算	指	指一种基于互联网的计算模式,它利用大规模的数据中心或计算机集群,通过互联网,以按需、易扩展的方式将计算资源免费提供或租用给使用者。它实现了对共享可配置计算资源(网络、服务器、存储、应用和服务等)的方便、按需访问;这些资源可以通过极小的管理代价以及与服务提供者的交互被快速地准备和释放
3G	指	Third-generation,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是将无线通信与互联网等多媒体通信结合的移动通信系统,包括三大制式: TD-SCDMA、WCDMA、CDMA2000
4G	指	Fourth-generation,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是集 3G 与 WLAN 于一体并能够传输高质量视频图像的移动通信技术
Android	指	谷歌公司开发的一种基于Linux的开放源代码的操作系统,尚未有统一中文名称,中国大陆地区较多人使用"安卓"
AOSP	指	Android 开放源代码项目
API	指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应用程序编程接口),预先定义的函数向开发人员提供访问一组例程的能力,开发人员无需访问源码或理解内部工作机制的细节
APP	指	Application 的缩写,译为应用程序,现常指移动智能终端的第三方应 用程序
aShare	指	公司开发的一种无线互联网技术,可实现不同终端的资源共享及远程 控制



ВТ	指	Bluetooth, 蓝牙,是一种支持设备短距离通信(一般 10m 内)的无线电技术。能在包括移动电话、PDA、无线耳机、笔记本电脑、相关外设等之间进行无线信息交换				
CMMI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即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被用作评价软件承包商能力并帮助其组织改善软件过程质量,是目前国际上最流行、最实用的一种软件生产过程标准 CMMI 的最高级别为 5 级,公司目前已取得 4 级认证				
ICT	指	信息、通信和技术,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 Technology 的英文首字母缩写				
IDH	指	Independent Design House (独立设计公司) 在原厂芯片的基础上开发平台、解决方案,为终端产品的研发和迅速面市提供条件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组织(ISO)制定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LTE	指	Long Term Evolution, 是国内外正在推进的、介于 3G 和 4G 之间的过渡通信技术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原始设计制造商),受托厂商拥有设计能力和技术水平,基于授权合同生产产品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原始设备制造商),受托厂商按 厂商的需求与授权,所有的设计等都完全依照来样厂商的设计来设制造加工				
SDK	指	Software Development Kit (软件开发工具包),用于为特定的软件包、软件框架、硬件平台、操作系统等建立应用软件的开发工具的集合				
SoC	指	System on Chip 的缩写,即系统级芯片或单一芯片系统,是指将完整系统集成在一块电路芯片上,包含嵌入式软件的全部内容。通常是客户定制的,或面向特定用途的标准产品				
SOW	指	工作说明书(Statement of Work,简称 SOW),是对项目所要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叙述性的描述。对外部项目而言,常作为合同的一部分从客户那里得到				
Turnkey-Solution	指	一站式或交钥匙解决方案。在本文中指可使用的移动智能终端解决方案,包括软件(操作系统、平台和应用软件)、硬件(处理器、内存、感应器、触摸屏、摄像头、显示屏、射频等)等终端设计必备的组成部分,可帮助移动智能终端厂商缩短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产品的设计时间,节约研发成本				
Wi-Fi、WIFI	指	基于 IEEE 802.11 标准的无线网络技术				

注:正文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如有差异,此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 概况

公司名称: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ArcherMind Technology (Nanjing) Co., Ltd.

注册资本: 6,000万元

住 所: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06 号 2 幢 1102 室

成 立 日 期: 2013 年 9 月 30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法定代表人: 王继平

经 营 范 围:商业流程和软件外包服务及相关的信息咨询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汽车电子产品、通讯产品的研发、销售。

(二)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和技术解决方案主要提供商,主营业务为移动智能终端相关的软件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提供基于 Android 操作系统的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以及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等;主要业务覆盖了移动设备的系统平台、融合通信、应用软件、人机交互技术,以及移动互联网等领域。

公司为国内、国际客户提供移动软件全生命周期的解决方案,涵盖咨询、设计、开发、测试和技术支持等环节,提供基于 Android 平台的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和数据通信终端等解决方案,拥有优质、稳定的客户群体,与多家全球知名的移动芯片厂商、移动终端设备厂商及移动互联网厂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主要客户包括移动芯片领域的 Intel、海思(Hisilicon)、MTK(联发科技)、Qualcomm(高通)、Broadcom(博通)及 Marvell等;移动智能终端领域的华为、HTC、TCL 及 Bosch(博世)等;移动



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领域的阿里巴巴(Alibaba)、华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及中国电信等。

公司与阿里巴巴(Alibaba)建立和运营了联合测试实验室,为 Intel、华为、MTK(联发科技)、TCL 等客户设立了离岸研发中心,从而为移动智能终端产业链中的移动芯片厂商、设备厂商及移动互联网厂商提供全面的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进一步提高了公司在产业链中的影响力和渗透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在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中取得多项重大业务突破、获得各项荣誉,具体情况如下: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本公司股东南京德博持有 43.98%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王继平、刘荷艺合计持有南京德博 100%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有关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 "六、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 本情况"。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根据天衡会计师出具的天衡审字(2014)01315号《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指标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合计	18,242.91	18,263.11	16,940.32	9,019.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54.81	2,218.73	1,233.14	804.74
资产总额	21,997.71	20,481.84	18,173.46	9,823.82
流动负债合计	5,579.52	3,888.15	4,526.35	4,007.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5,579.52	3,888.15	4,526.35	4,007.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18.19	16,593.69	13,647.11	5,816.29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指标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15,325.63	24,016.10	22,475.00	15,628.05
营业利润	860.42	1,993.50	1,889.21	1,854.81
利润总额	1,136.09	3,320.09	2,720.14	2,566.05
净利润	975.50	2,946.58	2,261.20	1,921.17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1 12. /3/1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9.37	5,755.19	-1,342.74	-221.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0.53	-1,504.47	-1,143.03	-521.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87	-1,489.82	6,580.17	2,480.0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1	-40.39	0.52	-53.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3.53	2,720.51	4,094.92	1,683.56

(四)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流动比率(倍)	3.27	4.70	3.74	2.25
速动比率(倍)	3.27	4.69	3.73	2.2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22	12.34	7.81	40.0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5	2.19	2.36	2.95
存货周转率(次)	690.31	457.04	460.07	1,396.5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363.11	3,673.77	3,205.68	2,839.8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88.01	2,946.58	2,261.20	1,921.1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利润(万元)	754.20	1,847.57	1,381.54	1,313.65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94	47.48	15.97	36.4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39	0.96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63	0.45	-	-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74	2.77	-	-

注:本公司于2013年9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因此2011年、2012年未计算每股收益等指标。

四、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向	总投资金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	移动终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10,921.19	10,921.19
2	移动芯片软件解决方案产能扩张项目	9,791.83	9,791.83
	合计	20,713.02	20,713.02



如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资金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 筹解决。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如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使用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 投入,则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上述项目的自筹资金。

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股票	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	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3、发行股数:		2,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其中,公开发行新股股份数量不超过2,000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4、每股	发行价:	【】元		
5、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3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 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按照 2014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净资产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发行	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照 2014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发行	市净率:	【】倍(每股发行价格/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9、发行	方式:	采用向网下参与配售的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 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10、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1、承转	消方式:	余额包销		
12、预记	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13、预记	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14、发行	亍费用概算:	【】万元		
序号	项目			
(1)	保荐费用	【】万元		
(2)	承销费用	【】万元		
(3)	审计费用	【】万元		
(4)	评估费用	【】万元		
(5)	律师费用	【】万元		
(6)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	【】万元		
发行费用	用合计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发行人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继平	
住所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06 号 2 幢 1102 室	
电话	025-58301205	
传真	025-58301205	
联系人	梅东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建军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 18、19 楼全层	
电话	020-38286588	
传真	020-38286588	
保荐代表人	李鸿、白树锋	
项目协办人	胥娟	
项目组成员	杨盛、徐之岳、詹陈曦、徐振飞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学兵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电话	0755-33256666	
传真	0755-33206888	
经办人	邹晓冬、梁煜	
会计师事务所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余瑞玉	
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14 幢) 19-20 层	
电话	025-84711188	
传真	025-84716883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林、朱丽军	
资产评估机构	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顺林	



住所	南京市中山北路 26 号新晨国际大厦 10 楼
电话	025-83723371
传真	025-83204695
经办注册评估师	王森、郜建强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户名	
账号	
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法定代表人	宋丽萍
电话	0755-82083333
传真	0755-82083164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均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事 项	时 间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时间	【】年【】月【】日至【】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相关媒体披露的公告。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参考本招股说明书及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列各项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投资决策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行业波动、市场竞争和进入新领域的风险

2008 年谷歌发布了 Android 操作系统,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迅速兴起。在经历了 2008 年至 2009 年的初步发展阶段后,Android 操作系统市场占有率从 2010 年开始大幅提升,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经营模式日渐成熟、市场规模逐年上升,但相比PC 操作系统,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发展时间仍然较为短暂。未来期间,若公司所在行业由于宏观经济、市场环境、技术变革等因素发生波动,或行业增长速度整体趋缓,将对公司业绩持续增长能力造成负面影响。

随着公司在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技术方面不断深入研究开发,公司将持续推出更富有竞争力的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满足现有产品市场未来升级换代的需求,并在时机成熟的时候不断进入新的应用领域。公司在继续保持并扩大现有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移动智能终端解决方案细分市场份额的同时,积极拓展行业平板、数据通信产品、车载系统、可穿戴设备等细分市场产品应用领域和市场份额。上述行业涉及移动芯片、移动智能终端及移动互联网等多个领域,技术门槛高、升级换代频繁、市场竞争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把握行业的市场动态和发展趋势,不能根据技术发展、行业标准和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业务模式创新,则可能无法在行业竞争格局中继续保持优势地位,持续盈利能力也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二、技术风险

(一) 技术和产品开发风险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涉及的技术是包括移动芯片处理器软硬件结合技术、移动操作系统技术、应用软件开发技术等相关技术的一门综合性计算机应用技术,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的特点。此外,用户对软件及相关产品的功能要求不断提高,因此能否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满足客户的需求变化是决定公司竞争力的重要因素。如果公司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方向的决策上



发生失误,或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或在技术升级和软件开发的过程中产生质量问题,将对公司的声誉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 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积累形成的技术优势是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进一步创新和发展的基础。尽管公司已经采取了建立健全内部保密制度、申请专利及著作权保护、严格按照 CMMI 4 执行研发全过程的规范化管理等措施避免公司技术泄密之情形,但并不能彻底消除公司所面临的技术泄密风险,而且在新技术开发过程中,客观上也存在因核心技术人才流失而造成的技术泄密风险。如果出现核心技术机密泄露情况,即使公司借助司法程序寻求保护,仍需耗费大量人力、物力及时间,也将对公司未来经营和新产品研发带来不利影响。

(三) 知识产权风险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已授权专利 5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9 项以及多项专有技术。软件具有易于复制的特点,侵权或盗版行为已经成为制约我国软件行业发展和软件企业成长的重要障碍。如果公司知识产权遭遇较大范围的侵权或盗版,将对公司未来经营和财务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三、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华为、Intel、HTC及TCL等国内外大型知名企业。 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和 2014年1-6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2.12%、81.18%、73.21%及 80.23%。若主要客户因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其对公司业务的需求量下降,或转向其他软件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提供商,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财务风险

(一) 应收账款风险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2,938.08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8.82%。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95、2.36、2.19 和 1.25,呈下降趋势;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账龄



在一年之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89.91%, 所有应收账款已按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提取了坏 账准备。

尽管公司报告期内并未出现大额坏账,但应收账款绝对金额及占总资产的相对比重 仍然较高,不能排除未来出现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 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5,628.05万元、22,475.00万元、24,016.10万元及15,325.63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0.01%、37.71%、35.62%及30.42%。受人工成本上升、客户结构调整等多种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逐年下降,若公司未来期间无有效措施提升盈利能力,则可能存在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五、人力资源风险

(一)核心技术人员不足或者流失的风险

软件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掌握行业核心技术与保持核心技术团队稳定是软件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公司注重技术创新和人才培养,并通过自主培养、专业人才引进等方式积累了稳定的核心技术团队,但是软件行业存在核心技术知识结构更新快、人员流动率高且中高端人才的人力成本不断上升等现象,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倘若公司不能吸引到业务快速发展所需的人才、不能有效消化中高端人员的较高人力成本或者防止公司核心骨干人员流失,将会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二) 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作为技术密集型企业,公司最主要的经营成本是人力成本。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城市生活成本的上升,社会平均工资逐年递增,具有丰富业务经验的中高端人才薪酬呈上升趋势。公司面临人力成本上升导致利润水平下降的风险。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1999]273号)有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



的收入在取得技术合同认定并经税务机关备案后免征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商务部《关于示范城市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免征营业税 的通知》(财税[2010]64号)的有关规定并经税务机关备案,本公司自2011年7月25日 至2013年12月31日从事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 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之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 过渡政策》的规定,公司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 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提供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 号)、国务院《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 [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 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

报告期内,上述税收优惠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

单位: 万元

税收优惠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税免税优惠	-	-	820.32	767.12
增值税免税优惠	535.62	898.49	136.74	-
增值税即征即退	-	40.44	-	-
利润总额	1,136.09	3,320.09	2,720.14	2,566.05
上述税收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47.15%	28.28%	35.18%	29.89%

注:公司2012年10月起完成营改增并自当月起缴纳增值税。

若未来国家调整有关软件产业的增值税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 影响。

2、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诚迈为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 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全资子公司武汉诚迈为湖北省科学 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及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 业,均在2012年至2014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若未来国家有关高新技术 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届满



后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七、政府补助变化的风险

软件产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支柱产业,各级政府都给予一定的财政支持,为软件产业的长期向好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促进了行业的持续稳定发展。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6月,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分别为716.98万元、847.50万元、1,296.67万元及279.17万元。若未来国家及地方政府调整政府补助政策,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南京德博持有公司43.98%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王继平、刘荷艺合计持有南京德博100%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如果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和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可能会给公司及中小股东带来一定风险。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计划投资 20,713.02 万元,分别用于投资移动终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移动芯片软件解决方案产能扩张项目。

虽然本公司在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且对此次投资项目进行了慎重的可行性研究,但公司所在行业升级换代迅速、市场竞争激烈。募投项目的未来收益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技术变革、市场变化、产业政策变动都可能导致公司的投资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公司存在利润水平下降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人员招聘与培训、创新业务研发等多项内容,对项目组织和管理水平有着较高要求,任何环节的疏漏、以及其他意外因素都可能对项目的按期实施及正常运转产生不利影响。

十、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迅速增长,公司资产规模、人员规模及业务规模迅速扩大,致 使公司在实行战略规划、人力资源管理、项目管理、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面临更 大的挑战。虽然公司不断优化公司治理,并且持续引进人才,努力建立并执行有效的考



核激励机制和严格的内控体系,但公司存在高速成长带来的管理风险。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有效地提升管理能力,将导致公司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ArcherMind Technology (Nanjing) Co., Ltd.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继平

成立日期: 2013年9月30日(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注册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06号 2幢 1102室

邮政编码: 210012

电话号码: 025-51887700

传真号码: 025-51887711

互联网网址: www.archermind.com

电子信箱: chengmai@archermind.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证券法务部

部门负责人:梅东

部门电话号码: 025-58301205

二、发行人改制和设立情况

(一) 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13年8月13日,诚迈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决定由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截至2013年5月31日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衡审字[2013]01192号《审计报告》审计确认的公司净资产值109,538,616.38元按1:0.5478的比例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总额60,000,000股,余额49,538,616.38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



2013 年 8 月 19 日,天衡会计师出具天衡验字(2013)00065 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股本总额予以审验、确认,"截至 2013 年 8 月 19 日止,贵公司(筹)已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陆仟万元"。

2013年9月27日,南京市投资促进委员会出具《关于诚迈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宁投外资批[2013]第08059号),批准同意诚迈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设立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审议<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2013年9月30日,公司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100400035425)。

本次股份制改制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份数	持股比例
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587,880	45.98
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	13,870,740	23.12
南京泰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045,680	6.74
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46,180	6.41
南京观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828,000	6.38
宁波瑞峰财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7,660	3.85
苏州晟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38,460	2.56
Scentshill Capital II, Limited	1,134,360	1.89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1,071,780	1.79
海南华兴合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69,260	1.28
合计	60,000,000	100.00

(二)有限公司成立情况

2006年8月31日,南京市鼓楼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同意设立诚迈科技(南京)有限公司的批复》(宁(鼓)外经资字[2006]第25号),同意ArcherMind Inc. (开曼诚迈)投资设立诚迈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2006年8月31日, 诚迈有限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编号: 商外资宁府外资字[2006]4131号)。

2006年9月1日,诚迈有限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注册登记,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独苏宁总字第008230号)。

2006年9月19日,江苏同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同仁验字(2006)第019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6年9月19日止,贵公司已收到股东ArcherMind Inc.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伍拾万美元整,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诚迈有限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美元;%

股东	出资额	出资比例
ArcherMind Inc.	5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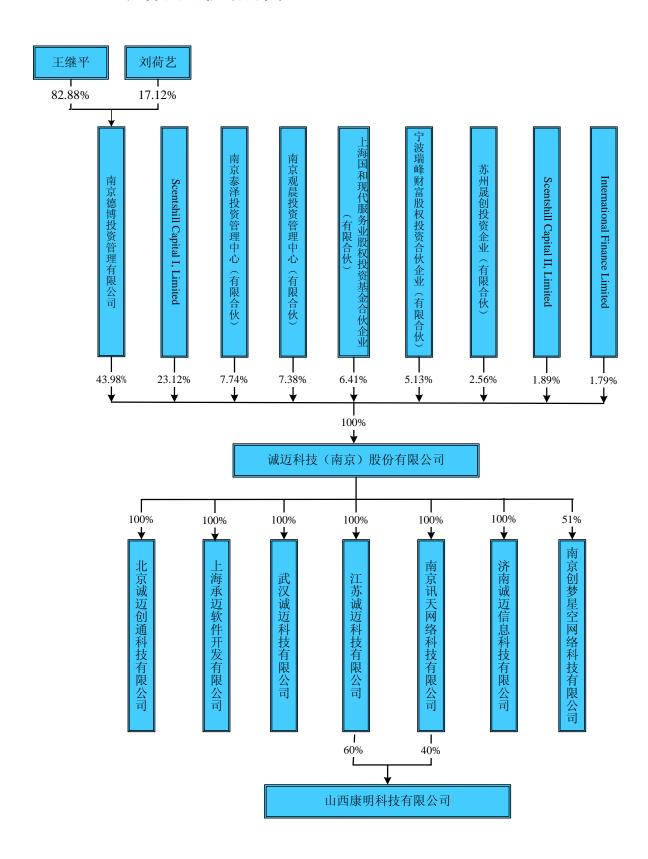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合并、分立及其他重大收购或出售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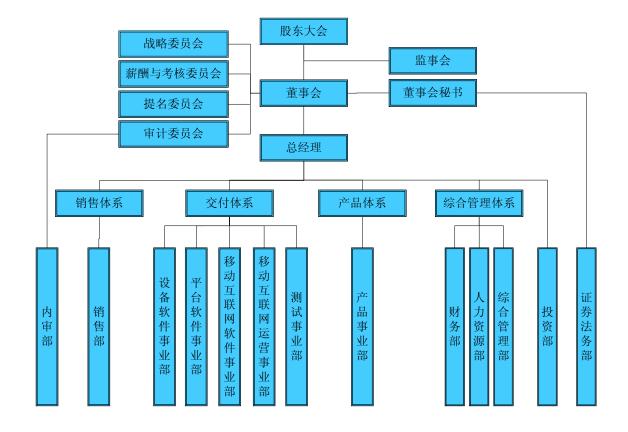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内部组织结构

(一)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二) 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



(三)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立后,内部组织机构运行情况良好,建立了完善的管理制度,明确了各部门职能。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置的主要职能部门情况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主要职能
1	内审部	负责监督和审计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以强化内部控制,改善经 营管理
2	证券法务部	负责公司证券事务、信息披露、股权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公司日常法律事务管理工作及对公司重大合同的合法合规性审查和 监督管理工作
3	投资部	对投资项目实施评估、测算、分析工作,确定投资项目的成本、收益和风险,为管理层的投资决策提供依据;对投资项目提供研究报告



序号	部门名称	主要职能	
	综合管理体系	负责公司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以及对外公共事务,对内后勤保 障各项综合管理工作	
4	综合管理部	负责公司 IT 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建立、保持并改进 IT 维护支持过程;负责公司信息安全建设;固定资产、低值易耗品及项目耗材采购及出入库管理;公司场地及后勤支持,办公环境维护及安全保障工作;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管理等	
5	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的制定、修订与实施,宣传、推动、检查、保障各项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流程的执行;建立和完善公司的招聘体系及相关流程;负责执行薪酬管理制度及员工绩效考核;负责员工社保及公积金办理、商业保险办理,并负责社保法规及各项福利政策的宣传贯彻和释疑等;负责公司考勤及劳动纪律等日常事务管理;负责组织员工培训工作,制定、组织实施培训计划,对培训结果进行考核及统计分析	
6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预算、决算和财务、会计、统计工作,监督各部门执行财务计划、完成公司财务目标;建立、完善公司的内部财务控制制度,加强对公司所有经营业务的财务监督;组织公司日常财务核算、决算工作,及时提供真实准确的财务报表;对公司税收进行整体筹划与管理	
	产品体系	主要负责公司产品自主研发及行业解决方案的设计提供	
7	产品事业部	负责行业终端、消费类电子、数据通信类产品研发;提供软硬件一体化产品及解决方案	
	交付体系	负责面向国际、国内移动互联网及移动终端市场的软件开发及技术 支持服务	
8	平台软件事业部	负责为上游芯片厂商提供软件参考设计解决方案,主要研发方向为 4G LTE 移动终端芯片,物联网和穿戴式芯片的解决方案	
9	设备软件事业部	负责为移动终端厂商提供软件解决方案和移动操作系统的定制方案,主要研发方向为手机、平板、物联网、穿戴式、车载等产品形态,涉及的技术内容: Android 操作系统的差异化定制,升级; Windows 操作系统的定制开发; 基于 Linux 的操作系统的研发 (Tizen, Firefox, Ali Yun-OS等)	
10	移动互联网软件事业部	负责为移动互联网客户提供端到端的软件解决方案及定制服务,技术领域涵盖 Android,iOS,Windows,HTML5;并提供基础服务平台方案,主要包括 FOTA 服务平台:提供在线升级服务; APP Store 平台:提供应用市场服务;融合通信基础平台:提供基础 IM 服务	
11	移动互联网运营事业部	提供移动互联网整体解决方案,包括产品策划、UI设计、技术开发、 运营维护、营销推广、客服支持和专业咨询等服务	
12	测试事业部	已建立专业的终端设备基础测试、硬件元器件验证、光学影像、可靠性测试、兼容性测试等实验室;负责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测试服务及质量保证	
	销售体系	负责市场营销方面工作	
13	销售部	负责组织市场信息收集,进行市场需求、市场竞争分析;负责市场推广活动的策划及组织;负责销售渠道的建设与维护;负责年度销售计划的编制、实施与完成;与客户进行洽谈和商务谈判;负责客户反馈意见及建议的内部传递,跟踪问题的解决过程,评价客户对问题解决的满意度,并将问题的解决结果回复客户	



五、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目前,公司拥有8家控股子公司,无参股子公司及分公司。

1、南京讯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京讯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花山路 8 号 1 幢 612 室
成立日期	2009年8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王继平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 万元
经营范围	网络技术研发;网络信息咨询和服务;网站建设及相关技术服务;网络 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106000149782
股权结构	诚迈科技持有 100%股权
主营业务	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推广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该公司独立承接和开展业务,是发行人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

(2)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

最近一年及一期,南京讯天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14年6月30日/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总资产	5,742,366.13	7,672,958.38
净资产	5,338,855.60	5,361,461.52
净利润	-22,605.92	-2,380,190.69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2、江苏诚迈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诚迈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06 号 2 幢 1102 室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21日
法定代表人	王继平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计算机咨询,国内贸易,商务信息软件技术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00000084529
股权结构	诚迈科技持有 100%股权
主营业务	面向国内移动智能终端客户开展业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该公司独立承接和开展业务,是发行人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

最近一年及一期, 江苏诚迈主要合并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总资产	102,307,723.89	94,630,741.77
净资产	75,489,071.19	71,343,416.75
净利润	4,145,654.44	8,407,074.14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3、武汉诚迈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武汉诚迈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 1 号光谷软件园 1.1 期产业楼 A2 幢 4-5 楼
成立日期	2010年9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王继平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 数据处理; 计算机维修; 计算机咨询; 商务信息软件技术开发; 国内贸易;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国家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100000207657



股权结构	诚迈科技持有 100%股权
主营业务	基于当地资源平台,为各类客户提供移动软件开发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该公司独立承接和开展业务,是发行人主营业务重要的组成部分

最近一年及一期,武汉诚迈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总资产	34,394,058.33	22,842,985.19
净资产	11,688,954.31	10,581,097.35
	1,107,856.96	959,930.80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4、上海承迈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承迈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张衡路 198 弄 10 号 602A 室
成立日期	2011年6月27日
法定代表人	王继平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的开发、设计、制作、销售(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计算机硬件、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及设备的研发、销售、系统集成,软件外包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115001842672
股权结构	诚迈科技持有 100%股权
主营业务	基于当地资源平台,为各类客户提供移动软件开发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承担发行人业务销售工作和本地客户项目支持工作,为发行人维系现有 客户,寻找潜在客户



最近一年及一期,上海承迈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总资产	669,101.19	881,842.13
净资产	649,367.19	851,781.73
净利润	-202,414.54	-724,231.58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5、北京诚迈创通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诚迈创通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2 号(北京实创高科发展总公司 2-2 号 D 栋 1-8 层) 511、512 室
成立日期	2011年9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王继平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计算机系统服务; 经济贸易咨询; 销售自产产品。(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08014272458
股权结构	诚迈科技持有 100%股权
主营业务	基于当地资源平台,为各类客户提供移动软件开发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承担发行人业务销售工作和本地客户项目支持工作,为发行人维系现有 客户,寻找潜在客户

(2)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

最近一年及一期,北京诚迈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总资产	1,469,778.90	1,724,290.32
净资产	1,450,562.90	1,566,862.77
净利润	-116,299.87	-262,806.22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6、南京创梦星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京创梦星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嘉陵江东街 18 号 4 幢 1004 室
成立日期	2014年3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王继平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经营范围	网络技术研发、网络信息技术咨询;网站建设、网页制作;网络工程、系统集成设计、施工、维修、调试、技术服务;软件研发、销售;动漫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105000188854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 51%股权,南京裴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 49%股权
主营业务	移动软件测试及技术支持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该公司独立承接和开展业务,是发行人主营业务重要的组成部分

(2)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

创梦星空成立于2014年3月13日,其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1 1 2
项目	2014年6月30日/2014年1-6月
总资产	876,138.65
净资产	744,729.72
净利润	-255,270.28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7、济南诚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济南诚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济南市高新区新宇路南首齐鲁软件园大厦七层 711-2 房间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王继平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0万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商务信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70127200107748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 100%股权
主营业务	基于当地资源平台,为各类客户提供移动软件开发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该公司独立承接和开展业务,是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济南诚迈成立于2014年10月29日,目前尚未营业。

8、山西康明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西康明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忻州经济开发区汾源东街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王继平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通信电子软件和硬件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系统集成、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须经国家审批的经国家审批后方可经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40991100005072
股权结构	江苏诚迈持有 60%股权,南京讯天持有 40%股权
主营业务	基于当地资源平台,为各类客户提供移动软件开发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承担发行人业务销售工作和本地客户项目支持工作,为发行人维系现有 客户,寻找潜在客户

(2)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

最近一年及一期,山西康明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总资产	729,746.96	957,933.71
净资产	729,746.96	907,883.71
净利润	-178,136.75	-89,541.54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六、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本公司股东南京德博持有 43.98%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王继平、刘荷艺合计持有南京德博 100%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1、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12月22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继平
注册地址	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花山路 8 号
股权结构	王继平 82.88%、刘荷艺 17.12%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125000123106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

(2)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

最近一年及一期,南京德博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2014年6月30日/2014年1-6月	
22,050,153.82	27,564,860.57	总资产
4,999,213.10	10,514,919.85	净资产
-2,291.41	5,515,706.75	净利润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天衡审字(2014)01304号)

2、王继平基本情况

王继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142225196801******, 住址:南京市鼓楼区苏州路**号**幢。王继平通过南京德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870,275 股,占总股本的36.45%。



王继平简介参见"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中"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要情况"。

3、刘荷艺基本情况

刘荷艺,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140102197105******, 住址:南京市鼓楼区苏州路**号**幢。刘荷艺通过南京德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517,605 股,占总股本的 7.53%。

刘荷艺简介参见"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中"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要情况"。

(二)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情况

1, 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

(1) 基本情况

名称	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
成立日期	2011年5月6日
注册国家(地区)	中国香港
注册编号	1597390
注册地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99 号中环中心 55 楼 5505 室
商业登记证号码	58322109-000-05-14-4
法定股本	1,402,006 美元, 分为 1,402,006 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美元
已发行股份	1,402,006 股
现任董事	HO Chi Sing(何志成),ZHOU Quan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

(2) 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 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 股权结构如下:





2、南京泰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 基本情况

名称	南京泰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6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高淳县经济开发区花山路 17 号 1 幢 1006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锦锋
一般经营项目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企业营业执照	320100000155076
营业期限	2011年12月26日至2031年12月25日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

南京泰泽系公司员工共同出资设立的投资公司。

(2) 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南京泰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刘冰冰	3,651.21	36.51
2	梅东	1,506.78	15.07
3	杨 海	1,020.98	10.21
4	马宝驰	964.34	9.64
5	田 姝	340.33	3.40
6	朱桂勇	261.79	2.62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7	王锦锋	215.25	2.15
8	孟 磊	150.53	1.51
9	胡 诚	130.90	1.31
10	陶・伟	130.90	1.31
11	陆阳	130.90	1.31
12	徐峰	130.90	1.31
13	熊颖龄	104.72	1.05
14	谢良辉	98.17	0.98
15	王丰	91.62	0.92
16	王磊	91.62	0.92
17	蒋晓银	78.53	0.79
18	王维	65.45	0.65
19	陈 晗	65.44	0.65
20	窦志强	58.90	0.59
21	宋若愚	52.36	0.52
22	巴 阳	52.36	0.52
23	朱华亮	52.36	0.52
24	何 川	52.36	0.52
25	赵奇	39.27	0.39
26	曾广荣	39.27	0.39
27	陈志力	39.27	0.39
28	陆志伟	39.27	0.39
29	江永红	39.27	0.39
30	王涵齐	37.96	0.38
31	向 科	37.96	0.38
32	陈 炼	32.72	0.33
33	程应凯	26.18	0.26
34	黄成才	19.63	0.20
35	张 壮	19.63	0.20
36	张东明	19.63	0.20
37	王 军	19.63	0.20
38	朱晓峰	19.63	0.20
39	胡 斌	19.63	0.20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40	员 鹏	19.63	0.20
41	周训臣	19.63	0.20
42	黎 茜	13.09	0.13
	合计	10,000.00	100.00

3、南京观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 基本情况

	南京观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6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高淳县经济开发区花山路 17 号 1 幢 1005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郎丽娜
一般经营项目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企业营业执照	320100000155068
营业期限	2011年12月26日至2031年12月25日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

南京观晨系公司员工共同出资设立的投资公司。

(2) 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南京观晨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都 斌	1,959.80	19.60
2	肖 晨	1,877.86	18.78
3	黄海燕	1,641.91	16.42
4	邹晓冬	1,585.37	15.85
5	樊国鹏	338.75	3.39
6	何运生	338.75	3.39
7	陈璟	280.04	2.80
8	蒋 薇	271.00	2.71
9	张 炜	206.00	2.06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0	韩 薇	112.92	1.13
11	赵玉成	109.86	1.10
12	王瑞芳	68.67	0.69
13	赵森	68.67	0.69
14	郎丽娜	68.67	0.69
15	乐海勇	54.94	0.55
16	任 波	54.93	0.55
17	焦苏蒙	54.93	0.55
18	肖峰	45.17	0.45
19	夏秀娟	41.20	0.41
20	贾光普	41.20	0.41
21	刘琳琳	41.20	0.41
22	连广宇	41.20	0.41
23	张燕	41.20	0.41
24	赵刚	41.20	0.41
25	朱友永	34.33	0.34
26	缪 磊	34.33	0.34
27	王雅非	34.33	0.34
28	闵忠长	34.33	0.34
29	朱晶晶	34.33	0.34
30	倪同文	34.33	0.34
31	王道人	34.33	0.34
32	陈琴	34.33	0.34
33	夏京安	27.47	0.27
34	赵海兵	27.47	0.27
35	陈国良	27.47	0.27
36	程麒	27.47	0.27
37	万 文	27.47	0.27
38	李建平	27.47	0.27
39	施丙锁	27.47	0.27
40	吴汉良	20.60	0.21
41	姚江	20.60	0.21
42	张莉兰	20.60	0.21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43	倪 璞	17.17	0.17
44	应涛	13.74	0.14
45	孙洁敏	13.73	0.14
46	任小丽	13.73	0.14
47	郭华蕾	13.73	0.14
48	储晓玉	13.73	0.14
	合计	10,000.00	100.00

4、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6月27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360 号 24 楼 A 座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致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 Anna Dezhen Zhu)
一般经营项目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企业营业执照	31000000105675
营业期限	2011年6月27日至2018年6月26日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

(2) 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海国和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 万元; %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4,000	29.81
2	上海陆家嘴金融发展有限公司	56,000	19.88
3	上海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45,000	15.97
4	上海佳富投资有限公司	36,000	12.78
5	中城联合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000	6.39
6	上海通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3.55
7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000	2.48
8	厦门乾宝投资有限公司	3,000	1.06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9	内蒙古恒东投资有限公司	5,500	1.95
10	上海骏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00	1.95
11	上海贯合投资有限公司	5,000	1.77
12	上海红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	0.89
13	西藏新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00	0.89
14	上海致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0	0.62
	合计	281,750	100.00

其中,上海致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上海国和普通合伙人;其他合伙 人均为上海国和有限合伙人。

5、宁波瑞峰财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情况

名称	宁波瑞峰财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6月10日
注册地址	宁波市高新区菁华路 188 号 (甬港现代铭楼) 2 幢 215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志鋆
一般经营项目	股权投资及其咨询。(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合伙企业营业执照	330200000075967
营业期限	2011年6月10日至2021年6月9日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

(2) 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宁波瑞峰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瞿九妹	11,400	57.00
2	陈君豪	7,600	38.00
3	张志鋆(普通合伙人)	1,000	5.00
	合计	20,000	100.00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 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德博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之"六、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1、南京德博"。

(2) 海外公司

- ①PGM Capital Inc., 一家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注册的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5 月,注册号为 1028123,其唯一股东为王继平。
- ②HYL Holdings Inc.,一家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注册的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注册号为 1070021,其唯一股东为刘荷艺。
- ③ArcherMind Inc., 一家根据开曼群岛法律注册的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6 月,注 册号为 168414,王继平、刘荷艺通过 PGM Capital Inc.、HYL Holdings Inc.,合计持有该公司 67.50%的股权。
- ④Wep Inc., 一家根据开曼群岛法律注册的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0 月,注册号为 176072, 王继平通过 PGM Capital Inc. 持有该公司 66.67%股权, LC Fund III, L.P. 持有该公司 33.33%股权。
- ⑤Wepsoft Inc.,一家根据开曼群岛法律注册的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0 月,注册 号为 176069,其唯一股东为 Wep Inc.。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

(1) 南京讯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讯天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之"五、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中"1、南京讯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 北京诚迈创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诚迈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之"五、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中 "5、北京诚迈创通科技有限公司"。



(3) 南京英聚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南京英聚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6年2月6日
注册资本	10 万元
实收资本	10 万元
股权结构	刘荷艺 80%、刘璞 20%
注册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苏州路 18 号 2 幢 215 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荷艺
经营范围	商务信息咨询、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项目除外)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106000057800
主营业务	已注销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

2013 年 11 月 21 日,南京英聚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南京英聚停止经营并办理注销登记。2014 年 3 月 10 日,南京英聚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鼓楼分局办理完成注销登记手续。

(4) 伟普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伟普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7年2月25日
注册资本	150 万美元
实收资本	150 万美元
股权结构	Wep Inc.持有 100%的股权
注册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广州路 191 号五环大厦二楼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继平
经营范围	计算机通讯、电子网络领域内的软件和硬件开发、销售自产产品以及 相关咨询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生产经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100400038157
主营业务	已注销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

2011年6月20日,经南京伟普股东决定,南京伟普停止经营并办理注销登记。



2012年2月14日,南京伟普取得南京市人民政府出具的宁府外经贸资审[2012]第06009号《关于同意伟普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提前解散的批复》。2012年2月22日,南京伟普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注销登记手续。

(5) 南京华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京华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8日
注册资本	3,850 万元
实收资本	3,850 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汉中门大街 301 号南京国际服务外包大厦 1 幢 4 层 B 座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	姚世宏
经营范围	智能营业系统软硬件研发、生产、销售、维护、技术服务以及系统集成;相关设备租赁及运营;智能营业网点集成及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106000044786
主营业务	电力、通信和银行等行业营业网点的自助服务机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

②2014年10月华设科技控制权变更

王继平、刘荷艺原合计持有华设科技 44.48%股份,并分别担任华设科技董事职务, 王继平为董事长,因此,王继平、刘荷艺为华设科技控股股东。

因王继平、刘荷艺拟逐步退出华设科技,并由华设科技董事徐文华取得华设科技的控制权。在徐文华的牵头下,徐文华及华设科技管理人员姚世宏、丛江涛、丁辉民、赵潮、梁晓林、钟亚呋、余飞等8人于2014年10月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同意就华设科技的日常管理、重大决策事项与徐文华采取一致行动,并由徐文华负责决策。

2014年10月29日,徐文华、姚世宏、丛江涛、丁辉民、赵潮、梁晓林、钟亚呋、余飞等共同设立了南京华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设投资")。2014年10月30日,华设投资分别与王继平、刘荷艺、章斌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华设投资分别受让王继平、刘荷艺、章斌所持有的华设科技10.10%、1.02%、1.82%股份,合计12.94%。同月,王继平、刘荷艺辞去华设科技董事职务。



2014年11月13日,华设科技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王继平,刘荷艺合计持有华设科技 33.36%的股份,且未在 华设科技担任任何职务。

徐文华、姚世宏等 8 人目前合计持有华设科技 34.68%股份;其中,徐文华、姚世宏、余飞分别直接持有华设科技 3.79%、0.57%、0.38%股份;徐文华通过其控制的南京迈越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南京德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分别间接持有华设科技13.21%、3.79%股份,通过华设投资间接持有华设科技 12.94%的股份。

③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

最近一年及一期, 华设科技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总资产	151,152,659.21	155,846,164.12
净资产	84,259,236.46	95,606,523.30
净利润	-11,347,286.84	2,294,782.41

^{*}注: 2013年数据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审计,2014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发行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2,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采取包括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方式。其中,公开发行新股股份数量不超过 2,000 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如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以小石柳	股份数	持股比例	股份数	持股比例
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387,880	43.98	26,387,880	32.98
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	13,870,740	23.12	13,870,740	17.34
南京泰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645,680	7.74	4,645,680	5.81
南京观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28,000	7.38	4,428,000	5.53
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3,846,180	6.41	3,846,180	4.81
宁波瑞峰财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076,920	5.13	3,076,920	3.85
苏州晟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38,460	2.56	1,538,460	1.92
Scentshill Capital II, Limited	1,134,360	1.89	1,134,360	1.42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1,071,780	1.79	1,071,780	1.34
社会公众股	-	-	20,000,000	25.00
合计	60,000,000	100.00	80,000,000	100.00

根据南京市投资促进委员会于 2013 年 9 月 27 日出具的《关于诚迈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宁投外资批【2013】第 08059 号),公司发起人股东 Scentshill Capital II, Limited和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所持有股份的性质为外资股。

(二) 发行人前十名股东在公司任职情况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所有股东均为法人股东,未有在公司任职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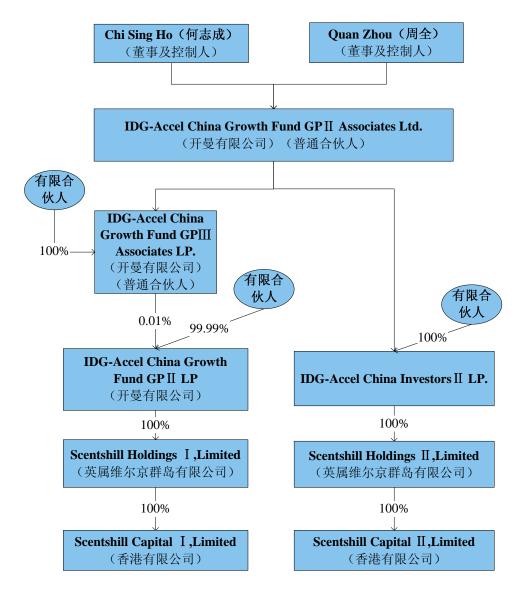
(三) 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及其相关情况

最近一年公司无新增股东。

(四)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 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Scentshill Capital II, Limited 分别持有公司 23.12%、1.89%股权,其关联关系如下图所示:





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荷艺之弟刘冰冰通过南京泰泽间接持有公司 2.83%股份。除上述情形之外,本次发行前,公司各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方案为全体符合公开发售条件的股东按照公开发售前各自持有股份数占上述股东合计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八、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和其他制度安排情况

公司无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和其他制度安排。

九、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 员工基本情况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年末及 2014 年 6 月末,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册员工总数分别为 1,392 人、1,395 人、1,595 人和 2,033 人。

截至2014年6月30日, 诚迈科技在册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单位:人;%

员工类别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技术人员	1,811	89.08
管理人员	143	7.03
销售人员	60	2.95
财务人员	19	0.94
合 计	2,033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单位:人;%

学历程度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	2,009	98.82
大专	24	1.18
高中/中专	-	-
合 计	2,033	100.00

3、员工年龄分布

单位:人;%

年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25 岁以下	392	19.28
26-35 岁	1,589	78.16
36-45 岁	47	2.31



年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45 岁以上	5	0.25
合 计	2,033	100.00

(二) 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等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公司全体员工均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公司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为员工办理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员工的工资、福利和劳动保护均按照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4 年 11 月 1 日出具《证明》,公司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规范性文件关于劳动管理及社会保险的规定和要求,实行劳动合同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规定为员工办理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按时缴纳各项保险费用。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日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4 年 11 月 6 日出具《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13 日在管理中心办理了职工住房公积金开户登记;截止目前没有发现公司因违反公积金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刘荷艺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若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前身诚迈有限)及其子公司因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未按规定及时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主管部门责令补缴、追缴或处罚的,本人将全额承担因此而需支付的罚款及(或)需要补缴的费用,保证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十、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各项承诺

(一)公司主要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刘荷艺已分别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 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上述承诺和协议的具体内容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中"一、同业竞争"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二)本次发行前全体股东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在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若本公司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 公开发行的发行价;上述价格均因公司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 事项而作相应调整。"

2、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之王继平、刘荷艺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在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若本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 开发行的发行价;上述价格均因公司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 项而作相应调整。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同时,自离职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的公



司股份也将予以锁定。"

- 3、公司其他股东 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南京泰泽、南京观晨、上海国和、宁波瑞峰、苏州晟创、Scentshill Capital II, Limited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承诺: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 4、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刘冰冰、都斌,监事赵玉成、赵森、张燕,高级管理人员王锦锋、梅东、黄海燕承诺:
-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同时,自离职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的公司股份也将予以锁定。"

(三)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的意向

1、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承诺:

"对于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次发行时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公司可进行减持: (1) 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 (2)如发 生本公司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公司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 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时的发行价格,且 在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不超过本公司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股份总数的



25%。本公司保证减持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予以公告。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

2、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南京泰泽、南京观晨、上海国和、宁波瑞峰承诺:

"对于本企业/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企业/公司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次发行时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企业/公司可进行减持: (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 如发生本企业/公司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公司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公司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时的发行价格,且在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不超过本企业/公司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股份总数的 100%。本企业/公司保证减持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予以公告。

如本企业/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企业/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

(四)关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议案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及刘荷艺、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 人员承诺:

如果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将启动 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 (1)预警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 公司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
- (2)启动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应 当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及时依次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 (1) 由公司回购股票
- ①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回购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②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③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 A.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 总额;
 - B.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 ④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 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股东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 ②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承诺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500 万元。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①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②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 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

(4) 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部门规章、规范性 文件所允许的其他措施

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

3、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程序

- (1)为实现稳定股价目的,控股股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或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2)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根据相关规定启动回购股份之程序。

董事会在提出具体方案前,应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提出审核意见。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回购股份,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开始启动回购,股份回购事宜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

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期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依法注销,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其他未尽事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3) 公司因股东大会未通过相关回购议案等原因未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应于 15 个交易日内采取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并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以下简称"增持通知书"),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

(4)在前述两项措施实施后,仍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的情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出现上述情形起 15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通知书并履行增持义务。

4、股价稳定方案的保障措施

- (1) 若公司董事会未在稳定股价条件满足后七个交易日内审议通过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司将延期向董事发放 50%的薪酬(津贴),董事同时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的,公司延期向其发放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直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方案之日止。
- (2)若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稳定股价方案生效后未按该方案执行的,未按该方案执行的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向投资者公开道歉;未按该方案执行的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参与公司当年的现金分红,应得的现金红利归公司所有。
- (3)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稳定股价方案生效后未按该方案执行的,公司将自稳定股价方案期限届满之日起延期十二个月发放未按该方案执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0%的董事(津贴),以及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

(五) 关于回购股份的承诺

- 1、公司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股份的程序,回购价格按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回购股份数按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数量确定,并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
 - 2、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由本公司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人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并认定发行人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股份的程序,回购价格按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回购股份数按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本公司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数确定,并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

(六)关于赔偿损失及未履行承诺相关措施的承担赔偿或者补偿 责任的承诺

- 1、公司承诺:
- "(1)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 (2) 若本公司违反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作出的任何公开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发行人的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 2、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承诺:
- "(1)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 (2) 若本公司违反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作出的任何公开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发行人的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 3、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刘荷艺承诺:
 - "(1)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



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 (2) 若本人违反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作出的任何公开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发行人的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 4、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 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我们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 (2) 若本人违反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作出的任何公开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发行人的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的要求,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加强主营业务的不断开拓,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依托现有规模优势、品牌优势、技术优势等,大力拓展现有主营业务;同时,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促进业绩上升,降低由于新股发行对投资者回报摊薄的风险。

2、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产业 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同时,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募投项目,公司已经根据《公



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3、完善公司的分红政策,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回报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拟定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同时,为进一步细化有关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分配政策条款,增强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已制定《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

(八)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经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2、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有关利润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

-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本着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资金需求以及持续发展的原则,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 (2) 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分配现金 股利,以人民币计价和支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 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3) 现金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条件及最低比例:在符合现金利润分配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当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付发生时,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付指以下情形之一:

- 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 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 ③公司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 (4)利润分配股票股利的条件及最低比例: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 (5) 利润分配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定分配 预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应在制定现金分红预案时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利润分配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并由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6)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由董事会制定并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能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公司应安排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反映股东的要求和意愿。



(九)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承诺:

"本公司将善意履行作为诚迈科技控股股东的义务,不利用该控制地位,就诚迈科技与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任何关联交易,故意促使诚迈科技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诚迈科技必须与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公司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原则和正常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且遵守法律法规及诚迈科技章程规定的回避要求。

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诚迈科技的经营,损害其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诚迈科技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承诺将不会向诚迈科技谋求任何超出正常商业交易价格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公司同意给予诚迈科技相应的赔偿。"

2、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刘荷艺承诺:

"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诚迈科技实际控制人的义务,不利用该控制地位,就诚迈科技与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任何关联交易,故意促使诚迈科技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诚迈科技必须与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原则和正常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且遵守法律法规及诚迈科技章程规定的回避要求。

本人保证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垄断采购或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诚迈科技的经营,损害其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诚迈科技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诚迈科技谋求任何超出正常商业交易价格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人同意给予诚迈科技相应的赔偿。"

3、公司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南京泰泽、南京观晨、上海国和、宁波瑞峰承诺:

"本企业/公司将善意履行作为诚迈科技股东的义务,不利用该地位,就诚迈科技与本企业/公司及(或)本企业/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任何关联交易,故意促使诚迈科技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诚迈科技必须与本企业/公司及(或)本企业/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企业/公司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原则和正常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且遵守法律法规及诚迈科技《公司章程》规定的回避要求。

本企业/公司保证本企业/公司及(或)本企业/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诚迈科技的经营,损害其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本企业/公司及(或)本企业/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诚迈科技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企业/公司承诺将不会向诚迈科技谋求任何超出正常商业交易价格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如果本企业/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企业/公司同意给予诚迈科技相应的赔偿。"

4、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诚迈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不利用该地位,就诚迈科技与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任何关联交易,故意促使诚迈科技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诚迈科技必须与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原则和正常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且遵守法律法规及诚迈科技章程规定的回避要求。

本人保证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垄断采购或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诚迈科技的经营,损害其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 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诚迈科技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诚迈科技谋求任何超出正常商业交易价格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人同意给予诚迈科技相应的赔偿。"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 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1、主营业务

公司是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和技术解决方案主要提供商,主营业务为移动智能终端相关的软件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公司主营业务最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提供基于 Android 操作系统的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以及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等;主要业务覆盖了移动设备的系统平台、融合通信、应用软件、人机交互技术,以及移动互联网等领域。



公司为国内、国际客户提供移动软件全生命周期的解决方案,涵盖咨询、设计、开发、测试和技术支持等环节,提供基于 Android 平台的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和数据通信终端等解决方案,拥有优质、稳定的客户群体,与多家全球知名的移动芯片厂商、移动终端设备厂商及移动互联网厂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主要客户包括移动芯片领域



的 Intel、海思(Hisilicon)、MTK(联发科技)、Qualcomm(高通)、Broadcom(博通)及 Marvell 等;移动智能终端领域的华为、HTC、TCL 及 Bosch(博世)等;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领域的阿里巴巴(Alibaba)、华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及中国电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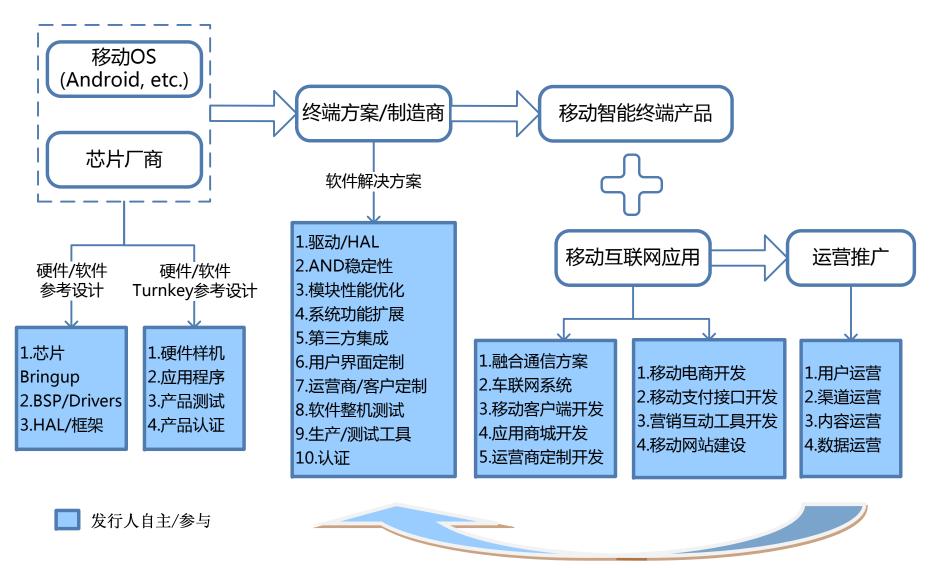
公司与阿里巴巴建立和运营了联合测试实验室,为 Intel、华为、MTK(联发科技)、TCL 等客户设立了离岸研发中心,从而为移动智能终端产业链中的移动芯片厂商、设备厂商及移动互联网厂商提供全面的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进一步提高了公司在产业链中的影响力和渗透力。

2、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在移动智能终端产业链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如下图所示:



公司在移动智能终端产业链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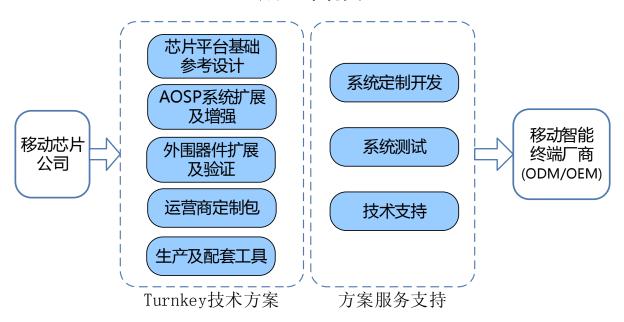


(1) 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

公司为全球知名的移动芯片厂商开发配套系统软件并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包括硬件驱动开发、底层驱动集成、系统框架开发、应用软件开发、系统测试、技术支持以及认证服务等。

基于对移动智能终端产业的理解和影响力,公司为移动芯片厂商开发配套的系统软件及技术支持服务,并提供一揽子的 Turnkey(交钥匙)方案。长期以来,公司通过与移动芯片厂商的深度合作,把握最前沿的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发展方向,从而促进移动芯片下游厂商产品的开发和创新。

诚迈科技



通过与主要移动芯片厂商深入的合作关系,公司掌握了大量移动芯片软件开发技术,积累了众多中高端人才,为更好地满足移动终端厂商对基于移动平台的软件解决方案需求奠定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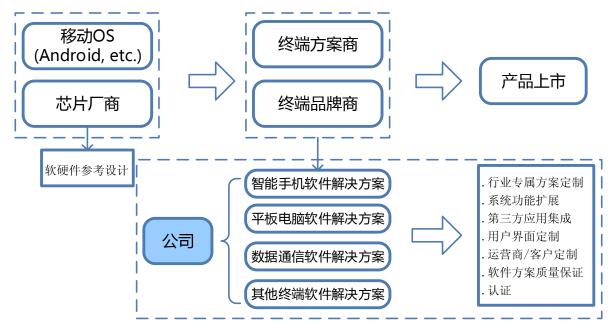
(2) 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

移动终端厂商在取得移动芯片厂商提供的移动芯片以及运行于之上的操作系统软件平台后,需要针对不同的终端产品,进行大量的软件开发、定制、测试工作,制定包含系统框架、核心功能和上层功能的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根据移动终端厂商需求,针对移动智能终端产品的市场定位和产品定义进行分析,向其提供兼容多种硬件平台的专业软件解决方案,帮助其缩短研发周期,降低研



发技术风险、提高产品质量,获得市场先机。



移动智能终端解决方案主要包括行业专属方案定制、系统功能扩展、第三方应用集成、运营商/客户定制、认证等。按照移动智能终端的类型,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主要应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①智能手机

公司在手机终端产品解决方案上拥有丰富的项目经验,通过长期和稳定地与华为、HTC、TCL、摩托罗拉、Sony 等知名手机厂家合作,形成了一系列成熟的智能手机整体解决方案。方案涵盖智能手机开发的各方面,包括手机系统功能定制、系统稳定性和性能优化、运营商定制、系统升级、测试等。

该解决方案应用案例包括:

移动智能终端解决方案	方案内容及特点		
PARAMONI TO THE PARAMONI AND THE PARAMON	智能手机解决方案 公司从Android1.0开始研发智能手机解决方案,分别帮助华为、TCL研发其第一款Android 手机。 公司熟悉 Qualcomm(高通)、MTK(联发科技)等手机芯片平台,每年研发十几款智能手机解决方案,有丰富的智能手机解决方案开发经验。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3 982 | 15

移动智能终端解决方案

方案内容及特点

星目手机

是一套针对盲人、低视力客户的 Android 智能手机系统,可让盲人也能使用智能手机。

该系统提供全语音引导,使用者不用眼也能 操作智能手机;内嵌无障碍输入,方便低视 力人群与外界沟通。

②平板电脑

公司结合自身在智能设备领域的多年积累,对医疗、金融、监控等领域进行重点布局,开发了一系列针对细分行业市场的平板电脑解决方案。该解决方案应用案例包括:

移动智能终端解决方案

方案内容及特点

平板 TCD1仪

公司移动医疗解决方案之一。基于 Android 系统的 TCD 仪,图像处理迅速,分辨率高;信号识别处理能力强,信息量大。

相比于传统 TCD 仪, 平板型 TCD 仪具有轻便化、可携带化的优点。



北斗平板

公司研发的北斗平板电脑解决方案内置北 斗导航系统,和湖北全国首个省级北斗地基 增强系统相结合,导航精确度达到厘米级, 而 GPS 导航在国内定位精度仅为 10 米。

北斗平板电脑可运用于物流、电力、交通等 多个领域;按耐用性可分为工业级和民用 级,其中工业级平板电脑防水、防尘、防摔 功能更强。

¹ TCD: 经颅多普勒(transcranial Doppler)是利用超声多普勒效应来检测脑血管疾病的重要手段。



移动智能终端解决方案

方案内容及特点

移动金融业务终端

采用 Android 操作系统,集成热敏打印机、身份证读卡器、扫描枪等,可用于银行、保险等金融行业,实现无纸化的业务办理。

内置 WiFi/BT 模块,方便与服务器进行资料和客户信息交互;兼容传统办公设备,有效节约成本。

③数据通信

公司的数据通信软件解决方案,支持 3G/4G 大数据量通信和加密模块,该数据产品组件可以与使用 Android 技术的手机、平板、电视等实现数据通信的无缝对接,提供无线网络分享,支持多用户无线接入,使不同智能终端之间实现控制和互动,共享图像、视频、游戏画面。该解决方案应用案例包括:



方案内容及特点

爱多屏

爱多屏是一款依托诚迈科技 aShare 架构理 念设计的应用解决方案,可使不同智能终端 之间实现控制和互动,共享图像、视频、游 戏画面



车载信息娱乐系统

公司可提供 Android 车载信息娱乐系统终端解决方案,"硬件+软件+服务端"一站式的全套解决方案可以实现 Android 系统下对汽车导航、信息、娱乐综合系统的深度定制。





MagicLink 方案

公司基于全球化车联网标准 MirrorLink 和 DLNA 标准开发的车载终端系统方案。

支持手机、平板与车载系统的双向屏幕互动,支持在车载端进行应用的操作,提高驾乘的舒适性和安全性

④其他终端产品

公司基于 Android 等开放式平台自主研发移动终端产品,目前已经推出的产品包括智能手表、数据卡等。该解决方案应用案例包括:



(3) 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

公司具备完整的移动互联网软件设计和开发能力,并且积累了丰富的推广运营资源和渠道。公司为企业和运营商等客户提供定制化的移动互联网整体解决方案,涵盖产品策划、开发测试、运营推广以及数据分析等服务。主要包括:

移动互联网解决方案	方案内容及特点
1、移动浏览器	诚迈科技有多年的移动设备浏览器产品委托开发和项目合作经验。
	精通 OMA/WAP/W3C/RFC 等标准规范,支持 Android、iOS、Blackberry、Windows 等各种平台。
2、融合通信解决方案	整合现有的 VoIP、IM 通信技术到融合通信网络,区别于网络层面的互联互通,是以人为本的应用层面融合与协同。
	可提升用户的体验与工作效率,提升移动互联网价值,开辟新的市场空间; 可沉淀用户的信息资产,盘活社会关系,增加用户的粘性,降低离网率; 可形成统一的技术及实现标准,实现不同国家、不同运营商的互联互通。
3、运营商定制软件	诚迈科技向国内外运营商和设备厂家成功交付多项定制软件,积累了丰富 的定制业务经验;
	熟悉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沃达丰、T-Mobile 等运营商或标准 化组织的各种技术规范和协议;可高效完成定制产品要求。



移动互联网解决方案	方案内容及特点		
4、基于位置服务解决 方案	提供基于位置服务(Location Based Service,简称 LBS)的"客户端+服务端"一站式软件解决方案,可支持通过基站、WiFi 进行辅助定位。		
	该方案定位快,基站数据全面;多种地图服务器选择;具有 iOS,Android,Window Phone 等平台统一的接口服务,扩展性强。		
5、即时通讯解决方案	即时通讯(Instant Messenger,简称 IM),是一种可以让使用者在网络上建立某种私人聊天室的实时通讯服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一整套的融合 IM 解决方案,包括 IM,SNS(社交网络服		
	务,Social Networking Services),VoIP 等功能,集成了目前在互联网上受欢迎的 MSN、Yahoo、Facebook、Gtalk、AIM 等,可用于企业客户定制。		
6、邮件推送解决方案	诚迈科技邮件推送系统(Pushmail System)解决方案,收取企业邮箱的邮件更加迅速和精准,用户群体主要是公司职员、商务人士等,适用于企业用户定制。		

3、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

单位:万元;%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グロ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芯片软件开发 和技术支持服务	5,537.42	36.13	8,783.57	36.57	8,574.40	38.15	4,695.13	30.04
移动终端软件解决 方案和产品开发	6,390.55	41.70	9,943.40	41.40	7,435.20	33.08	6,605.94	42.27
移动互联网软件开 发和运营	3,397.67	22.17	5,289.13	22.02	6,465.40	28.77	4,326.98	27.69
合计	15,325.63	100.00	24,016.10	100.00	22,475.00	100.00	15,628.05	100.00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有服务采购、设备采购与租赁两类。

(1) 服务采购

服务采购是指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在确保项目进度和质量的前提下将部分业务外包给其他公司完成。服务采购计划由需求部门提出申请,经公司批准后,采购负责人筛选服务供应商并通知需求部门,需求部门无异议后由采购负责人实施采购。

(2) 设备采购与租赁

设备采购包括办公设备采购与研发设备采购。办公设备主要包括办公用品、办公软件、电脑、网络设备等;综合管理部根据公司日常运营需要,拟定采购清单,选定合



格的供应商,按采购流程实施采购。研发设备采购主要包括业务部门的研发、测试相关设备;在业务部门提出申请并经公司批准后,综合管理部筛选设备供应商并通知业务部门,业务部门无异议后由采购负责人实施采购。

此外,在自有设备不能满足项目需求时,公司会以租赁的形式获取相关设备的使用权,在业务部门提出申请并经公司批准后,综合管理部选定合适的供应商实施设备租赁。

2、销售服务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模式,由销售人员与客户直接沟通,通过技术交流了解客户的产品目标、开发需求以及技术要点。公司根据上述信息向客户提供相应的软件开发服务和/或整体解决方案。

(1) 通过核心客户拓展市场

除了常规地通过参与客户招标来获取业务,公司注重通过核心客户来拓展市场。 公司重点发展核心客户,通过服务客户提升客户价值,并与客户形成持续稳定的战略 合作关系。由于移动智能终端产业链上下游的依存度较高,公司依靠核心客户沿产业 链向上下游延伸,拓展新客户。

一方面,公司与全球领先的移动芯片厂商紧密合作,利用其在移动智能终端产业链的顶端地位,开拓下游移动智能终端和移动互联网领域的客户。例如,公司与 MTK (联发科技)合作开发参考平台,MTK (联发科技)提供芯片硬件平台,公司提供软件解决方案,双方合作开拓下游终端领域的客户。

另一方面,通过服务华为、HTC、TCL 等重要的移动智能终端厂商,公司技术实力和服务水平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并分别向上下游延伸发展电子元器件和移动互联网领域的客户。

(2) 维护客户关系、发展口碑营销

公司注重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已经与移动芯片、移动智能终端和移动互联网等领域的多个全球领先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公司通过持续研发提升服务水平,在满足客户新需求的同时,预测客户潜在需求,拓展既有客户的新业务。



通过持续稳定的项目交付,客户可以了解公司日益提升的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 进而提高客户忠诚度,并在客户群体中形成良好的口碑。客户将公司推荐给其内部其他 部门或行业内的合作伙伴,可间接为公司发展新客户。

3、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研发遵循标准的软件开发流程。除了面向不同产品线的研发部门,公司还设立了专门的测试事业部,确保产品研发的质量和效率。公司研发模式根据需求来源可分为公司自主研发和客户需求研发两种。

(1) 公司自主研发

自主研发是公司业务的核心,公司根据自身多年积累的行业经验,在分析客户定制需求及市场普遍需求后,自主规划、研发产品及解决方案,并向客户进行推广介绍。公司在南京、武汉、西安和深圳等地配备了专业的研发团队,专门从事系统化的产品及解决方案的研发。

目前,公司主要面向基于 Android 操作系统的移动智能终端,向移动芯片厂商、移动终端厂商、运营商和最终用户提供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

公司在自主研发的过程中逐渐形成了自己的核心技术,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2) 客户需求研发

客户需求研发是指根据客户提出的需求,定制化开发软件和解决方案。客户需求包括功能、性能、可用性、可靠性等一系列要求,客户需求研发的实施方式和过程会因为客户的不同需求,存在一定差别。

这类开发需要同客户进行深度的沟通与合作。公司通常会组织一个包含管理人员、研发人员、测试人员、质控人员的专业项目团队,分析客户的具体需求,与客户一起规划项目开发计划,然后实施开发,最终将开发出的软件或整体解决方案交付客户。

通过客户需求研发,公司积累核心技术和行业经验,跟踪行业最前沿技术,学习先进管理方法,有利于公司在技术和管理上的提升。

4、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为移动智能终端上下游相关的产业链提供软件开发和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公



司根据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上下游发展情况、客户软件开发需求,形成目前采用的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所依赖的生产要素是影响公司采购模式的关键因素,软件开发服务是技术密集型产业,这决定了公司主要采购对象是专业的技术服务。

移动智能终端产业链的上下游协作方式是影响公司销售模式的关键因素。移动智能终端产业链上下游依存度较高,决定了公司要与客户紧密合作、发展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来拓展、维护市场。

行业技术的发展速度和复杂程度是影响公司研发模式的关键因素。移动芯片、移动智能终端、移动互联网等领域的技术发展十分迅速,而且技术种类广泛而复杂。因此,公司要通过自主研发不断积累自有技术,跟上行业技术发展步伐;同时,通过客户需求研发满足不同领域客户特有的软件开发需求。

报告期内,上述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公司的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的演变情况

公司作为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的先行者,有着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和丰富的行业经验,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主营业务演变情况如下:

1、移动芯片厂商引导的移动智能终端初期发展阶段

2008年至2010年,随着移动芯片的不断升级、Android 开放平台的诞生以及3G通信的普及,手机进入智能化时代。移动芯片厂商为了支持其芯片产品的推广应用,对运行于其芯片产品之上的操作系统软件平台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的需求不断增长。

自 2008 年起,诚迈科技同步谷歌 Android 系统研发进度,成为全球首批 Android 软件服务商,并为华为开发出第一款搭载 Android 系统平台的智能手机 U8220。同时在这个时期,MTK(联发科技)、Qualcomm(高通)等芯片厂商推出智能手机参考设计方案,需要本地化的软件团队提供技术支持服务,熟悉 Android 系统的诚迈科技成为其稳定的合作伙伴。

通过与全球移动芯片厂商进行广泛、深入的合作,公司获得了行业先发优势,并 形成了包括操作系统、底层架构技术、驱动开发、应用程序框架、软硬件结合技术、



元器件认证及图形图像处理等核心技术,提升了行业内的影响力。

2、基于不同市场定位和细分市场需求的移动智能终端需求快速增长

2010年至2012年,以苹果iPhone、三星Galaxy为代表的高端智能手机逐渐普及,推动了高端智能手机市场的发展。华为、TCL、HTC、中兴通讯等移动设备厂商根据市场定位,针对不同细分市场需求开发多品种的移动终端产品,形成了对基于移动智能终端平台软件开发服务的需求。

在这个时期,公司抓住了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机遇,在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领域的业务规模不断扩大。

3、移动智能终端产品和技术趋于成熟,普及率不断提高

随着Android操作系统市场占有率的不断提高,越来越多的终端厂商开始在Android的基础上主导各自操作系统平台的维护与优化,智能终端行业开始呈现以强调差异化为主导的发展趋势。

自 2012 年,随着 3G/4G 通信技术的发展和应用,以及运营商、移动终端设备厂商的共同推动,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终端产品的普及率明显提高。同时,由于汽车电子、数字电视、可穿戴设备等多元化移动终端设备需求的增加,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及技术服务的需求不断衍生。从应用领域来看,移动电子商务、移动办公、移动社交、移动生活等一系列应用随着移动智能终端的普及而广泛应用。

在智能终端不断推陈出新、跨界融合的趋势中,公司在 Android 系统中的技术积累、人才优势以及移动智能终端的跨平台经验、技术和规模优势等均得以凸显,公司在移动智能终端和移动互联网领域的产业布局日趋完善,能够为客户提供全面的软件解决方案和技术支持服务,形成在该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四) 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流程

公司已经取得了 CMMI 4 级认证,产品开发通常以项目为对象进行管理,在项目流程中,计划、实施、跟踪与监督、后期维护等各阶段均需符合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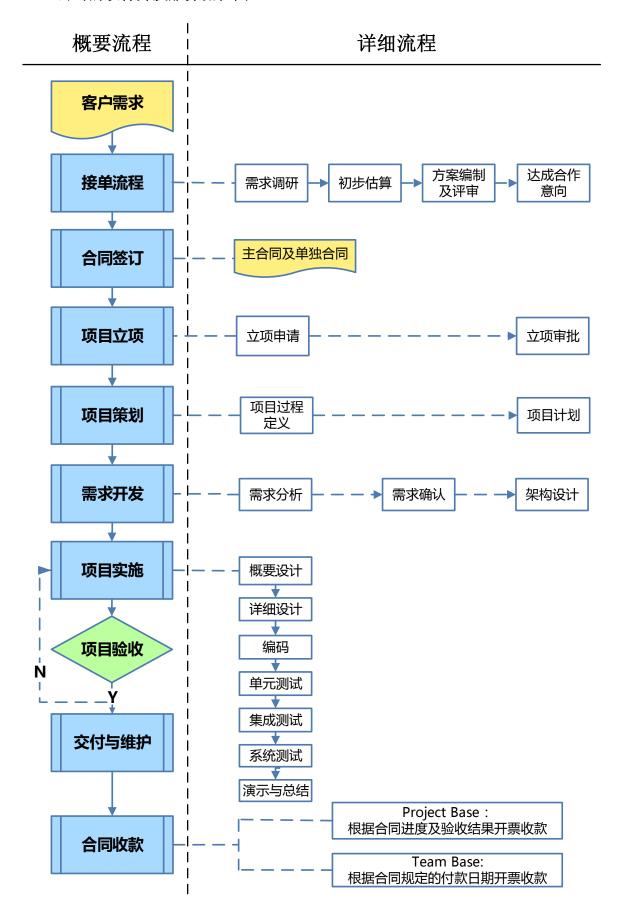
1、公司的研发流程

研发是公司的核心环节,公司进行研发的具体步骤如下:

- (1)需求分析:在项目实施的起始阶段,其他活动开展之前必须深入了解业务是 否可行,在确认可行性后进行详细的需求分析,明确定义项目最终要完成的目标,以及 推广后能带来的市场价值和技术成果。
- (2) 架构设计:通过对框架层和业务层的分析,确定关键元素的数据结构,在框架层通过详细设计把结构成分转换成软件的过程性描述;最终的显示层则是侧重于与用户交互的界面设计,包括输入、输出、显示等各类界面的风格和策略的确定。架构和数据流定义清晰后,对业务层和几大模块进行概要设计和详细设计。
- (3) 系统开发和测试:在系统设计的基础上编写各功能模块的代码,并根据测试计划对代码进行完整的测试,包括功能、协议、性能、兼容性等软件测试;基带和射频等硬件测试;国际认证、运营商入网、外场等测试;白盒测试、黑盒测试、集成测试、自动化测试工作开发等,从而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
- (4) 系统实施和集成:在完成核心支撑后,逐步部署并实施,然后进行集成和完整性测试,保证各功能在综合环境下能正常运行。
- (5) 系统的改进和完善:在系统上线之后,收集使用反馈和自动上报的记录。按照优先级跟踪每个改进意见和问题,确定新版本的开发计划,解决问题,持续完善并通过网络升级到已有终端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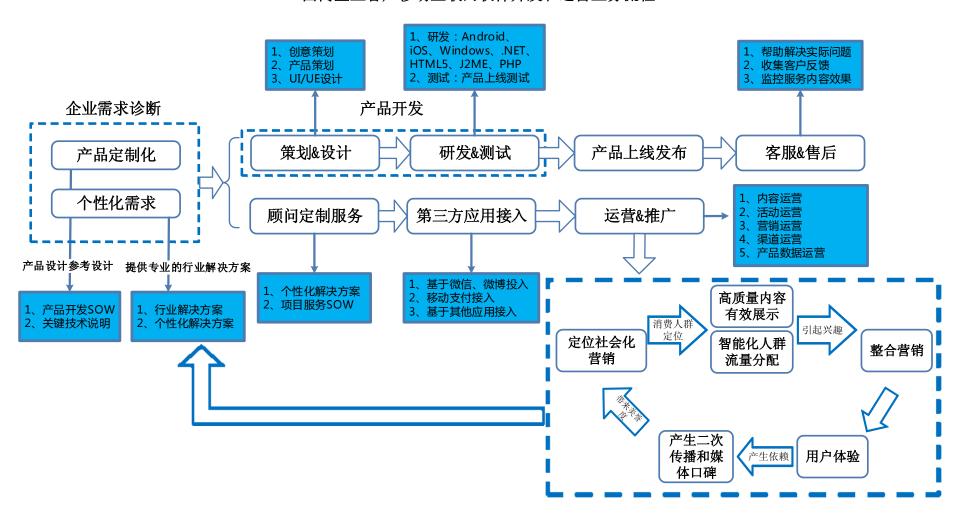
2、公司的软件开发服务流程图





3、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流程

面向企业客户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业务流程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竞争状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下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2)》(试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中的高端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细分行业为"软件开发"(I6510),属于国家重点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

按照软件行业的常用分类标准,公司的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和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业务主要用于构筑移动智能终端的嵌入式系统,属于"嵌入式软件开发行业";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业务为移动智能终端开发移动互联网应用软件,属于"应用软件开发行业"。按照软件服务对象来看,这些软件开发都是围绕移动智能终端各个层面的上下游来开展,覆盖了通信设备、计算机软件、互联网传播的产业链,可统称为"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

(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与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主要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与软件服务业直接相关的职责主要包括:指导软件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软件、系统集成及服务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推动软件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软件服务外包;指导、协调信息安全技术开发。

软件著作权登记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

2、行业自律组织

行业自律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其主要职能是:通过市场调查、信息交流、咨询评估、行业自律、知识产权保护、资质认定、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促进软件产业的健康发展;加强全国软件行业的合作、联系和交流;加速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软件开发工程化,软件产品商品化、集成化,软件经营企业化和软件企业集团化;开拓国内外软件市场,发展我国软件产业;在政府和企业之间发挥桥梁、纽带作用,遵守宪法、法律和政策,遵守社会道德风尚,开展本行业的各项活动,为会员服务;根据政府主管部门的授权,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承担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认定职能及其他行



业管理职能。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软件行业作为"十二五"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中"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支柱产业。软件行业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主要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公司的业务围绕移动智能终端相关产业链,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已形成有利发展的政策环境与日益完善的规范架构。相关产业政策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有着积极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颁布年份	颁布机构	产业政策	主要内容
2014年	国务院	《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指导意见》(国发〔2014〕26号)	重点发展"涉及网络新应用的信息技术服务, 积极运用云计算、物联网等信息技术"、"面 向工业行业应用提供系统解决方案"
2014年	国务院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	"着力发展集成电路设计业。围绕重点领域产业链,强化集成电路设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内容与服务协同创新",聚焦移动智能终端领域,开发量大面广的移动智能终端芯片及操作系统,提升信息技术产业整体竞争力
2013年	国家发改委	《关于组织实施 2013 年 移动互联网及第四代移 动通信(TD-LTE)产业 化专项的通知》(发改办 高技〔2013〕2330 号)	重点支持"移动智能终端新型应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面向移动互联网的可穿戴设备研发及产业化"、"移动互联网和智能终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移动智能终端开发及产业化环境建设"
2013年	国务院	《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国 发〔2013〕32号)	"鼓励智能终端产品创新发展"以"增强信息产品供给能力","发展移动互联网产业,鼓励企业设立移动应用开发创新基金,推进网络信息技术与服务模式融合创新"以"培育信息消费需求"
2013年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	将软件开发生产列为信息产业的鼓励类项目
2012年	财政部、国家 税务总局	《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 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 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 知》(财税[2012]27号)	"为进一步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结构升级,促进信息技术产业发展,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企业所得税政策"
2012年	科技部	《现代服务业科技发展 "十二五"专项规划》	提出"加强系统外包服务模式创新,提高产业信息化水平,加强软件服务化应用技术研究"
2011年	国务院	《关于加快发展高技术服务业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1〕58号)	提出借助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培育基于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的信息服务,针对性地制定和完善相关政策措施
2011年	工信部	《"十二五"产业技术创 新规划》	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作为"重点领域技术发展方向",其中重点开发项目包括"嵌入式软件技术"



颁布年份	颁布机构	产业政策	主要内容
2011年	国家发改委 等四部委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将十大产业 137 项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列入 优先发展目录,其中明确提出"新一代移动通 信系统(含移动互联网)的网络设备、智能终 端、专用芯片、操作系统、业务平台及应用软 件"属于优先发展的"数字移动通信产品"

(二) 发行人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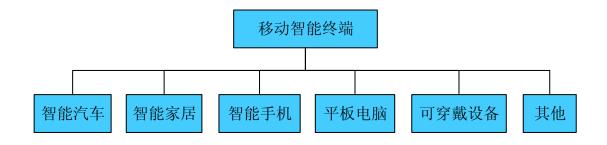
1、移动智能终端行业

(1) 移动智能终端简介

根据工信部电信研究院发布的《移动终端白皮书(2012)》的词条说明,移动智能 终端是指具备开放的操作系统平台(应用程序的灵活开发、安装与运行)、PC 级的处 理能力、高速接入能力和丰富的人机交互界面的移动终端。

作为移动应用服务的重要承载体,移动智能终端的产品界定和种类随着技术的不断发展而进步。从产品形态上看,传统的智能手机、平板电脑产品将向大屏、高清晰显示、多 CPU 核心、多模多频方向演进;而更新一代的可穿戴设备、跨界智能终端、智能电视、智能汽车等,作为新兴智能终端产品,都很可能催生巨大的潜在市场。

移动智能终端主要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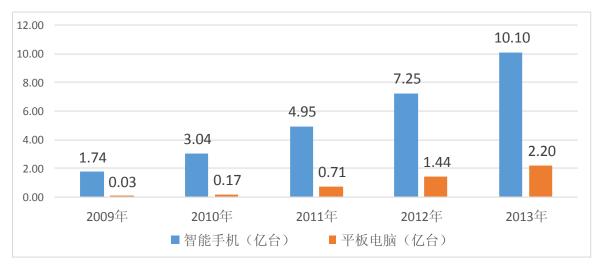
(2) 移动智能终端行业发展状况

自 2007 年开始,终端智能化快速发展,从根本上改变了终端作为移动网络末梢的传统定位,移动智能终端转变为互联网业务的关键入口和主要创新平台,新型媒体、电子商务和信息服务平台,互联网资源与环境交互资源的最重要枢纽,其操作系统和芯片更成为当今整个 ICT 产业的战略制高点。移动智能终端引发的颠覆性变革揭开了移动互联网发展的序幕,开启了一个新的技术产业周期。随着移动智能终端的持续发展,其影响力将比肩收音机、电视和 PC 端互联网,成为人类历史上第四个渗透广泛、



普及迅速、影响巨大、深入至人类社会生活方方面面的终端产品。2

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是最早出现并迅速普及的移动智能终端,两者的市场规模均实现了跨越式发展。



全球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出货量(亿台)

数据来源: IDC

由于对手机升级换代的需求迅速增加,智能手机对传统非智能手机产生了明显的替代效应,智能手机的出货量迅速增大,在移动智能终端中率先实现普及。根据 IDC 市场分析报告,2013 年度,全球智能手机已突破 10 亿台的级别,占 2013 年全球手机总出货量的 55.1%,高于 2012 年的 41.7%;并预测 2014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将达到 13 亿台,较上年增长 26%。智能手机未来市场份额还将扩大。

2010 年苹果发布 iPad,带动了平板电脑市场的爆发式增长,自 2010 至 2013 年,平板电脑出货量年复合增长率达 134.78%。普通消费者对平板电脑的接受程度越来越高,同时,产业市场也基于平板电脑的显示面积大、运行性能高等特性,快速扩大平板电脑的需求量。根据 Digitimes 于 2014 年 11 月出具的平板电脑市场分析报告,预测 2014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将达到 2.65 亿台。

近年来,随着移动智能终端硬件技术的快速发展和应用领域的扩大,移动智能终端 出现了很多新的产品形态。其中,以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和智能汽车产品为代表的新 兴移动智能终端被广泛看好,消费者和市场已经对这些新兴产品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市 场前景将十分广阔。

² 资料来源: 《关于当前我国移动智能终端产业发展的几点认识》



(3) 移动智能终端架构体系

移动智能终端在架构上主要由硬件平台和软件平台两个部分组成。

应用软件 中间件 操作系统 外围器件 核心芯片 外围器件 → 硬件平台

移动智能终端架构体系

①移动智能终端硬件平台

移动智能终端硬件平台可分为核心芯片和外围元器件两大部分。核心芯片主要包括应用处理器(Application Processor,简称 AP)和基带处理器(Baseband Processor,简称 BP),外围器件则包括射频芯片、连接芯片、传感器等各种围绕核心芯片提供辅助功能的元器件。

核心芯片在移动智能终端中扮演着重要的"保障性"角色³。应用处理器 AP 通常包括重要的中央处理器 (CPU) 和图形处理器 (GPU),负责用户界面和应用服务的实现;基带处理器 (BP) 是支持各种数据通信制式的通信模块,负责移动互联网数据的传输和交换。"AP+BP"的结构体系是当前移动智能终端核心芯片的主要体系,融合化解决方案是目前的发展趋势,例如单一芯片系统 (SoC)的"AP+BP解决方案"。

移动芯片基本上是沿着"高性能"(High-Performance)和"低功耗"(Low-Power)的平衡演进。2012年以来,移动智能终端硬件平台的整体水平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得到快速提升,芯片性能的提升往往导致功耗的增加,这与用户对移动智能终端需有较强续航能力的要求是矛盾的。因此,移动芯片的设计必须考虑性能与功耗的平衡。

³ 资料来源:国元证券(香港)《手机芯片行业报告》,2012年8月15日



②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平台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平台主要包括操作系统、中间件和应用层软件,其中操作系统 是软件平台的核心。移动智能终端通常采用复杂的嵌入式操作系统,为上层应用提供统 一的应用接口。

移动智能终端产业链各领先企业都致力打造一个从操作系统到中间件,乃至应用平台的平台体系,广泛吸引第三方参与开发形成开发者社区,构建移动互联网产业生态环境。例如,大多数移动芯片厂商和移动智能终端厂商基于 Android 系统提供各种移动智能终端,第三方开发的各种应用软件在终端上运行,满足了客户的各种需求,共同构建了一个移动互联网生态系统。

目前,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的市场份额基本被 Android 和苹果 iOS 统治,两者合计占有了 90%以上的市场份额。其中,Android 系统是开源的且发展比较成熟,被大多数移动智能终端厂商采用,市场份额较高。移动智能终端中出货量最大的是智能手机,其操作系统市场分布情况大致代表了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的整体情况。

2014年三季度全球智能手机操作系统市场份额

数据来源: Strategy Analytics⁴

⁴ 资料来源: 网易,《iOS 和 Android 已占有 96%全球智能手机市场份额》



Android 和 iOS 将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统治移动操作系统市场,各自代表的生态系统也会日趋完备。⁵其他操作系统作为有益的补充,会对产业生态的竞争起积极的促进作用,但已很难改变现有的产业格局。

2、移动智能终端软件行业

(1)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行业概况

①嵌入式系统及嵌入式软件概况

一般而言,嵌入式系统由硬件和软件两部分组成,其中,软件是嵌入式系统的灵魂,几乎所有智能产品都需要嵌入式软件来提供满足应用需求灵活多样的特制功能。 嵌入式系统应用范围的广泛性,应用需求的多样化决定了嵌入式软件在整个系统中占据重要地位,嵌入式软件是嵌入式系统产业发展的一个重要基础。

移动智能终端嵌入式软件主要是指在智能手机、平板电脑、互动电视机顶盒等智能终端上开发数据通讯、商业管理、多媒体播放等各类软件,例如在手机与电脑、多媒体设备之间实现通讯与多媒体传送,在手机或平板电脑上实现对企业生产、销售、物流等进行移动化管理的功能等。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以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和软件技术为核心的信息技术取得了迅猛的发展并实现渗透性应用,通过在传统设备上植入各类嵌入式系统以提升设备附加值、满足用户的多功能需求,获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此外,随着移动互联网带动市场价值点的迁移,引发了多个行业间的快速融合,合作形式包括提供终端、服务平台运营和应用软件嵌入等,其中,由于移动互联网与应用软件的结合是最贴近用户并满足其多功能需求的环节,成为市场竞争的重中之重,应用软件的类型也逐渐从社交应用向商务应用及解决方案方向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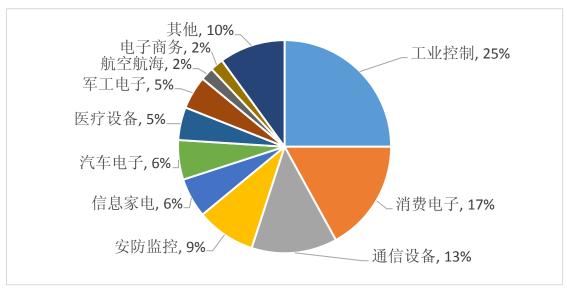
②中国嵌入式系统应用现状

智能终端嵌入式软件旨在提升智能终端产品的附加值、满足最终用户的多功能需求,获得市场广泛认可。嵌入式技术的成熟应用,也进一步推动了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及云计算的产业化进程。中国嵌入式系统的主要客户分布在消费类电子、通信、医疗及安全等行业。

⁵ 资料来源: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发展分析,移动通信,2013年第17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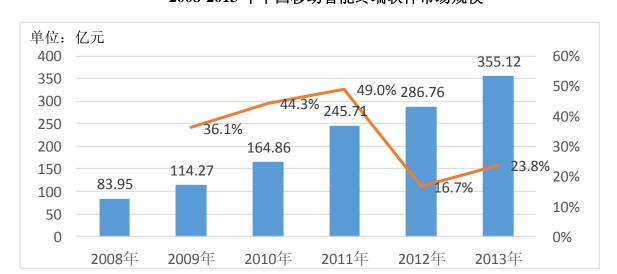
中国嵌入式系统应用领域的分布



数据来源: 华清远见教育集团6

目前嵌入式产品应用最多的三大领域分别是工业控制、消费电子、通信设备,其中通讯设备、消费电子合计所占比例达到 30%,这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智能终端的大面积普及有直接关系。嵌入式工业设备则将集成更多的通信与互联网等智能化功能,并将在汽车电子、医疗电子、机械电子、视频电子和数码电子等市场得到更为广泛的应用。

(2)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行业市场容量及发展前景



2008-2013 年中国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调研网7

⁶ 资料来源:华清远见教育集团《2013-2014(第六届)中国嵌入式开发从业人员调查报告》,根据对从业人员的调查得出。

⁷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调研网,《中国智能移动终端软件行业市场调查研究及发展前景预测报告(2014年版)》



近年来,以智能手机、平板电脑为代表的传统智能终端产业化发展迅速,带动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市场同步快速发展。根据中国产业调研网调研数据显示,2008年我国移动智能终端嵌入式软件行业的市场规模为83.95亿元;在2009至2011年间,行业经历了高速增长,2013年行业市场规模已达到355.12亿元。

从行业发展趋势看,操作系统应用范畴将超越传统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界限,延伸至可穿戴设备、智能汽车、智能家居等新兴移动智能终端领域,成为跨整个信息通信技术产业的通用基础设施。在移动互联网时代,"开放"的平台对厂商和用户具有更强的吸引力,越来越多的终端厂商开始在 Android 操作系统的基础上主导各自的操作系统平台的维护与优化。不同终端形式有不同的需求和特点,因此,在使用场景、业务流程、用户体验等方面需根据不同需求对操作系统软件进行优化和改造。由此可见,除了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等产品外,基于 Android 平台的面向智能家居、可穿戴设备以及行业应用、嵌入式设备等新兴终端形式的嵌入式软件解决方案和技术支持服务市场需求广阔。

(3) 细分市场分析——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及技术支持服务

移动智能终端的运行和通信需要进行大量的数据处理和交换,这些任务主要由一系列移动芯片完成。得益于移动智能终端设备需求的高速发展,移动芯片出货量持续增长。根据 Gartner 统计,2013 年全球移动智能终端(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的芯片需求首次超过 PC(个人电脑),未来这一格局变革仍将继续增强⁸。

移动芯片最受关注的是以应用处理器为代表的核心芯片,其作为移动智能终端的数据处理中心,相当于移动智能终端的大脑。智能手机配备的核心芯片通常是全功能芯片,稍加改动即可移植到平板电脑等其他移动智能终端上,具有典型性。近年来,随着智能手机的迅速发展,智能手机应用处理器的技术水平迅速升级,其市场规模也出现了爆发式增长。

⁸ 资料来源:中商情报网,《Gartner: 2013 年全球移动芯片需求首超 PC》。



全球智能手机应用处理器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 Strategy Analytics9

根据 Strategy Analytics 预测,2014 年全球智能手机应用处理器市场规模将达到 220 亿美元。未来,八核、64 位、LTE 集成、鳍式场效晶体管(Fin Field-Effect Transistor,简称 FinFET)等技术会带动应用处理器市场的持续增长,预计 2019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305 亿美元,5 年复合增长率约 6.7%。

随着消费者对智能手机和类似设备的需求递增,全球移动智能终端市场的高速发展正在重新塑造高科技产业,并为移动芯片架构的多元化发展提供空间。智能手机可作为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和智能汽车等其他移动智能终端的控制中心,是移动互联网时代的个人计算中心,因此配置的移动芯片往往是通信制式齐全、性能较高的全功能芯片。而其他移动智能终端对移动芯片的要求各有其特点:相比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的芯片对应用处理器的性能要求更高,对基带处理器则有所取舍;可穿戴设备对续航能力的要求更高,配置的移动芯片必须体积小、功耗低,可在运算、通信能力上折衷;智能汽车、智能家居对传感和连接的需求较高,需要配置具备较多传感和连接功能的芯片。

移动芯片出货量的高速增长以及架构的多元化,带来了移动芯片软件市场的快速扩容,给移动芯片软件服务提供商带来巨大的商机和市场空间。

⁹ 资料来源: Strategy Analytics,《Smartphone Apps Processor Market Share》,其统计的应用处理器涵盖单独 AP 和 集成 AP/BP 的芯片

¹⁰ 资料来源: Strategy Analytics, 《Smartphone Apps Processor Forecast (2008-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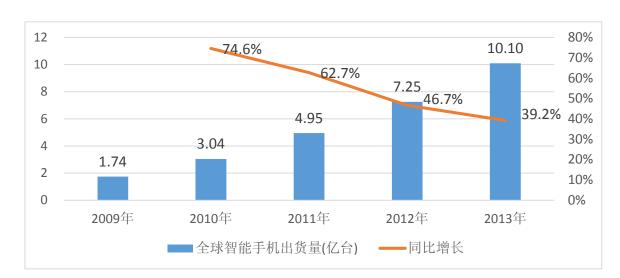


(4) 细分市场分析——移动智能终端软件解决方案

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是公司根据移动智能终端厂商的产品定义及其市场定位进行需求分析,然后在移动芯片厂商提供的嵌入式软件平台基础之上进行基于 Android 等移动操作系统的方案开发,向客户提供面向多种硬件平台的专业软件解决方案,帮助其缩短研发周期、降低研发技术风险、提高产品质量并获得市场先机。

①智能手机嵌入式软件解决方案市场分析

随着全球消费者对智能手机需求量的持续增长,智能手机产品出货量迅速增长。



2009-2013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

数据来源: IDC

美国市场研究公司 IDC 研究报告显示,2013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已达到 10 亿级别,2009 年至 2013 年复合增长率达 55%,预计到 2017 年全球智能手机的出货量将接近 17 亿部。 11

艾瑞咨询调研数据显示,2013 年中国智能手机出货量达 3.2 亿部,较 2012 年同比增长 64.1%,预计到 2017 年将达到 5.2 亿部。 12

为提高产品竞争力,智能手机厂商非常重视操作系统技术,不同于 PC 产品操作系统即装即用的特点,要基于 Android 等移动操作系统开发出高品质和有竞争力的产品,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和资金进行二次开发、定制化和调试,智能手机厂商对于完整的移动操作系统软件解决方案和服务的需求不断扩张。可以预见,随着智能手机需求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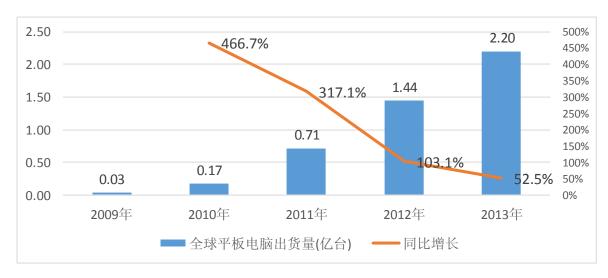
¹¹ 资料来源:赛迪网,《IDC: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 2017 年将接近 17 亿部》

¹² 资料来源:艾瑞咨询,《2013年移动互联网市场规模 1059.8亿元,进入高速发展通道》



持续增长、消费者对智能手机功能需求日趋多样化以及随着移动通信和互联网的迅猛 发展,智能手机嵌入式软件解决方案市场前景广阔。

②平板电脑嵌入式软件解决方案市场分析



2009-2013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

数据来源: IDC

2010 年苹果发布 iPad, 带动平板电脑市场出现了爆发式增长,2010、2011 年出货量增长率均超过了 300%。随着价格的下降和技术的不断发展,平板电脑逐渐普及,出货量仍不断攀升。IDC 的统计数据显示,2012、2013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分别为 1.44亿部、2.20亿部,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103.10%、52.78%。Gartner 研究显示,2013 年 Android 平板电脑销量已经赶超苹果 iPad¹³。根据 Digitimes 于 2014 年 11 月出具的平板电脑市场分析报告,预测 2014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将达到 2.65 亿台。

平板电脑相关应用软件及数据服务随着用户群的增加呈现多样化的需求,将从现有电子书、邮件接收等传统应用向各个应用领域扩展。IDC 研究报告显示,到 2017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预计可达到 4.07 亿台,其中商用市场所占比例将由 2013 年的 13%上升到 2017 年的 20%,预计 2014-2015 年,商用平板电脑采购量渗透率将达到 38%,而其中 20%为解决方案应用¹⁴。商用市场对于平板电脑的需求主要来自于新兴行业应用,如金融、医疗、教育、政府等行业对智能终端设备的移动性与便携性的需求,这意味着,平板电脑软件解决方案市场前景广阔。

¹³ 资料来源:网易,《Gartner:2013 年 Android 平板总销量赶超苹果 iPad》

¹⁴ 资料来源:腾讯网,《PC 出货量或低于预期可佩戴设备继续升温》



③数据通信产品整体解决方案市场分析

数据通信产品按照应用场景,分为 MiFi(无线上网卡)、数据卡、模块等产品形态。随着移动通信和互联网的迅猛发展,业界传统的通信网络和业务也产生着根本性的变化,移动通信网络正迅速成为一个宽带互联网业务平台,其应用载体—数据产品的市场需求将呈现出快速发展态势;可以预见,随着平板电脑、智能手机的发展,数据通信产品的出货量会保持高速增长趋势。相应地,面向数据通信产品的整体解决方案的市场前景广阔。

④新兴移动智能终端软件解决方案市场分析

2013年,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2号),推动信息化和智能化城市发展,鼓励大力发展宽带普及、宽带提速,加快推动信息消费产业,从而为以物联网设备为代表的新兴智能终端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譬如,在智能穿戴市场中,可穿戴式智能装备着眼于提高人机交互效率,使消费者更方便快捷地连接网络,是移动互联网催生的下一代智能终端。可穿戴智能设备主要包括智能手环、智能眼镜等可独立实现全部功能的设备,以及智能手表、智能首饰等需要和其他智能终端如智能手机配合使用来实现其特有功能的设备。随着技术的进步及用户需求的变迁,可穿戴式智能装备的形态与应用热点也在不断变化。

Canalys 的数据显示,2014 年全球智能穿戴设备的出货量将达到 1,890 万只; 2015 年,随着 Apple Watch 的上市,全球智能穿戴设备的出货量将比 2014 年增加 129%,达到 4,320 万只。 15

目前可穿戴设备市场尚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但随着用户对便携性要求的提高,设备性能和云端服务技术的改进,可穿戴设备的用户规模将爆发性增长,并将成为重要的移动互联网入口。因此,面向可穿戴设备的整体解决方案具有广阔的潜在市场空间。

(5) 细分市场分析——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与运营行业

随着通信技术以及移动智能终端的跨越式发展,移动互联网成为当今世界发展最快、市场潜力最大的产业之一。艾瑞咨询数据显示,2013 年中国移动互联网市场规模达到 1,059.8 亿元,同比增长 81%,预计到 2017 年,市场规模将增长约 4.5 倍,接近

¹⁵ 资料来源: 199IT 网, 《Canalys: 2015 年全球可穿戴手环出货量将增加 129%》



6,000 亿。¹⁶移动互联网正在深刻影响着人们的日常工作和生活,市场已进入高速发展时期。



2011-2017年中国移动互联网市场规模及预测(亿元)

数据来源: 艾瑞咨询17

移动互联网应用领域需求会越来越多,也会有越来越多的第三方移动应用平台出现,不断催生新生的移动互联网用户行为,带来新的商业机会。

3、行业竞争格局

随着移动芯片的多元化发展和移动智能终端设备的高速增长,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市场将迎来高速增长和激烈竞争的时代。专业化与规模化能力较高、有着行业积累的移动智能终端软件提供商将成为未来市场的主角。此外,快速增长、产量巨大的消费市场支撑了移动终端设备的快速创新与发展,对移动智能终端的需求也伴随着移动互联网进一步渗透到各个行业领域,不同于消费市场,企业应用市场对方案的定制化要求很高,那些既能对产品深刻理解又能为企业客户搭建可定制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平台的公司,将能在充分竞争的消费电子市场之外开辟出新天地。

4、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对产业化运作有着很高的要求,行业壁垒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¹⁶ 资料来源: 艾瑞咨询,《2013 年移动互联网市场规模 1059.8 亿元,进入高速发展通道》

¹⁷ 资料来源:艾瑞咨询,《2013年移动互联网市场规模1059.8亿元,进入高速发展通道》



(1) 技术壁垒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所涉及的技术是涵盖移动芯片处理器等软硬件结合技术、移动操作系统技术、应用软件开发技术等相关技术的一门综合性计算机应用技术。由于涉及技术领域的全面性和广泛性,行业外企业无法在短时间内获得足够的专业知识和技术,也无法在短时间内研发成功高质量、符合相关领域要求的嵌入式系统。

(2) 资金与规模壁垒

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越来越向应用领域延伸,应用领域的解决方案具有较强的相似性,同类业务的前期研究与开发阶段需要大量资金支持,并且随着业务量的扩大,规模经济效应明显。

(3) 行业经验与品牌壁垒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的客户主要是移动智能终端芯片厂商、移动智能终端 设备厂商、运营商等,这些客户所处行业的市场集中度相对较高,形成了部分业内龙 头企业;虽然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会适度引入竞争,但通常倾向于选择相互有着长期 合作经验与品牌信誉度的软件服务商合作,所以行业客户稳定度较高。

(4) 人才壁垒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技术覆盖领域广泛,需要对移动芯片、移动操作系统、移动互联网等方面技术均较为熟悉的复合型技术人才,才能为客户提供全面、及时的服务;同时,复合型技术人才需要在专业公司内通过专业化培训、长期工作实践等方式逐步成长,因此,该行业具有较高的人才壁垒。

5、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

本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简介如下:

(1)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18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03 月,是国家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自成立以来,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一直致力于通过整体移动终端解决方案,帮助

¹⁸ 资料来源: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thundersoft.com/



客户实现具有竞争力的移动互联网终端产品。

(2)播思通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19

播思通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9 月,总部位于北京,是一家致力于为全球移动互联网领域的运营商、终端厂商及芯片制造商提供可定制化的智能终端软件平台和端到端服务平台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

(3) 瞬联软件科技(北京)有限公司20

瞬联软件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总部位于北京,是一家集技术咨询、软件研发和测试服务于一身的科技企业,业务领域涉及电信、移动设备和嵌入式系统等。

(4)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1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718)以软件技术为核心,提供行业解决方案、产品工程解决方案以及相关产品、平台及服务,同时,也与世界一流的跨国公司开展合作,提供数字家电、移动终端、车载信息产品和 IT 产品等嵌入式软件开发和服务。

(5)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2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649)成立于 1995 年 4 月,是一家专业的软件与信息服务外包企业,提供全方位 IT 服务及行业解决方案。

(6)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3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797)成立于 1994 年 1 月,是一家主要经营服务外包业务、IT 服务、技术创新的公司,其主要产品包括提供各类 IT、技术创新等服务。

¹⁹ 资料来源:播思通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borqs.com/

²⁰ 资料来源: 瞬联软件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网站 http:// www.cienet.com.cn/

²¹ 资料来源: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neusoft.com/

²² 资料来源: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 www.beyondsoft.com/

²³ 资料来源: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insigma.com.cn/



6、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是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和技术解决方案主要提供商,为国内、国际客户提供移动软件全生命周期的解决方案,涵盖咨询、设计、开发、测试和技术支持等环节,提供基于 Android 平台的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和数据通信终端等解决方案,拥有优质、稳定的客户群体,与多家全球知名的移动芯片厂商、移动终端设备厂商及移动互联网厂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公司自成立以来在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中取得多项重大业务突破、获得各项 荣誉,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重大业务突破/荣誉							
2007年	通过 CMMI3 级认证,并通过软件产品和软件企业认定							
2008年	全面启动基于 Android 操作系统的手机研发,成为全球首批 Android 软件服务提供商							
2009年	与华为共同研发出第一款搭载 Android 系统平台的智能手机 U8220 参与研发中国移动 OPhone 系统 获得科技部"技术先进性服务企业证书"、中国技术市场协会"金桥奖"							
2010年	被评为 "2009 年度中国最具成长力百强企业"、入选"江苏省创新型企业"名单							
2011年	成为 Intel 在移动芯片领域的重要合作伙伴 研发出基于 Android 操作系统的电子书系统解决方案,并为国内主要的电子书厂商提供方案实施和服务 被评为 "2011 年德勤高科技、高成长中国 50 强"及"高成长亚太区 500 强"与 MTK 建立离岸研发中心							
2012年	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江苏诚迈、武汉诚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与华为、TCL建立离岸研发中心被认定为"江苏省省级软件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被评为2011年度中国汽车电子行业"十大优秀服务提供商"被评为"2011中国软件出口企业排行榜13名"被评为"2012德勤高科技、高成长型企业中国50强"、"高成长亚太区500强"全资子公司武汉诚迈科技荣获"中国光谷2012年度瞪羚企业"称号							
2013年	与 Intel 建立离岸研发中心公司通过 CMMI4 级认证荣获"微软 2014 年度金牌认证合作伙伴"、中国(南京)软件谷"最具成长性软件企业"被评为 2012 年度中国汽车电子行业"十大优秀服务提供商"被认定为"南京市(诚迈)智能车载交互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全资子公司武汉诚迈荣获"中国光谷 2013 年度瞪羚企业"称号							
2014年	成为 Intel 首选全球软件供应商 与阿里巴巴成立"联合测试实验室" 获得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三级认证 被评为"2014-2015年江苏省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全资子公司武汉诚迈科技荣获"中国光谷 2014年度瞪羚企业"称号							



(三)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1、行业技术水平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同时涉及软件开发和软硬件联调的工作。对于移动智能终端的硬件部分(一般指芯片)来说,需要选择适当的嵌入式操作系统,配套开发硬件平台的驱动程序,并将应用程序移植到硬件平台上形成一个完整的嵌入式系统。嵌入式系统的开发具有较高门槛,其质量取决于多个方面,例如硬件设计的合理性和制造工艺水平,软件的质量和底层系统软件稳定性等。移动智能终端软件特有的技术特点对开发企业提出了特殊的要求,单纯的软件开发能力已经不是发展的重点,软硬件结合的综合研发实力才是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企业未来的发展方向。

(1) SoC 技术的出现促进了移动智能终端软件与硬件系统进一步融合嵌入

SoC(System on Chip 的缩写,即系统级芯片或单一芯片系统,是指将完整系统集成在一块电路芯片上,包含嵌入式软件的全部内容)技术是微电子技术发展的一个新的里程碑,并已成为当今移动芯片的发展趋势,为移动芯片产业提供前所未有的广阔市场和难得的发展机遇。迅猛发展的 SoC 技术推进了嵌入式软件与硬件系统进一步融合嵌入,其中,嵌入式软件是其灵魂与核心。SoC 技术的出现,改变了传统移动芯片的设计观念,将成为移动芯片设计的主流,并且正在造就一个新兴的软件行业。

(2) 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技术快速发展

移动智能终端硬件技术的进步,推动了操作系统软件向运行速度更快、支持功能更强、应用开发更便捷的方向不断发展。近十年来,移动智能终端软件技术得到飞速的发展:架构从 8 位发展到 16 位、32 位甚至 64 位;从支持单一品种的 CPU 到支持多品种的;从单一内核到除了内核外还提供其他功能模块,如文件系统、TCP/IP 网络系统、窗口图形系统等。

同时,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概念范畴也不断拓展。狭义的操作系统仅包括内核层及简单的操作界面,当前,狭义的操作系统技术已基本成熟,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的内核已经趋于稳定。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已经扩展为融合中间件、应用平台、应用软件及后台基础服务的软件体系,可以提供综合的用户体验。



2、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1) 硬件发展重点从单一硬件能力比拼转向多种能力整合

核心芯片扩充核数的趋势将放缓,功耗及优化成为后续发展重点。移动芯片厂商的发展布局主要集中于三个方面:一是将集中发展八核平台和 64 位技术,在提高芯片性能的同时注重提高功耗表现;二是出现融合 AP、BP于一体的趋势,通过基础架构的升级来满足更多的硬件能力需求;三是继续优化 GPU 能力,实现图形和视频表现能力的提升。

(2) 垂直协同、体验创新与移动互联网演进是移动智能终端软件的发展方向

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与上层应用软件、底层移动芯片软件垂直协同发展是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发展的主要方向。

- 一是由移动互联网应用引领,深度定制优化操作系统,打造应用服务的最佳体验运行平台,以移动互联网应用服务带动操作系统快速发展。例如北京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深度定制的 MIUI,实现了技术(用户交互层面和本地特色应用)、开发模式(开发者社区)、商业模式(电子商务)和营销模式(微博推广)等方面的多项创新。
- 二是强化操作系统与移动芯片的适配协同,通过软硬件的综合优化充分释放移动智能终端的硬件效能。例如苹果 iPad 即是凭借其软硬一体化以最小的存储器、最薄的电池实现了远超同类产品的性能、功耗表现。

(3) 应用软件为主导形态,操作系统与应用服务耦合加剧

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与上层应用软件之间的边界逐渐消失。在 PC 时代,操作系统、应用服务泾渭分明,但在移动互联网时代,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不断扩大边界,整合应用服务。由于业务模式、用户体验、交互方式、传感能力、应用场景等要素的增加和演变,移动互联网业务与传统桌面互联网业务的差别不断增大。桌面互联网以搜索为中心,移动互联网则可通过即时通信(IM)、社交网络服务(SNS)和应用商店等方式直接把应用传递给用户,搜索不再是距离用户最近的互联网入口,互联网盈利模式将随之改变。

(4) 由重视基础软硬件技术研发向重视产业化应用渗透

这种趋势主要表现为两方面:一方面,服务于不同产业的应用系统集成商通过引



入移动智能终端技术获得了越来越多的项目和机会;另一方面,越来越多的产业为了加强移动信息化管理,不断提出个性化的移动智能终端技术应用需求,给移动智能终端厂商提供了新的机会。随着移动智能终端向各产业应用的渗透,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在产业应用领域也得到迅速发展。

3、行业特点

(1) 周期性

移动智能终端作为移动互联网的基础在消费领域普及,并被逐渐引入产业应用,应用领域十分广泛。因此,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主要随着国家宏观经济和社会消费的发展而发展,行业的周期性不明显。

(2) 区域性

由于经济技术发展水平与市场、成本等因素影响,中国的软件开发行业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特点,在北京、上海、深圳等一线重点城市发展较好。近来,产业结构转型的压力促使更多的省市把战略转型重点放到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领域,软件开发行业受到各省市地方政府前所未有的重视。同时,成本上升的压力促使更多的软件开发企业把研发中心向二、三级城市转移,部分城市如南京、杭州、天津、西安因其性价比优势表现出更好的区域成长性。

(3) 季节性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存有一定的季节性特点。行业客户通常在每年上半年编制预算、制定采购计划、签订采购合同,并在下半年完成项目的交付、结算,因此,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企业第三季度、第四季度的收入相对较高。

(四)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与竞争对手相比,公司竞争优势主要表现在如下方面:

(1) 客户资源和品牌优势

公司拥有移动智能终端领域全球知名厂商为主的优质客户资源,并与多家客户建立了良好、稳定、持久的合作关系,客户结构优势明显。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移动芯片领域的 Intel、海思(Hisilicon)、MTK(联发科技)、Qualcomm(高通)、Broadcom(博通)及 Marvell等;移动智能终端领域的华为、HTC、TCL及 Bosch(博世)等;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领域的阿里巴巴(Alibaba)、华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及中国电信等。上述客户为公司带来长期稳定的营业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达 82.12%、81.18%、73.21%及 80.23%。

公司通过与上述行业领先客户的长期深入合作,不仅持续保持在移动互联网和智能终端领域的技术领先性,奠定了公司在行业内的市场领先地位,而且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声誉,有利于开拓新的客户资源。

(2) 技术优势

①Android 系统综合技术能力

自2008年起,诚迈科技同步谷歌 Android 系统研发进度,成为全球首批 Android 软件服务商,拥有 Android 系统的综合技术能力,包括内核开发、驱动技术、ROM 定制、通信协议栈、特效开发、多媒体技术、运营商认证、安全技术、电源管理、蓝牙协议栈、USB 协议、Android PC 套件、Android Market 等,有力地增强了公司综合竞争力。

②专业的底层驱动研发团队

公司依托于全球领先的移动芯片厂商和专业的测试实验室,帮助国内移动智能终端厂商和元器件厂商解决操作系统底层驱动方面的问题,并为第三方公司提供底层咨询、支持和顾问服务。公司在积累了深厚的技术经验的同时也建成经验丰富的驱动研发团队,逐渐形成了操作系统底层驱动方面的技术优势。

③专业的测试实验室

公司投资组建了专业的基于 Android 和 Windows 平台的软硬件测试实验室,提高公司对移动终端设备的测试范围以及测试专业度。其中,软件测试实验室针对运营商、IOT、外设预认证、操作系统预认证、性能以及稳定性测试方向分别组建了专业实验室; 硬件测试实验室包括射频实验室、光学实验室、环境实验室等,负责开发、调试、优化包括触摸屏、LCD、摄像头、传感器等各种关键移动智能终端元器件的驱动软件,完成认证测试后供移动智能终端厂商使用,减少其重复研发工作。通过专业的



测试实验室,充分发挥测试经验优势,公司和移动芯片厂商,元器件厂商以及移动终端厂商建立了良好的技术合作关系,有利于加强公司在产业链中的渗透力和技术创新能力。

④一站式的技术实施能力

公司将主营业务准确定位于智能终端操作系统,集中投入资源对操作系统相关技术进行持续研究开发,针对不同的客户类型,提供一站式的技术实施能力,包括针对移动芯片厂商的内核驱动开发、测试、调优、技术支持、Turnkey等服务;针对终端厂商的开发、测试、用户体验调优、升级、物联网互联互通等服务;针对移动互联网和运营商厂家提供定制、整合营销、策划设计、渠道拓展、运维推广等服务。

(3) 研发人才优势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技术覆盖领域广泛,需要对移动芯片、移动操作系统、移动互联网等方面技术均较为熟悉的复合型技术人才,才能为客户提供全面、及时的服务。公司汇集了众多 Android 系统和应用开发的资深工程人员,在系统底层(内核、驱动和系统参考设计)方面、系统框架、应用方面具有多年的研发和项目管理经验。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研发技术人员 746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36.69%,其丰富的从业经验、宽广的技术视野及多年的团队合作精神可以更好地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服务。

(4) 行业经验优势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需要与移动智能终端芯片厂商、移动智能终端设备厂商、运营商下游行业客户紧密合作。公司很早就立足于国际产业格局,紧紧抓住全球移动智能终端设备蓬勃发展的市场机遇,深入拓展上下游客户,成为行业先行者,并通过多年合作对上下游客户的业务规则、流程及应用环境有深刻的理解,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

(5) 项目管理优势

公司通过了 ISO9001: 2008 质量体系认证、CMMI L4 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认证,并且制定了严格的项目管理规程,由具备多年的软件研发和项目管理经验的项目经理负责管理,通过沟通和协调深刻理解客户的各种需求和质量要求,以确保项目进度和项目质量。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 资金不足带来的挑战

公司作为本土民营高科技企业,经营资金主要依靠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在技术研发、人员储备、市场推广等方面均受到资金投入不足的严重制约。

(2) 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挑战

现阶段,公司规模相对较小,管理架构和管理流程也相对简单。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快速增长,在战略规划、研发管理、激励机制以及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将对公司管理水平提出更大的挑战。

(五)影响本行业发展有利和不利的因素

1、有利因素

(1) 产业政策的推动

软件产业将知识技术物化在软件产品和信息技术服务中,并应用到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领域,是中国经济结构转变过程中的主导产业。随着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进一步实施,软件产业也迎来了发展机遇。创新驱动战略将推动政府从财税、核高基、专项支持、标杆应用等方面出台一系列支持政策,推动形成以企业为主的创新体系。创新驱动战略的深入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推动软件产业发展。截至目前,国家已出台了多项关于信息产业、移动智能终端行业的扶持政策,将大大推动本行业的发展。

(2) 下游市场的快速发展

我国智能终端产业在宏观经济良性运行、移动用户需求扩张、移动互联网快速发展、操作系统成熟开放等因素的共同作用下,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发展。除了已经较为普及的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以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为代表的新兴智能设备市场也在快速发展。同时,专业的行业应用快速发展将为 Android 等操作系统平台带来新的增长需求。随着智能终端设备的普及以及应用需求的多样化,移动芯片和智能终端厂商对于软件解决方案的需求会保持增长的趋势。

(3) 我国信息化的逐步深入促进软件行业发展



强劲的信息消费需求正成为软件产业的新驱动力。随着宽带互联网的普及以及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智能终端的快速发展,移动支付、移动电子商务、位置服务等个人信息消费需求不断释放。同时,智能家居、智能汽车等领域也将产生强烈的信息消费需求,推动企业级软硬件及整合服务快速增长。《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将信息消费提升为国家战略,将加速信息消费成为产业增长的新立足点。

从国内发展趋势来看,随着中国经济的高速增长和信息化进程的纵深推进,行业信息化建设已经成为推动中国信息产业发展的主要动力。在我国加快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进程中,嵌入式系统,特别是行业智能终端产品扮演着重要的角色,是实现传统制造业转型和提升的关键技术,对提升我国制造业竞争能力意义重大。未来,物联网的深入发展对智能终端的软件功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更新换代需求很大。

(4) 技术变革促进移动智能终端行业发展

移动智能终端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计算机技术、电子技术、网络技术等众多学科。随着电子信息技术的不断更新换代,特别是计算机技术的发展,有力地推动了移动智能终端行业技术水平的提升,提高了产品性能的同时降低了成本,极大地拓展了移动智能终端的应用领域。

2、不利因素

(1) 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尚待加强

尽管中国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但与欧美发达国家的知识产权保护力度相比尚有差距,不利于提高中国软件企业在国际移动软件服务市场上的竞争力。

(2) 国内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及管理技术水平与国际相比存在差距

移动智能终端产业具有系统性特点,以智能终端操作系统为核心环节,将硬件、 软件和应用服务融为一条完整的产业链,具体包括终端整机制造厂商、代工厂商、配件 厂商、系统软件、中间件、应用开发环境提供商。

由于国外先进企业在芯片、嵌入式系统的设计制造具有先发优势,掌握大量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并且在产业链各环节都布置了大量专利,对于我国信息产业的发展和后续创新有一定的制约作用。



此外,虽然国内软件企业在研发工具、设计方法、运行环境等成熟技术的运用上已基本与先进国家接轨,但在软件项目管理,尤其是大型项目的软件全生命周期(从分析、设计、编码到测试、维护全过程)管理技术运用上,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仍有差距,有待在国际竞争中不断学习与提升。

(3) 行业高端人才缺乏

移动智能终端的嵌入式系统开发是软硬件紧密结合的工作,需要同时具备软硬件 开发能力的工程师,对软件和硬件的开发流程、工作原理同样熟悉。我国计算机行业 发展时间短,能同时熟练掌握多项软硬件技术的人才匮乏,导致中国嵌入式系统开发 高端人才相对缺乏。

(六)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1、公司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包括人力资源咨询、计算机设备、网络设备、系统软件等。由于该等行业竞争状态稳定,人力资源供应充足,移动智能终端软件行业的需求量占上游行业总供应量的比例较小,因此,本行业基本不会受到上游行业的制约。

2、公司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行业的下游行业为移动智能终端行业,下游行业的发展将会影响上游移动智能终端软件行业的发展,移动智能终端行业的发展情况参见本节中"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竞争状况"之"(二)发行人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地位"之"1、移动智能终端行业"。

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 发行人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	1-6月 2013 年度		F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X II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芯片软件开发 和技术支持服务	5,537.42	36.13	8,783.57	36.57	8,574.40	38.15	4,695.13	30.04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次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终端软件解决 方案和产品开发	6,390.55	41.70	9,943.40	41.40	7,435.20	33.08	6,605.94	42.27
移动互联网软件开 发和运营	3,397.67	22.17	5,289.13	22.02	6,465.40	28.77	4,326.98	27.69
合计	15,325.63	100.00	24,016.10	100.00	22,475.00	100.00	15,628.05	100.00

(二) 发行人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与多家全球知名的移动芯片厂商、移动终端设备厂商及移动互联网厂商建立了长期的紧密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在三个业务领域的主要客户如下表所示:

业务领域	主要客户
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	Intel、海思(Hisilicon)、MTK(联发科技)、 Qualcomm(高通)、Broadcom(博通)及 Marvell
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和产品开发	华为、HTC、TCL及Bosch(博世)
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	阿里巴巴(Alibaba)、华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及 中国电信

(三) 发行人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华为	4,259.10	27.79
	Intel	4,167.99	27.20
2014年1-6月	TCL	2,255.25	14.72
2014 平 1-0 月	HTC	1,207.76	7.88
	中国移动	404.91	2.64
	合计	12,295.01	80.23
	Intel	6,566.04	27.34
	HTC	4,235.94	17.64
2012 矢庇	华为	3,455.14	14.39
2013 年度	TCL	2,547.03	10.61
	摩托罗拉	775.32	3.23
	合计	17,579.47	73.21
2012 矢庇	华为	7,525.13	33.48
2012 年度	Intel	4,575.22	20.36



时间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TCL	3,806.94	16.94
2012 年度	MTK	1,384.90	6.16
2012 平及	摩托罗拉	952.70	4.24
	合计	18,244.89	81.18
	华为	6,025.09	38.55
	TCL	3,145.01	20.12
2011 左座	Intel	1,914.53	12.25
2011 年度	MTK	894.68	5.72
	Marvell	856.77	5.48
	合计	12,836.08	82.12

注: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按照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情况合并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营业收入 50%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所占比重较高的主要原因包括:

(1) 市场竞争格局决定了公司服务的客户相对集中

全球移动智能终端产业链中市场参与者众多,但核心技术、产品及市场份额集中于少数大型知名厂商,市场竞争的格局决定了公司服务的客户相对集中。

(2) 公司专注于服务国际知名的大客户,是营销策略上的主动选择

在营销策略上,公司作为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和技术解决方案主要提供商,目标客户主要定位于移动智能终端产业链中的大型知名厂商。一方面,大型知名厂商具有较强的综合实力和良好的商业信誉,公司面临的经营风险相对较低;另一方面,与大型知名厂商的合作有利于公司迅速提升在整个产业链中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也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新客户、发展新业务。



四、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 主要产品的生产设备、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生产设备、主要原材料

本公司主营业务的生产设备包括服务器、工作站、交换机、路由器、网络集线器、投影仪、打印机、操作系统、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等;主要原材料包括手机、平板电脑及其它移动终端设备、交换机、电路板芯片、手机充值卡等项目耗材和外壳、模具、电路板、电池等。上述主要生产设备和主要原材料市场供应量充足,且公司需求量相对较少,不存在因公司业务需求导致原材料供应紧张,也不会由于原材料供应不足导致生产停顿。

2、主要能源

本公司主营业务所需的能源主要以电力为主,由公司经营所在地的电力公司统一供应。由于本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电力能耗较低,且公司经营所在地的电力供应稳定,不存在因公司业务需求导致电力供应紧张。

(二) 发行人主要采购和供应商情况

公司供应商主要是向公司提供技术服务、办公设备及研发设备。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拥有较为完善的供应商和渠道管理体系,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 的比例
	杭州美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5.46	8.35
	北京梦凯友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4.68	6.16
2014年16日	南京思美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94.43	5.07
2014年1-6月	北京瀚威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0.54	4.86
	南京万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9.15	4.25
	合计	534.26	28.69
	北京梦凯友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38.87	18.07
2013 年度	南京市雨花台区商务局	280.00	11.53
	南京风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40.43	5.78



时间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 的比例
	南京商合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24.82	5.14
2013 年度	南京乾玄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9.51	4.10
	合计	1,083.63	44.61
	南京市城南建筑装饰工程公司	390.00	24.30
	南京风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77.84	11.08
2012 左座	南京阳宽网络科技公司	163.76	10.20
2012 年度	南京智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2.03	9.47
	南京优奈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6.61	6.02
	合计	980.24	61.07
	江苏开元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计算机分公司	251.40	20.04
	南京长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16.06	9.25
2011 左座	南京智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7.68	3.80
2011 年度	南京大唐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40.70	3.24
	Kunpro	37.27	2.97
	合计	493.11	39.31

^{*}注:南京智启软件开发有限公司已于2012年11月份更名为南京智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50%的情况。

公司 2011 年前五名供应商之一南京长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财务总监黄海燕配偶蔡运涛控制,公司 2012 年前五名供应商之一南京智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妹妹王艳萍控制,其基本情况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中"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根据天衡会计师出具的天衡审字 (2014) 01315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13,275,172.02 元,累计折旧为 8,394,921.58 元,账面净值为 4,880,250.44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元; %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运输设备	280,102.00	58,589.70	221,512.30	79.08
电子设备	12,995,070.02	8,336,331.88	4,658,738.14	35.85
合计	13,275,172.02	8,394,921.58	4,880,250.44	36.76

注:成新率=净值/原值

(二) 经营性资产的取得和使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在南京、上海、北京、深圳、武汉、西 安等地租赁了多处房产,作为办公用房。

单位: <u>m</u>²

位置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地址	租赁 面积	租赁期限
		南京软件谷发展有限 公司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106号2 幢 1102室	518.16	2013.01.01 -2016.12.31
	诚迈 科技	南京雨沐资产管理有	南海科技园 A3 幢(软件大道 180号)二楼	510	2014.04.10 -2016.04.09
		限公司	南海科技园 A3 幢(软件大道 180号)四楼	720	2014.03.17 -2016.03.16
南京	江苏 诚迈	南京雨沐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南海科技园 A2 幢(软件大道 180号)	10,000	2012.09.15 -2015.09.14
	南京 讯天	江苏高淳经济开发区 开发总公司	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花山路 8号1幢612室	20	2014.06.01 -2017.05.31
	创梦	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嘉陵江东街 18 号	20	2014.02.01 -2015.01.31
	星空			155	2014.05.01- 2017.04.30
忻州	山西 康明	忻州开发区融通投资 有限公司	忻州开发区项目孵化基地 301-306	-	2012.11.30 -2015.11.30
深圳	诚迈 科技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 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 B 栋 701	227.32	2013.07.01 -2015.06.30
西安	诚迈 科技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创业园发展中心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69 号创业研 发园 C 区 1 号瞪羚谷 A308 室	376	2012.04.20 -2016.01.19
上海	上海 承迈	上海金鹤数码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张衡路 198 弄 10 号 602 室	390.06	2011.06.01 -2016.06.30
武汉	武汉 诚迈	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 1号光谷软件园 A2幢 4、5层	2,624.64	2014.03.22 -2017.03.21
1V =	北京	北京中关村国际孵化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2 号创业园 D 栋 501 室	117.33	2012.04.16 -2015.03.27
北京	诚迈	器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2 号创业园 D 栋 511、512 室	231.31	2011.03.28 -2015.03.27
沙卡	济南	济南齐鲁软件园发展	济南高新区新泺大街 1166 号奥盛 大厦 3 号楼 15 层	2011.5	2014.11.14 -2017.11.13
济南	诚迈	中心	济南高新区新宇路南首齐鲁软件 园大厦7层711-2房	29.7	2014.10.21- 2015.10.20



(三)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主要无形资产概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类别 原值		净值
土地使用权	15,839,397.82	158,394.00	15,681,003.82
管理软件	1,753,853.64	267,820.80	1,486,032.84
合 计	17,593,251.46	426,214.80	17,167,036.66

2、注册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15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所有 权人	商标图样	注册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权利期限
1	诚迈 科技	ARCHERMIND	中国	8648418	第9类: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程序);已录制的计算机操作程序;计算机软件(已录制);电脑软件(录制好的);智能卡(集成电路卡);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计算机游戏软件;车辆用导航仪器(随车计算机);手提电话;手提无线电话机	2021.09.20
2	诚迈 科技	ARCHERMIND	中国	8648417	第41 类: 函授课程;培训;教学;讲课;教育考核;就业指导(教育或培训顾问);安排和组织会议;安排和组织 专题研讨会;安排和组织培训班;(在计算机网络上)提供在线游戏	2021.09.20
3	诚迈 科技	ARCHERMIND	中国	8648416	第 42 类: 技术项目研究; 计算机编程; 计算机软件设计; 计算机软件升级; 计 算机软件维护; 计算机系统分析; 计算 机系统设计; 计算机程序复制; 托管计 算机站(网站); 计算机软件的安装	2021.09.20
4	诚迈 科技	诚迈™	中国	8648371	第9类: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程序); 已录制的计算机操作程序;计算机软件 (已录制);电脑软件(录制好的); 智能卡(集成电路卡);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计算机游戏软件;车辆用导航仪器(随车计算机);手提电话; 手提无线电话机	2021.09.20
5	诚迈 科技	诚迈™	中国	8648370	第41类: 函授课程; 培训; 教学; 讲课; 教育考核; 就业指导(教育或培训顾问); 安排和组织会议; 安排和组织 专题研讨会; 安排和组织培训班; (在计算机网络上)提供在线游戏	2021.09.20



	所有 权人	商标图样	注册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权利期限
6	诚迈 科技	诚迈™	中国	8648419	第 42 类: 技术项目研究; 计算机编程; 计算机软件设计; 计算机软件升级; 计 算机软件维护; 计算机系统分析; 计算 机系统设计; 计算机程序复制; 托管计 算机站(网站); 计算机软件的安装	2021.09.20
7	诚迈 科技	W	中国	8648365	第9类: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程序); 已录制的计算机操作程序;计算机软件 (已录制);电脑软件(录制好的); 智能卡(集成电路卡);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计算机游戏软件;车辆用导航仪器(随车计算机);手提电话; 手提无线电话机	2021.09.20
8	诚迈 科技	ASHARE	中国	1120671 2	第9类:数据处理设备;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程序);已录制的计算机操作程序;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计算机外围设备;计算机软件(已录制);电脑软件(录制好的);中央处理器(CPU);智能卡(集成电路卡);计算机游戏软件	2023.12.6
9	诚迈 科技	诚迈爱多屏	中国	1183755 7	第9类: 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 计算机或手机软件(已录制); 读出器 (数据处理设备); 智能卡(集成电路 卡); 芯片(集成电路); 电子芯片; USB 闪存盘; 已编码磁卡; 连接器(数 据处理设备); 电视棒(电脑接受电视 信号的设备)	2024.05.13
10	诚迈 科技	诚迈爱多屏	中国	1183755 8	第42类:技术研究;研究和开发(替他人);计算机编程;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软件更新;计算机软件维护;计算机硬件开发和开发咨询;把有形的数据或文件转换成电子媒体;计算机系统设计;计算机程序和数据的数据转换(非有形转换)	2024.05.13
11	江苏诚迈	MagicLink	中国	1177652 2	第 38 类:新闻社;移动电话通讯;计算机终端通讯;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电子邮件;信息传送;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光纤通讯;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讯联接服务;电话通讯	2024.04.27
12	江苏诚迈	MagicLink	中国	1177640 7	第9类:防无线电干扰设备(电子); 内部通讯装置;导航仪器;雷达设备; 运载工具用无线电设备;遥控信号用电 动装置;运载工具用导航仪器(随载计 算机);全球定位系统(GPS)设备; 手机带;网络通讯设备	2024.04.27
13	江苏 诚迈	星目	中国	1177641 7	第9类: 计算机软件(已录制); 电话 用成套免提工具; 防无线电干扰设备 (电子); 内部通讯装置; 运载工具用 无线电设备; 手提电话; 运载工具用导	2024.04.27



序 号	所有 权人	商标图样	注册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权利期限
					航仪器(随载计算机);全球定位系统(GPS)设备;手机带;网络通讯设备	
14	江苏诚迈	星目	中国	1177659 8	第 42 类: 技术研究; 研究和开发(替他人); 计算机软件设计; 计算机软件 更新; 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 计算机系统分析; 计算机系统设计; 计算机软件咨询; 质量评估; 提供互联网搜索引擎	2024.04.27
15	江苏 诚迈	[6]	中国	1177658 2	第 42 类: 技术研究; 研究和开发(替他人)	2024.04.27

3、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已授权专利 5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 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 类型	专利 申请日	专利权人	取得 方式
1	一种 RFID 阅读器大规模组 网配置方法及其系统	ZL200910025118.9	发明	2009.02.24	诚迈股份	原始 取得
2	一种 RFID 硬件中间件的过滤方法和装置	ZL200910025117.4	发明	2009.02.24	诚迈股份	原始 取得
3	手机无线播放配件(爱多屏)	ZL201330013541.4	外观 设计	2013.01.17	诚迈有限	原始 取得
4	基于 WEP 技术的新型无线增值业务的实现方法和系统	ZL200710025334.4	发明	2007.07.24	江苏诚迈	继受 取得
5	基于 WEP 技术的无线增值 业务交互方式	ZL200710025335.9	发明	2007.07.24	江苏诚迈	继受 取得

注: 1、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专利号为 ZL201330013541.4 的专利,尚在办理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的手续。

4、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 49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 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注册 人	首次 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 方式
1	诚迈软件外包管理系统软件[简 称: DST]V1.0	2007SR06812	诚迈 科技	2007.01.08	2007.05.14	原始 取得
2	诚迈基于 Windows Embedded CE 的电话应用服务系统软件[简称: ATS(Archermind Telephony Server)]V1.0	2008SR06784	诚迈 科技	2008.02.01	2008.04.09	原始取得
3	诚迈网络电台播出系统软件 V1.0	2008SR07463	诚迈 科技	2008.02.22	2008.04.18	原始 取得

^{2、}专利号分别为 ZL200710025334.4、ZL200710025335.9 的两项专利,系南京伟普于 2011 年 5 月无偿转让给江苏诚迈,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中"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四)偶发性关联交易"。



	软件名称	登记号	注册	首次 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4	诚迈基于 C 语言的虚拟机软件[简称: CVM]V1.0	2008SR07464	诚迈 科技	2007.10.01	2008.04.18	原始 取得
5	诚迈射频识别中间件软件[简称: RFID_NIA]V1.0	2009SR014072	诚迈 科技	2009.02.10	2009.04.04	原始 取得
6	诚迈移动电子商务 SDK 软件[简称:移商 sdk]V1.0	2012SR031522	诚迈 科技	未发表	2012.04.21	原始 取得
7	诚迈基于 Android 系统的电子名 片应用软件[简称: FocusMe]V1.0	2012SR068774	诚迈 科技	2012.05.25	2012.07.30	原始 取得
8	诚迈智能出行娱乐通软件 V1.0	2012SR071751	诚迈 科技	2012.05.31	2012.08.07	原始 取得
9	诚迈 Web 应用商城软件[简称: WebAppMarket]V1.0	2012SR122398	诚迈 科技	2012.09.21	2012.12.11	原始 取得
10	诚迈移动云服务平台软件 V1.3	2013SR001598	诚迈 科技	2012.10.16	2013.01.07	原始 取得
11	诚迈 BaaS 移动云服务平台 V1.2	2013SR035606	诚迈 科技	2013.03.01	2013.04.19	原始 取得
12	诚迈安全邮件管理软件[简称: 诚 迈安全邮]V1.0	2013SR098807	诚迈 科技	2013.07.01	2013.09.11	原始 取得
13	诚迈 AMT 移动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3SR136695	诚迈 科技	2013.07.16	2013.12.02	原始 取得
14	诚迈智能快递寄存应用软件[简称:智能快递柜]V1.0	2014SR009340	诚迈 科技	2013.08.06	2014.01.22	原始 取得
15	诚迈数据中心虚拟三维监控和管理系统软件[简称: 3D 机房监管系统]V1.0	2014SR039487	诚迈 科技	2013.12.02	2014.04.08	原始 取得
16	诚迈爱多屏电视棒 DG268 软件 [简称: 爱多屏 DG268 软件]V1.0	2014SR088051	诚迈 科技	2013.11.09	2014.06.30	原始 取得
17	诚迈 WIN8 电子作业本系统软件 [简称: WIN8 电子作业本]V1.0	2014SR101701	诚迈 科技	未发表	2014.07.21	原始 取得
18	诚迈双卡双待手机系统软件 V1.0	2014SR119577	诚迈 科技	未发表	2014.08.13	原始 取得
19	诚迈社区互动应用平台系统软件 V1.0	2014SR119580	诚迈 科技	未发表	2014.08.13	原始 取得
20	诚迈综合网管平台系统软件 V1.0	2014SR120305	诚迈 科技	未发表	2014.08.14	原始 取得
21	诚迈手机聊天软件	2014SR137653	诚迈 科技	2014.07.02	2014.09.12	原始 取得
22	讯天 E 友联系人软件[简称: E 友联系人]V1.0	2011SR070301	南京 讯天	2011.07.12	2011.09.27	原始 取得
23	诚迈科技 ERP 系统软件[简称: AMT-ERP]V1.0	2010SR070195	江苏 诚迈	2010.08.12	2010.12.18	原始 取得
24	诚迈 ERP 系统软件[简称: AMT-ERP]V1.0	2010SR074276	江苏 诚迈	2010.08.12	2010.12.29	原始 取得
25	诚迈智能手机系统软件 V1.0	2011SR069693	江苏 诚迈	2011.06.01	2011.09.26	原始 取得
26	诚迈移动浏览器软件 V1.0	2011SR069982	江苏 诚迈	2010.10.30	2011.09.27	原始 取得



	软件名称	登记号	注册	首次 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27	诚迈平板电脑系统软件[简称: e-BST]V1.0	2011SR070096	江苏 诚迈	2011.07.10	2011.09.27	原始 取得
28	诚迈 Android 车载导航系统软件 V1.0	2011SR070529	江苏 诚迈	2011.07.23	2011.09.28	原始 取得
29	诚迈移动互联网服务软件 V1.0	2011SR072408	江苏 诚迈	2011.03.31	2011.10.10	原始 取得
30	诚迈基于云计算的 WebOS 系统 [简称 WebOS]V1.0	2012SR038877	江苏 诚迈	2011.09.01	2012.05.14	原始 取得
31	诚迈爱分享微博客户端软件[简称:爱分享]V1.0	2012SR121825	江苏 诚迈	2012.09.04	2012.12.11	原始 取得
32	诚迈车载多屏互动及媒体共享软件[简称 MagicLink]V1.0	2012SR122851	江苏 诚迈	2012.10.01	2012.12.12	原始 取得
33	诚迈网页数据挖掘系统软件 V1.0	2012SR126016	江苏 诚迈	2012.10.19	2012.12.17	原始 取得
34	诚迈 Android 盲人智能系统软件 [简称: 盲软]V1.0	2013SR001996	江苏 诚迈	2012.11.20	2013.01.08	原始 取得
35	北斗警用移动终端开发平台软件 V1.0	2014SR081210	江苏 诚迈	2014.03.03	2014.06.19	原始 取得
36	诚迈 AMT Phone 音视频通话应用 软件 V1.0	2012SR024023	武汉 诚迈	未发表	2012.03.29	原始 取得
37	诚迈双模双待通讯管理手机软件 [简称: Dual Mode]V1.0	2012SR024041	武汉诚迈	未发表	2012.03.29	原始 取得
38	诚迈智慧滴水游戏软件[简称: zhds]V1.0	2012SR030326	武汉 诚迈	未发表	2012.04.18	原始 取得
39	ArchermindHub 应用软件[简称: ArchermindHub]V1.0	2012SR030329	武汉 诚迈	未发表	2012.04.18	原始 取得
40	诚迈 Mini 阅读器应用软件[简称: Mini 阅读器]V1.0	2012SR030325	武汉 诚迈	未发表	2012.04.18	原始 取得
41	诚迈 Mini 记理财软件[简称: 诚迈 Mini 记]V2.0	2012SR030328	武汉 诚迈	未发表	2012.04.18	原始 取得
42	诚迈 AM 点你所享软件[简称: Order Food]V1.0	2012SR068536	武汉 诚迈	未发表	2012.07.30	原始 取得
43	诚迈 AM 微博软件[简称: AM 微博]V1.0	2012SR068541	武汉 诚迈	未发表	2012.07.30	原始 取得
44	诚迈 AM 音乐电台软件[简称: AM 音乐电台]V1.0	2012SR068540	武汉城迈	未发表	2012.07.30	原始 取得
45	诚迈水果连连看软件[简称:水果连连看]V1.1	2012SR068538	武汉 诚迈	未发表	2012.07.30	原始 取得
46	诚迈智能拨号软件[简称:智能拨号]V1.0	2012SR068537	武汉 诚迈	未发表	2012.07.30	原始 取得
47	诚迈地磁室内定位及导航软件[简称:诚迈室内导航]V1.0	2013SR093156	武汉 诚迈	未发表	2013.08.31	原始 取得
48	诚迈卫监通 AndroidPad 版上位机 软件[简称:诚迈卫监通]V1.0	2013SR093385	武汉 诚迈	未发表	2013.08.31	原始 取得
49	手机字典软件[简称: AMS_DICT] V1.0	2012SR071605	上海 承迈	2007.01.08	2012.08.07	继受取得*

^{*}注: 登记号为 2012SR071605 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系诚迈科技原始取得,并于 2012 年无偿转让给上海承迈。



5、土地使用权

所有 权人	土地使用证号	位置	取得 方式	土地用途	面积 (m²)	权利期限	抵押 情况
诚迈 科技	宁雨国用(2014) 第 05263 号	南京市雨花台区 软件谷 A5 地块	出让	科教用地 (科技研发)	6,920.69	2064.01.16	否

六、发行人的技术开发情况

(一)公司主要技术情况

1、公司主要核心技术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 号	技术名称	具体内容	技术来源	与专利/计 算机软件著 作权的关系
1	HTML5 跨平台技术 方案	基于 HTML5 技术的 WebAPP 尚不能完全实现 Native APP 的全部功能,因此 HTML5 跨平台技术方案相当长一段时间内是全面解决跨平台问题的最佳方案。应用该技术可使玩家在手机上获得和 PC 类似的网页游戏体验。比 Native APP 开发成本低很多,又能实现跨平台应用。安装方面也会简单的多,只要首次安装即可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2	LTE 无线移动通讯 终端技术	基于芯片厂商提供的LTE芯片平台和参考设计,设计和研发无线移动通讯终端产品,包含了LTE Mifi、数据卡和无线模块,以IDH/ODM 方式提供给品牌商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3	移动互联网第三方应 用营销和管理平台	结合大数据基于 HTML5+原生代码开发应用于营销管理的功能性模块平台,针对商场、金融保险、政企、电商等行业,提供第三方应用软件的接入和营销管理工具快速开发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4	数据营销服务	利用移动互联网给用户提供的数据营销服务,在可控的时间内为客户从海量数据中提取出其需要的信息集合,通过数据分析系统地掌握用户特征,提供符合其真实需求的组合信息,更加精准的推送给客户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5	移动医疗解决方案	通过实时 IM 语言视频通信技术,结合 Android、iOS 终端进行 APP 开发,实现患者与医生之间的远程医疗咨询及服务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6	互联网软件测试技术	运用大量的兼容测试设备、测试工具,以模拟大数据负载的方式来测试互联网软件客户端的功能以及性能	原始 创新	非专利技术
7	BaaS 云服务	Backend as a Service,为移动应用开发者提供整合云后端的边界服务。简化第三方移动应用常用功能的开发工作,如用户管理、数据存储和统计分析等,有助于第三方应用研发的成本下降,提高稳定性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8	Android Rom 定制开 发	为全球手机厂商提供 ROM 定制开发服务,版本 升级维护更快捷,资源定制更简单,模块耦合度 更低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9	MDM 移动设备管理	通过 Android ROM 定制,Launcher 定制实现个人和企业数据分离,换 SIM 卡通知,远程数据清除,设备位置实时更新,确保企业信息安全。远程控制网络,蓝牙,摄像头等硬件设备,以及控制类似 QQ 等软件安装和使用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10	多屏互动技术	OTT (Over The Top) 产品,通过 HDMI (High 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 和电视或投影仪相连,可以通过无线网络的连接方式,将在同一局域网内的手机、平板以及电脑等设备上的媒体文件(包括图片、音乐和视频)推送到电视屏幕及投影仪上进行预览和播放;并且手机爱多屏软件客户端支持空中飞鼠、触摸板、触摸屏以及虚拟键盘等多种遥控功能	原始创新	专利技术
11	嵌入式浏览器技术	适用于智能手机和移动终端的全功能浏览器,浏览器基于 Webkit 开发,支持缩放和自适应模式,支持 HTML5 体验,采用云加速技术,支持高清在线播放等功能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12	移动 IM 解决方案	通过移动互联网进行文字、图片、音频、视频等多媒体信息的互动;支持多人群聊、朋友圈,能够无缝融合短信功能;支持Android/IOS等平台,支持模块和组件化嵌入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13	移动设备娱乐平台的 开发	通过多媒体动画效果把多种形式的娱乐内容传递给终端用户,让用户在操作移动设备的时候感受到舒适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14	教育平板应用解决方案	主要针对教育行业的学生和教师,涉及小学到高中阶段,支持主流移动平板设备并提供以下功能: 1、分为老师和学生两个角色; 2、提供电子布置作业,电子做作业功能; 3、老师在线批阅,自动批阅功能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15	智能家居解决方案	基于 Android 平台,集互联网、多媒体、远程控制及互动等技术于一体,向家庭用户提供包括数字电视在内的多种交互式服务	原始 创新	非专利技术
16	应用商城解决方案	为多个运营商定制应用商城平台,包含 Gallary、 桌面应用托管、应用上传下载安装、设置等	原始 创新	非专利技术
17	移动 APP 开发技术	基于 Android、IOS、WP 等移动平台进行移动 APP 开发,包括各类互联网 APPS 和政企行业类 APPS,覆盖行业包括教育、医疗、消防、电力、金融、餐饮等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18	3D 虚拟平台解决方案	本平台基于成熟 3D 引擎,支持 PhysX 物理引擎, 支持 HYDRAX 海洋插件和 OpenAL 3D 音效, 支持无缝大地图,地形的分块加载,道路编辑, 湖泊编辑等系统具备成熟的跨平台的 shader 特 效库,支持 iOS/Android/WP8 以及 Linux 和 Windows,同时支持嵌入浏览器,满足用户不同 的使用需求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19	多媒体播放技术	基于跨平台的多媒体播放框架,支持各种媒体格式以及流媒体协议,对于硬解芯片能够方便快捷	原始 创新	非专利技术



		45克)对逐步标加力。4.1.7.37.34.17.16.17.17.17.17.17.17.17.17.17.17.17.17.17.		<u> </u>
		的融入到播放框架中,对于新媒体格式可快速扩 展支持		
20	爱分享微博应用解决 方案	提供一键发布微博、跨平台转发、图片美化、智能推荐、定制皮肤和界面等实用的社交功能,聚合主流微博平台(腾讯、新浪、网易)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21	自动识别运营商系统	为不同地区,不同运营商配置相对应的 feature 需求。无需重新编译代码,无需刷机,只需要通过切换配置以实现多个运行商之间的切换。根据 SIM 卡匹配对应的配置文件包,实现自动配置功能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22	移动业务后端服务器 支撑	对接各终端应用的后台服务器研发、服务器部署 集群。包括用户管理、核心业务功能接口能力提 供、后台计费、积分、统计报表、运营等模块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23	电信级 VoIP融合通讯整体技术解决方案	基于 SIP (Session Invitation Protocol,会话发起协议)、XMPP(Extensible Messaging and Presence Protocol,可扩展通讯和表示协议)实现 VoIP (Voice Over Internet Phone,网络电话)应用功能,是一套完整的 VoIP 技术解决方案,可以运行于 Android、iOS、Windows等操作系统平台,核心功能可进行应用定制移植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24	LBS+SNS 解决方案	融入 LBS 签到服务功能。通过电信移动运营商的无线电通讯网络(如 GSM 网、CDMA 网)或外部定位方式(如 GPS)获取移动终端用户的位置信息,在 GIS(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地理信息系统)平台的支持下,为用户提供娱乐和互动服务。借助移动互联网的优势将平台打造成移动的互动和娱乐平台,借助 LBS,可以精准地将营销策划推送给用户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25	参考设计软件的开发	基于芯片厂商提供的硬件平台,开发软件的参考设计,以便 ODM/OEM 厂家在拿到参考设计方案后,在此基础上,能快速地开发出自己的产品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26	智能移动设备的测试 技术	通过一系列专业的软件测试来确保智能移动设备的产品质量达到交付要求	原始 创新	非专利技术
27	嵌入式系统的测试技 术	通过一系列嵌入式系统的测试技术来确保 SoC 的功能、性能及稳定性达到业界标准	原始 创新	非专利技术
28	设备管理平台	针对移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提供售后生命周期阶段的全方位的解决方案,满足运营商、服务提供商、终端设备和客服人员的高效低成本运营的需求	原始创新	非专利技术

上述技术均系公司自主研发而来,形成具有公司特征的专有技术,部分在此基础上原始取得了相应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核心技术对公司销售收入的贡献

公司核心技术深入而广泛的应用于公司所提供的各类产品与服务,并藉此构筑了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公司的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和产品开发、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三大业务均依赖于公司核心技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次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芯片软件开发 和技术支持服务	5,537.42	36.13	8,783.57	36.57	8,574.40	38.15	4,695.13	30.04	
移动终端软件解决 方案和产品开发	6,390.55	41.70	9,943.40	41.40	7,435.20	33.08	6,605.94	42.27	
移动互联网软件开 发和运营	3,397.67	22.17	5,289.13	22.02	6,465.40	28.77	4,326.98	27.69	
合计	15,325.63	100.00	24,016.10	100.00	22,475.00	100.00	15,628.05	100.00	

(二) 技术研究与开发情况

1、研发人员配置情况

(1) 公司研发人员配置

公司历来重视技术研发,公司研发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后盾,积极培养科技人才,在创新过程中同时不断吸收先进的技术,开发适应新市场的高价值产品。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软件设计与研发队伍,技术和管理团队拥有较强的需求分析能力、沟通能力和丰富的行业经验。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共有研发技术人员746人,占员工总人数的36.69%。 其中,核心技术人员5人,占员工总人数的0.25%。

(2) 最近两年核心技术人员的主要变动情况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公司通过采取有效的激励机制和人才保护措施,确保了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最近两年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包括王继平、都斌、邹晓冬、马宝驰及朱桂勇,简介请参见本招 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一、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要情况"之"(四)其他核心人员"。

2、研发费用情况

公司始终将技术研发作为公司的业务核心,重视技术开发和技术创新工作,每年不断加大技术开发投入力度,以确保公司技术研发实力在同行业中保持领先地位。



单位: 万元; %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研发费用	879.49	1,614.72	1,477.59	700.68
营业收入	15,325.63	24,016.10	22,475.00	15,628.05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74	6.72	6.57	4.48

3、正在从事的技术开发情况

公司在提高、完善现有业务及产品的各项技术、功能的同时,正在进行或拟进行的新技术开发项目如下:

	进展情况	项目目标
车联网系统	持续开发中	该方案为基于 Android 最新平台,结合 3G/4G 移动互联网与卫星定位技术(GPS+GIS),为车辆提供从服务端到车载端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包括实时交通信息、收集驾驶者驾驶信息,通过汽车控制中心进行数据分析,为安全驾驶提供保障,同时提高消费者在驾驶过程中的驾乘体验
GoVideo 移动视频平台	持续开发中	该方案为平台组件式设计,各组件可高效地接入移动视频系统方案; 多方可以通过移动终端和视频决策中心形成互动,使视频通信不受时间、空间限制,且避免第三方介入造成的信息泄露
可穿戴 解决方案	持续开发中	该方案为基于东芝、Broadcom(博通)和 MTK(联发科技)平台方案;提供手环和手表等可穿戴产品和解决方案,以及云端和客户端应用整体运营解决方案
智慧家庭终端 解决方案	持续开发中	该方案为包含家庭智慧网终端、服务管理平台以及第三方接入系统, 形成完整的端到端,从前端展现到后台推送,从业务办理到后台数据 服务的整体解决方案;可接入的业务包括便民支付、广告推送、电子 商务,便捷实现家庭紧密相关的业务办理和业务推送
LBS+网络广告 解决方案	持续开发中	该方案为利用地理位置信息推送网络广告的解决方案;基于 LBS 新技术所缔结的网络广告信息传播结构中,信源的地理定向与信息载体所显示的移动性,促使虚拟空间的信息来源与流向产生了本质的变化。信息的控制权转向传播的末端,受者可以主动地掌握和控制信息,并且自发性地编辑和传播信息内容
移动互联网 资源整合平台	持续开发中	该平台为移动互联网精准运营推广平台;结合移动互联网应用商店、广告联盟、线下预安装、合作应用等资源开发的整合平台,对资源进行大数据分析,系统根据分析结果提示资源适合何种产品的宣传,同时监控资源带来的实际数据效果。适合针对不同的应用和企业需求进行精准运营推广服务
应用软件+应 用商店 解决方案	持续开发中	该方案为适用于应用软件服务商的解决方案,开辟应用商店功能,同时接入一些合作热门应用商店接口,可以将应用软件直接上传做推广,同时可以监控应用软件在热门应用商店的数据表现,统计广告位置和论坛直接的数据表现和分析报告
富通信套件解决方案	持续开发中	该方案为富通信套件产品快速开发解决方案;符合国标及中国移动企业标准,依托电信级通信网络,保障音视频的传输质量,可解决当前IP 网络存在的音视频失真、断续等影响融合通信产品发展的缺陷



4、技术创新机制

为了向客户持续不断地提供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软件解决方案及技术支持服务,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创新的战略。公司技术创新机制主要包括:

(1) 有序的创新决策和管理机制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策略在公司内部的执行,专门成立由各技术部门负责人和 技术骨干组成的技术创新领导小组,并由事业部门负责人任组长,负责技术创新项目 的评估、立项、管理和考核。公司大力培育创新文化,鼓励研发人员在日常工作中提 出创新性建议和想法,对有价值的建议或思路公司会积极响应并组织技术研讨会进行论证,在人、财、物方面提供足够的支持以保障创新项目的顺利实施。

移动终端软件开发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门槛高,技术创新项目具有一定的技术风险。为了减小创新的技术风险,项目立项前须通过技术创新领导小组的项目可行性分析和先进性分析;在项目研发过程中,技术创新领导小组定期对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跟踪与指导。

(2) 市场和目标导向机制

公司坚持将技术创新服务于市场和产品,每一项技术创新均有明确的目标定位,以提高公司技术的竞争力、巩固及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市场优势地位、寻找新的市场空间和机会。每项技术创新均从市场出发,通过创新转化机制将其融入公司移动终端软件开发的产品中。此外,结合移动终端软件开发行业的发展趋势、目标市场的产业环境和公司的发展阶段,公司不仅在已有关键领域如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同时在未来智能技术方面如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等重点应用方向上也坚持技术创新。

(3) 优秀人才培养机制

公司不断加强自主人才培养,促进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公司注重员工的个人价值体现和成长,鼓励员工在公司开放创新的平台上发挥自己的特长和优势。公司组织员工参与培训,促进员工自身能力扩展,增强员工对企业发展理念的认知和对企业的归属感。

公司建立了灵活有效的研发人才聘用机制。根据总体的研发规划来设计,确立竞争上岗的制度,不断激发每个研发员工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



七、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已经取得的特许经营权。

八、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开展境外生产经营活动。

九、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一) 发行当年和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

公司将利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力争在未来三年成为国际一流的移动智能终端 软件及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将利用资本市场不断充实资本实力,进而转化为公司研发 和交付能力的提升;同时,随着公司在移动智能终端产业链中的不断扩展研发,公司将 继续推出更加富有竞争力的解决方案和服务,并不断进入新的业务领域和市场。

(二) 具体业务发展计划

1、深化移动芯片软件解决方案业务

公司通过与 Intel、MTK(联发科技)、Qualcomm(高通)、海思(Hisilicon)等国际领先的移动芯片厂商建立深入的合作关系,积累并掌握了大量移动芯片软件技术和高级人才。公司拟整合资源,对移动芯片软件解决方案的研发能力进行扩张,以更好的满足智能终端软件解决方案的开发需求,并为智能终端创新业务积累技术储备。同时,为了配合国家 IC 产业政策,发展中国自主芯片产业,公司将扩大与国内移动芯片厂商的深度合作,在提升国内自主芯片国际竞争力的同时,增强公司移动芯片软件解决方案的研发能力和交付能力。

2、智能终端创新业务拓展计划

(1) 移动智能终端通用解决方案开发计划

公司自成立以来,在开展移动智能终端解决方案业务同时,逐步探索并建立了一套流程化、标准化的系统架构,用于研发适用于具体移动终端的软件解决方案。随着移动终端行业的快速发展、移动终端产品种类的增加,公司计划开发新的移动智能终端通用解决方案。



(2) 行业智能终端解决方案计划

随着 ICT 技术对社会各产业和社会生活的渗透,人们生产、生活方式也逐渐发生了变化,呈现出前所未有的数字化趋势。随着数字化需求的深化,一方面,生产、服务行业产生了信息化的需求,从生产设备人机交互的普及,逐渐发展至设备、产品之间的互联;另一方面,智能穿戴、智能家居等将数字信息逐渐融入人们的日常生活,因此行业智能终端的市场需求旺盛。

公司将结合自身在移动智能终端行业的多年积累,对医疗、金融、监控等行业应用 领域进行重点布局,开发一系列针对细分行业市场的智能终端解决方案。

3、移动互联网领域业务拓展计划

随着通信技术以及移动智能终端行业的跨越式发展,移动互联网成为当今世界发展最快、市场潜力最大的产业之一。公司计划运用在移动互联网应用软件和运营推广方面的技术研发储备,加深与互联网企业和运营商的合作,在融合通信等领域扩大移动互联网应用软件和运营推广的业务规模。

4、拓展优质客户计划

未来三年,公司将凭借优秀专业的技术水平和丰富的、与国际化全球领先的优质客户合作经验,重点发展拓展更多国际知名企业,强化公司的客户资源优势,进一步提升经营效益。

(三)公司拟定上述规划和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1、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
- 2、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3、国家对软件产业现有的各项优惠政策不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各项优惠政策得到 贯彻执行:
- 4、本次公司股票成功发行并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并投入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能够顺利实施,并取得预期收益;
 - 5、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或不可预见因素对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公司实施上述规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1、行业发展迅速,对公司行业判断力和研发能力提出挑战

随着移动智能终端产业日新月异的发展,公司必须持续推出更加富有竞争力的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以满足未来市场变化的需求。公司在继续保持现有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市场份额的同时,积极拓展行业平板、数据通信产品、车载系统、可穿戴设备等细分市场产品应用领域和市场份额,丰富公司产品线。上述业务涉及移动通信、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移动芯片技术等多个领域,技术门槛高、升级换代频繁、市场竞争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把握行业的市场动态和发展趋势,不能根据技术发展、行业标准和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业务模式创新,则可能无法在行业竞争格局中继续保持竞争优势,持续盈利能力也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2、对行业高端人才的需求

公司所处的移动智能终端产业是一个技术密集型的行业,其核心在于优秀的人才,并且需要很多软硬件全通的嵌入式系统方面的高端人才。由于我国移动智能终端嵌入式软件开发业务发展时间不长,高素质的技术人才与管理人才积累较少,而工程师从招聘、管理、培训需要一定的周期,所以公司对优秀的技术与管理方面的专业人才具有持续的较大需求。

3、规模扩大对管理与资金的挑战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结构设置、人员配置、领导和 激励、企业文化建设、绩效控制等方面都将对公司管理水平提出更大的挑战。同时,实 施前述发展计划,需要大量资金支持。

(五) 确保实现规划和目标采用的方法、措施

1、技术开发与创新措施

(1) 针对业务发展计划投入研发资源

公司具有完整的项目研发管理制度,为了实现移动智能终端创新业务拓展、深化移动芯片软件开发能力、移动互联网业务拓展的计划,公司将针对性的投入研发资源,确保业务发展计划的顺利实施。



(2) 加强与领先企业的合作与交流

目前公司与 Intel、MTK(联发科技)、华为、TCL、HTC 等领先的科技企业已经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经过多年的合作促进了公司在整体开发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方面的提升,同时也为公司增加了技术人才的储备。今后,公司将采取联合实验室等方式,加强与移动芯片、移动智能终端领域的领先厂商,以及互联网领先企业的合作,充分利用外部技术力量促进内部研发和创新能力的提高。

(3) 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公司将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以申请专利和软件著作权为主要法律保护手段;对部分不便申请专利和软件著作权的核心技术,与相关人员签订《保密协议》。

2、人力资源开发措施

公司业务拓展需要更多的技术与管理人才。公司将坚持"以人为本"人才培养理念,加强公司的人才引进、培养、使用、激励的人才管理机制的实施和优化,为公司提供专业而高素质的优秀人才。公司注重引入人才的梯队建设,计划在未来通过校园和社会招聘不断扩充业务开发团队;同时通过持续的在职培训,提升员工的专业水平和业务能力,促进员工个人发展,提高公司整体研发和管理水平。

3、深化改革和组织结构调整计划

进一步完善公司组织机构,建立更加适应现代企业经营所需的各项管理制度。通过适当的网络化管理使公司的组织结构变得更加灵活,更适应公司项目制的研发管理机制。注重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的职能,严格按照治理准则的要求披露各项对公司有影响的信息。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和监控,运用多种互联网手段及时沟通子公司经营状况、项目进度、资金流向等,使母子公司真正实现一体化和资源共享。

4、再融资计划

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将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未来一段时间内业务发展的需要。 随着业务的持续发展和规模的逐步壮大,公司将选择适当的时机和合理的方式利用资 本市场进行再融资,筹集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所需资金。



5、收购与兼并

公司暂无明确的收购兼并对象和计划。未来公司可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在适当时 机进行收购与兼并,以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公司业务的广度和深度,进一步巩固公司在 移动信息化领域的专业优势。

(六)公司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1、现有业务为业务发展计划的实现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目前的行业经验、核心技术储备是在现有业务的发展过程中逐渐积累起来的, 既是公司最重要的无形资产,也为实现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计划打下了坚实基础。公司 将在三大主要业务的基础上,致力于拓展智能终端产品的创新,扩大现有业务的研发和 交付能力;同时在技术创新、市场开发及人力资源开发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谋求现 有业务的持续扩张和相关领域的适当拓展。

2、业务发展计划是现有业务的延伸和发展

业务发展目标既丰富了公司的业务领域,又强化了公司的研发和交付能力,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技术优势和行业地位。

(七)发行人关于公告发展规划的实施情况的声明

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公司将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情况。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 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为: 商业流程和软件外包服务及相关的信息咨询服务、技术开发、 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计算机系统集成; 汽车电子产品、通讯产品的研 发、销售。

南京德博持有公司 43.98%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王继平、刘荷艺在本次发行前合计持有南京德博 100%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 六、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没有其他对外投资行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刘荷艺控制的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主要业务
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ArcherMind Inc.	投资
PGM Capital Inc.	投资
HYL Holdings Inc.	投资
Wep Inc.	投资
Wepsoft Inc.	投资

诚迈科技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刘荷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营范围、主要产品及主要 客户均与诚迈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或其他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刘荷艺 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同业 竞争关系。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与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刘荷艺分别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

-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诚 迈股份除外,下同)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诚迈股份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 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 二、在今后的业务中,本人(或本公司)不与诚迈股份同业竞争,即:
-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诚迈股份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或本公司)及将来成立之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诚迈股份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贵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或本公司)将立即通知诚迈股份,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诚迈股份。
- 4、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诚迈股份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三、承诺

- 1、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或本公司)将向诚迈股份赔偿 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该等责任是连带责任。
- 2、本人(或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 3、本人(或本公司)在承诺函中所作出的保证和承诺均代表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而作出。



(三)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的意见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其控股股东南京 德博、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和刘荷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发行人与其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已经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南京德博,实际控制人为王继平、刘荷艺,其基本情况参见"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中"六、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其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关联方

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关联方为 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南京泰泽、南京观晨、上海国和、宁波瑞峰,其基本情况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六、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情况"。

3、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南京讯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江苏诚迈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武汉诚迈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上海承迈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北京诚迈创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南京创梦星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51%股权
济南诚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山西康明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通过江苏诚迈和南京讯天合计持有其 100%股权



4、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PGM Capital Inc.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的全资公司
HYL Holdings Inc.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荷艺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的全资公司
ArcherMind Inc.	在开曼群岛设立,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刘荷艺通过 PGM Capital Inc.、HYL Holdings Inc., 合计持有该公司 67.50%的股权
Wep Inc.	王继平通过 PGM Capital Inc. 持有该公司 66.67%股权
Wepsoft Inc.	Wep Inc. 持有其 100%股权

注:公司上述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参见"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中"六、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5、发行人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			
南京智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妹妹王艳萍持有其 85%股权			
南京长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黄海燕配偶蔡运涛持有其 97%股权			
南京华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刘荷艺分别持有 30.31%, 3.05%股份			
上海伟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继平父亲王浚持有其 95%股权、王继平持有 其 5%股权,已于 2012 年 05 月 06 日吊销			

- 注: 1、南京智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南京市高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106000147346,成立日期为 2009 年 07 月 09 日,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的开发、销售、技术服务;一类医疗器械的研发、销售;一类医疗器械的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玩具、儿童用品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的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住所为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花山路 8 号 1 幢 202 室,法定代表人为王艳萍。
- 2、南京长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雨花台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106000157022,成立日期为 2010 年 01 月 05 日,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电子产品的销售、售后服务;网站建设、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住所为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1 号(花神大酒店 203室),法定代表人为蔡运涛。
- 3、南京华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
- 4、上海伟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104000335956,成立日期为2006年01月26日,注册资本为100万元,经营范围为计算机通讯、电子网络领域内的软件和硬件开发、销售以及相关咨询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住所为上海市冠生园路227号,法定代表人为王浚。因未及时办理工商年检手续,上海伟普于2012年5月6日被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吊销营业执照。

6、发行人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演变
伟普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继平通过 Wep Inc.间接持有其 100%股权 该公司已于 2012 年 02 月 22 日注销



	关联关系演变
南京英聚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刘荷艺原持有其 80%股权 该公司已于 2014 年 03 月 10 日注销
南京海融投资管理中心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原持有其 25%财产份额 已于 2012 年 11 月 7 日转让
上海智世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南京智松控股子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13 年 10 月 22 日注销

注: 1、上述公司的基本情况,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中"(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2、南京海融投资管理中心,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鼓楼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106000129933,成立日期为2008年07月30日,出资额为2100万元,经营范围为企业委托资产管理;企业创业投资、资产重组并购策划服务;企业经济信息咨询,住所为南京市鼓楼区中山路179号12楼C座,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申世荣。
- 3、上海智世软件开发有限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115001885162,成立日期为2011年10月12日,注册资本为70万元,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的开发、设计、制作、销售(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计算机硬件、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及设备的研发、销售,系统集成,以服务外包的方式从事软件设计,数据处理服务,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住所为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张衡路198弄10号602B室,法定代表人为侯力宇。

7、发行人的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参见"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中"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要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参见"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中"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二)报告期内全部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汇总如下:

单位: 万元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4年 1-6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采购商品/	长观信息	委托技术开发	-	-	-	116.06
接受劳务	南京智松	委托技术开发	-	-	152.03	47.68
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	南京智松	提供技术开发	-	-	-	457.54
受让专利	伟普科技(南京) 有限公司	江苏诚迈无偿受让伟普科 技(南京)有限公司两项专 利	-	-	-	无偿
	王继平	公司受让王继平所持有南京讯天 70%股权	-	-	232.72	-
股权转让	王继平	公司分别受让王继平、张震	-	-	70.00	-
	张震	持有的北京诚迈 70%、30% 股权	-	-	30.00	-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4年 1-6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关联担保	王继平、刘荷艺	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	-	-	-

(三) 经常性关联交易

1、接受劳务

(1) 委托长观信息技术开发

①合同内容

2010年5月至2011年9月,公司与长观信息先后签订五份《技术合同书》,公司委托长观信息进行手机终端平台、WinCE平台驱动、Android平台多媒体、3D技术引擎开发、Broadcom平台BCM系列GPS驱动等技术开发。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与长观信息全部结清合同交易金额,同时为了减少关联交易,在上述交易履行完毕后,公司不再发生委托长观信息进行技术开发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长观信息发生的委托开发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交易内容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占同类交易比例
委托开发	2011年	116.06	1.24%	9.62%

②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本次接受劳务系根据项目工作总量、人员单价协商确定价格,定价公允。

(2) 委托南京智松技术开发

①合同内容

2011年9月,公司与南京智松签署《技术合同书》,合同约定,公司委托南京智松进行东芝电子终端平台的技术开发,合同期自2011年10月起至2012年3月止。

2012年2月,公司与南京智松签署《技术合同书》,合同约定,公司委托南京智松进行RYOYO电子书技术开发,合同期自2012年2月起至2012年8月止。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与南京智松全部结清合同交易金额,同时为了减少关联交易,在上述交易履行完毕后,公司不再发生委托南京智松进行技术开发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南京智松发生的委托开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内容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占同类交易比例
委托开发	2011年	47.68	0.51%	3.95%
	2012年	152.03	1.09%	9.47%

②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本次委托开发价格系按照公司与项目第三方的结算价格确定,定价公允。

2、为南京智松提供技术开发劳务

(1) 合同内容

2011年,南京智松对外承接了车载系统整体开发业务,考虑到本公司在该系统定制软件开发中的实力优势,南京智松于 2011年 7月与公司签署了《技术合同书》,合同约定,南京智松委托本公司进行"ZQ车载系统定制软件开发";合同期自 2011年 6月 20日起至 2011年 12月 31日止;项目开发费为 800万元。2011年 12月,双方签署《补充协议》,根据公司实际执行的开发内容所用工时结算研发费用,确认研发费用为 457.54万元。

南京智松已根据合同约定全部结清合同交易金额。同时为了减少关联交易,在上述 交易履行完毕后,公司不再发生为南京智松提供技术开发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为关联方南京智松提供的技术开发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交易内容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占同类交易比例
受托开发	2011年	457.54	2.93%	6.93%

(2)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本次提供劳务价格按照实际执行的开发内容所用工时结算,参考市场定价,经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公允。

3、向关联方支付报酬

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情况参见"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中"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四) 偶发性关联交易

1、受让专利

2011年4月22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诚迈与南京伟普签订《专利权转让合同》,合同约定,南京伟普将其拥有的"基于 WEP 技术的新型无线增值业务的实现方法和系统"及"基于 WEP 技术的无线增值业务交互方式"两项发明专利均无偿转让予江苏诚迈。经由国家知识产权局批准,专利权人变更为江苏诚迈科技有限公司,上述变更登记于 2011年5月23日生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专利权人
1	基于 WEP 技术的新型无线增值 业务的实现方法和系统	ZL200710025334.4	发明	2007.7.24	江苏诚迈
2	基于 WEP 技术的无线增值业务 交互方式	ZL200710025335.9	发明	2007.7.24	江苏诚迈

2、受让股权

(1) 受让王继平持有的南京讯天 70%股权

①合同内容

2012年5月21日,公司与王继平、陈璟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王继平、陈璟分别将其持有的南京讯天70%股权(计出资额为35万元)、30%股权(计出资额为15万元)转让给公司,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232.715万元、99.735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南京讯天 100%的股权。南京讯天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在南京市高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②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江苏立信永华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0 日出具立信永华评报 字(2012)第 054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 2012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南京讯天 净资产进行评估,评估价值为 332.45 万元。

(2) 受让王继平、张震持有的北京诚迈 100%股权

①合同内容

2012年5月20日,公司与王继平、张震分别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王继平、 张震分别将其持有的北京诚迈 70%股权(计出资额为 70 万元)、30%股权(计出资额



为 30 万元)转让给公司;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 68.5522 万元、29.3795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北京诚迈 100%的股权。北京诚迈于 2012 年 5 月 25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②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天衡会计师对北京诚迈截至 2012 年 4 月 30 日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于 2012 年 5 月 9 日出具天衡审字 (2012) 00972 号《审计报告》,北京诚迈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 97.93 万元。

3、关联担保

由于银行贷款条件较高,除需要用资产进行抵押外,通常还要求第三方进行担保,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为本公司部分银行贷款提供了担保。

(1) 报告期内已经执行完毕或解除担保责任的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 万元

- 序 号	债权人	担保合同编号	金额	借款期限	被担保方	关联担保情况
1	光大银行	201001511110002	500	2010.12.29- 2011.12.25	发行人	刘荷艺以其房产提供
	南京分行	201001311110002	500	2011.01.21- 2012.01.21	及自入	抵押担保
3	兴业银行 南京城南 支行	111011011S107A001	120	2011.05.20- 2012.05.15	江苏 诚迈	王继平、刘荷艺提供连 带责任担保
4	光大银行 南京分行	201001511110002	700	2011.07.26- 2012.05.24	发行人	刘荷艺以房产提供抵 押担保
5	南京银行珠江支行	2011-022784、 Ea1020611100900056	700	2011.09.30- 2012.09.30	发行人	刘荷艺以房产提供抵 押担保,王继平提供连 带责任担保
6	南京银行 珠江支行	Ea1026611102400064	300	2011.10.25- 2012.10.25	发行人	刘荷艺以房产提供抵 押担保,王继平提供连 带责任担保
7	光大银行 南京分行	201201511110004	1,000	2012.05.18- 2013.05.17	发行人	王继平提供连带责任 担保
8	光大银行 南京分行	201101531310006	300	2012.02.06- 2013.01.18	发行人	公司以应收账款提供 质押担保、刘荷艺提供 抵押担保
9	南京银行 珠江支行	宁银珠江(应收) 13032501、 Ea1020613032800088	1,000	2013.03.28- 2014.03.27	江苏 诚迈	江苏诚迈以其应收账 款提供质押担保、王继 平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0	南京银行 珠江支行	宁银珠江(应收) 12050401、 Ea1020612050400068	600	2012.05.04- 2013.05.04	江苏 诚迈	江苏诚迈以其应收账 款提供质押担保、王继 平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序 号	债权人	担保合同编号	金额	借款期限	被担保方	关联担保情况
11	南京银行 珠江支行	Ea1020612033000051	1,000	2012.03.30- 2013.03.30	江苏 诚迈	王继平提供连带责任 担保
12	南京银行 珠江支行	Ec1020613042099999	200	2013.04.20- 2014.04.19	南京 讯天	王继平提供连带责任 担保

(2) 目前尚在执行的关联方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序 号	债权人	担保合同编号	金额	合同期限	债务人	担保情况
1		Ea1002731404240227	1,000	2014.04.24-2015.04.23	江苏诚迈	
2		Ea1002731406250413	500	2014.06.25-2015.06.24	发行人	
3	1.)	Ea1002731408220641	33	2014.08.22-2015.08.21		
4	南京银行珠江支行	Ea1002731409230735	33	2014.09.23-2015.09.22	南京讯天	王继平提供连 带责任担保
5	7/12/2/13	Ea1002731410310842	34	2014.10.31-2015.10.30		W X III
6		Ea1002731411280935	500	2014.11.28-2015.11.27	江苏诚迈	
7		Ea1002731412020948	500	2014.12.02-2015.12.01	发行人	

(五) 关联往来款项余额

根据天衡会计师出具的天衡审字(2014)01315号《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项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1 12. 70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应收账款	南京智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1,925,369.55	3,925,369.55
其他应收款	南京智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10,000.00	-
其他应收款	王继平	-	-	-	7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张震	-	-	-	300,000.00
应付账款	南京智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	476,764.14
应付账款	伟普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	-	-	539,886.16

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继平、董事张震于 2011 年 9 月分别向公司借款 70 万元、30 万元,并于 2012 年 5 月归还上述借款; 2012 年 7 月,公司为关联方南京智松代付房屋租金 1 万元,南京智松已于 2013 年 5 月归还上述租金。

(六)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销售、研发系统,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 联交易占当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比例较小,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不良 影响。



(七)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及有效性

- 1、公司对产生关联交易的源头进行了剖析和清理,目前,公司与关联方尚在执行的关联交易系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以及公司向关联方支付报酬。除上述关联交易外,今后公司与各关联方在业务、资产、资金等方面不存在其他的关联交易计划或安排。
- 2、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关联交易决策对其他股东利益的公允性。
- 3、2013年9月,公司选聘了三位独立董事,并建立健全了规范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从而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的独立董事将在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积极保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4、为减少和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2014年10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刘荷艺分别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十、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各项承诺"之"(九)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公司通过上述一系列措施最大程度消除了关联交易产生的基础,并从根本上减少和规范了关联交易行为。

三、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权限和程序、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同时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和管理进行了更严格的规范,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对关联交易实施更为有效的外部监督。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均已按当时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



关程序。公司独立董事刘勇、刘阳和丁韶华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出具《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的意见》,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审阅了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即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该等关联交易,已按照公司当时及现行有效的章程及决策程序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的规定。"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要情况

(一) 董事

公司董事会现有9名成员,其中独立董事3名,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其任期及职务如下: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王继平	董事长	2013年9月29日-2016年9月28日
刘荷艺	董事	2013年9月29日-2016年9月28日
刘冰冰	董事、总经理	2013年9月29日-2016年9月28日
都斌	董事、副总经理	2013年9月29日-2016年9月28日
牛奎光	董事	2014年10月10日-2016年9月28日
浦伟	董事	2013年9月29日-2016年9月28日
刘勇	独立董事	2013年9月29日-2016年9月28日
刘阳	独立董事	2013年9月29日-2016年9月28日
丁韶华	独立董事	2013年9月29日-2016年9月28日

1、王继平先生

196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4年2月至1999年1月,任美国智通公司(Communication Intelligence Corporation)软件工程师;1999年2月至2000年8月,任中美合资智通电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2月,创立移软科技(南京)有限公司²⁴并任董事长;2006年9月,创立诚迈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并任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

王继平先生曾任南京留学人员联谊会副会长、南京留学人员协会理事会理事、南京留学人员协会副会长、江苏省海外交流协会第四届理事会副会长;入选 2011 年度南京"321 引进计划"和"321 培养计划"名单、2012 年第八批"千人计划(创业人才项目)"、科技部 2013 年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名单;荣获 2008 年度"江苏省青春创业风云人物"称号、"2009-2013 年度南京市光彩事业贡献奖"。

²⁴ 王继平于 2004 年转让其持有的移软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该公司已于 2013 年 1 月 16 日注销。



2、刘荷艺女士

197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9月,与王继平共同创立诚迈科技(南京)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3、刘冰冰先生

197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6月至2002年2月,任北京北联晨光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网络工程师;2002年2月至2006年4月,任移软科技(南京)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06年4月至2006年11月,任北京思诺德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11月至2008年9月,任上海伟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09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首席商务官、总裁。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4、都斌先生

198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6年8月,历任移软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高级软件工程师、副经理;2006年9月至今历任公司项目经理、总监、副总裁、首席技术官。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浦伟先生

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8年至2012年,任 Walden International(华登国际)投资总监,2012年5月至今,任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6、牛奎光先生

197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4年8月至2007年5月,任麦肯锡中国高级分析师;2007年8月至今,任IDG资本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

7、刘勇先生

197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7年7月至1999年8月,任职于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深港产学研基地主任助理、深港产学研基地产业发展中心执行主任、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北科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北科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软件谷北科创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哈尔滨深港产学研基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科技专家协会理事、深圳市科技企业孵化器协会副会长、深圳市科技创新委科技项目评审专家、深圳市发改委高新技术产业项目评审专家、科技部创新基金评审专家。

8、刘阳女士

196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6年7月至1995年8月,任江苏省商业管理干部学院教师;1995年9月至2001年12月,任江苏省省级机关管理干部学院教师;2002年1月至今,任江苏行政学院江苏省委党校工商管理教研室教授,主攻会计学及财务管理学方向教学与研究;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9、丁韶华先生

197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1999年6月至2000年12月,任江苏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2001年1月至2009年7月,任江苏法德永衡律师事务所副主任;2009年9月至今,任江苏方德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全国青联委员、江苏省律师协会常务理事、第八届全国律师协会代表、江苏省青联副秘书长、鼓楼区政协委员。

(二) 监事

公司监事会现有3名成员,其中职工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任期及职务如下: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赵玉成	监事会主席	2013年9月29日-2016年9月28日
赵森	监事	2013年9月29日-2016年9月28日
张燕	职工代表监事	2013年9月29日-2016年9月28日

1、赵玉成先生

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年12月至1993年3月,任职于南京第二机床厂;1993年4月至1998年7月,任江苏华宁电子集团职员;1998年8月至2004年11月,任南京市工商局鼓楼分局职员;2004年11月至2006年5月,任移软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职员;2006年至今,历任公司行政经理、行政副总监等;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赵森先生

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7月至2002年7月,任职于南京乐蝠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2003年3月至2004年3月,任南通科德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网络工程师;2004年3月至2006年6月,任南京汉德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统管理员;2006年至今,历任公司IT经理、IT副总监等。现任公司监事。

3、张燕女士

1983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至今,历任公司人事专员、招聘经理及高级招聘经理; 201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燕为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现有5名,由董事会聘任,其任期及职务如下:

	职务	本届任期
刘冰冰	董事、总经理	2013年9月29日-2016年9月28日
都斌	董事、副总经理	2013年9月29日-2016年9月28日
王锦锋	副总经理	2013年9月29日-2016年9月28日
梅东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13年9月29日-2016年9月28日
黄海燕	财务总监	2013年9月29日-2016年9月28日

1、刘冰冰先生

其简历参见本节中"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要情况" 之"(一)董事"。

2、都斌先生

其简历参见本节中"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要情况" 之"(一)董事"。

3、王锦锋先生

197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11月至2002年9月,任掌星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2002年10月至2009年12月,历



任移软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部门经理、高级部门经理; 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南京长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产品经理; 201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4、梅东先生

196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9月至1996年3月,任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员工;1996年3月至2000年1月,任江苏省信托投资公司员工;2000年1月至2006年6月,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南京办事处投资银行部副经理;2006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南京南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副总裁;2008年12月至2010年8月,任南京高新技术经济开发总公司金融发展部总经理;2013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5、黄海燕女士

1977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 1997 年 7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中国南车集团浦镇车辆厂主管会计;2005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江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专员;2006 年 9 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四) 其他核心人员

1、王继平先生

其简历参见本节中"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要情况" 之"(一)董事"。

2、都斌先生

其简历参见本节中"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要情况" 之"(一)董事"。

3、邹晓冬先生

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工程师;2004年12月至2007年9月,任职于朗讯中国;2007年至今,历任公司软件系统工程师、项目经理、业务部长,现任公司平台软件事业部负责人。



4、马宝驰先生

198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7月至2003年7月,任职于微星电子(昆山)有限公司;2003年7月至2006年1月,任职于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2月至2007年8月,任职于移软科技(南京)有限公司;2007年至今,历任公司软件系统工程师、项目经理、业务部长,现任公司设备软件事业部负责人。

5、朱桂勇先生

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6年至今,历任公司软件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移动互联网软件事业部负责人、武汉诚迈副总经理。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为三年,连选可以连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情况如下:

1、董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2013年9月29日,本公司创立大会一致同意选举王继平、刘荷艺、刘冰冰、都斌、浦伟、张震、刘勇、刘阳、丁韶华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中,张震由股东 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 提名,浦伟由股东上海国和提名,其余董事由股东南京德博提名。同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继平为董事长。

2014年9月22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补选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同意张震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以及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同意股东 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 提名的牛奎光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同时,若股东大会正式选举牛奎光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则同意牛奎光担任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2014年10月10日,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牛奎光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2、监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2013年9月29日,本公司创立大会一致同意选举赵玉成、赵森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其均由股东南京德博提名;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张燕由2013年8月21日职工代表大



会选举产生。

同日,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赵玉成为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情况

2013年9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请刘冰冰 为总经理、梅东为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请都斌、王锦锋、梅东为副总经 理、黄海燕为财务总监。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及 其法定义务责任的了解情况

保荐机构对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充分的上市前辅导,辅导内容涉及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及法定义务责任等内容。通过辅导,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法定义务责任已有充分了解。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 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通过股东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 %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企业	间接享有 公司权益比例
王继平	董事长	南京德博	36.4505
刘荷艺	董事	南京德博	7.5293
刘冰冰	董事、总经理	南京泰泽	2.8271
都斌	董事、副总经理	南京观晨	1.4463
赵玉成	监事会主席	南京观晨	0.0811
赵森	监事	南京观晨	0.0507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企业	间接享有 公司权益比例
张燕	监事	南京观晨	0.0304
王锦锋	副总经理	南京泰泽	0.1667
梅东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南京泰泽	1.1667
黄海燕	财务总监	南京观晨	1.2117
邹晓冬	平台软件事业部负责人	南京观晨	1.1700
马宝驰	设备软件事业部负责人	南京泰泽	0.7467
朱桂勇	移动互联网软件事业部负 责人、武汉诚迈副总经理	南京泰泽	0.2027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 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 近亲属持有本公司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 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在公司任职	所投资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是否与公司存在 同业竞争或其他 利益冲突的情况
		南京德博	500.00	82.88	否
王继平	董事长	华设科技	3,850.00	30.31	否
土纸干	里尹以	南京途牛科技有限公司	270.00	4.82	否
		上海伟普	100.00	5.00	否
刘荷艺	董事	南京德博	500.00	17.12	否
刈和 스	里尹	华设科技	3,850.00	3.05	否
都斌	董事、副总经理	南京观晨	1.00	19.5980	否
刘冰冰	董事、总经理	南京泰泽	1.00	36.5121	否



姓名	在公司任职	所投资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是否与公司存在 同业竞争或其他 利益冲突的情况
刘勇	独立董事	深圳市北科深港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450.00	27.50	否
赵玉成	监事会主席	南京观晨	1.00	1.0986	否
赵森	监事	南京观晨	1.00	0.6867	否
张 燕	监事	南京观晨	1.00	0.4120	否
王锦锋	副总经理	南京泰泽	1.00	2.1525	否
黄海燕	财务总监	南京观晨	1.00	16.4191	否
梅东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南京泰泽	1.00	15.0678	否
马宝驰	其他核心人员	南京泰泽	1.00	9.6434	否
朱桂勇	其他核心人员	南京泰泽	1.00	2.6179	否
邹晓冬	其他核心人员	南京观晨	1.00	15.8537	否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上述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除上述列明的投资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无 其他对外投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2013 年度从本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任职情况	2013 年度薪酬	领薪单位
王继平	董事长	26.91	公司
刘荷艺	董事	-	公司
刘冰冰	董事、总经理	29.26	公司
都斌	董事、副总经理	29.26	公司
浦・伟	董事	-	公司
张 震	董事	-	公司
刘 勇	独立董事	-	公司
刘阳	独立董事	-	公司
丁韶华	独立董事	-	公司



姓名	任职情况	2013 年度薪酬	领薪单位
赵玉成	监事会主席	11.91	公司
赵森	监事	12.10	公司
张燕	监事	9.10	公司
王锦锋	副总经理	24.56	公司
梅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80	公司
黄海燕	财务总监	22.55	公司
邹晓冬	其他核心人员	23.41	公司
马宝驰	其他核心人员	21.60	公司
朱桂勇	其他核心人员	19.85	公司

除上述收入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没有在本公司 及其关联企业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2011年、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6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总额占各期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8.65%、8.41%、7.09%及10.9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福利、奖金构成,其中基本工资是根据所在岗位的职能及市场薪酬水平确定,福利主要由餐补、交通补助及保密费构成,奖金是公司对个人工作业绩给予的奖励。

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标准为 2 万元/人/年(含税),独立董事因履行职务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职位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公司关系	
	董事长	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	
		南京途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上海伟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王继平		進平 董事长	PGM Capital Inc.	董事	关联自然人担
		ArcherMind Inc.	董事	任董事、监事的 公司	
		Wep Inc.	董事		
		Wepsoft Inc.	董事		



姓名	职位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公司关系	
		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	
		HYL Holdings Inc.	董事		
刘荷艺	董事	ArcherMind Inc.	董事	关联自然人担 任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的公司	
		Wep Inc.	董事		
		Wepsoft Inc.	董事		
刘冰冰	董事	-	-	-	
都 斌	董事	-	-	-	
浦・伟	董事	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关联自然人担 任高级管理人 员的公司	
		Lean Cloud	董事		
牛奎光	孝 市	Facishare Co., Ltd.	董事	关联自然人担	
十主儿	董事	Fraudmetrix Inc.	董事	任董事、高管的 公司	
		IDG 资本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副总裁		
	独立董事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	董事		
刘 勇		深圳市北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自然人担 任董事、高级管	
刈 男		南京北科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理人员的公司	
		南京软件谷北科创业服务管理有限 公司	董事、总经理		
		哈尔滨深港产学研基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 理		
刘阳	刘 阳 独立董事 江苏行政学院江苏省		教授	关联自然人任 职的单位	
	独立董事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	监事	关联自然人担 任董事、监事的	
丁韶华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公司	
		江苏方德律师事务所	主任	关联自然人任 职的单位	
赵玉成 监事 -		-	-	-	
赵森	赵 森 监事 -		-	-	
张 燕	张 燕 监事 -		-	-	
梅东	高级管理人员	-	-	-	



姓名	职位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公司关系
王锦锋	高级管理人员	南京泰泽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黄海燕	高级管理人员	-	-	-
邹晓冬	其他核心人员	-	-	-
马宝驰	其他核心人员	-	-	-
朱桂勇	其他核心人员	-	-	-

除以上披露的人员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没有在其他法人企业兼职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的亲属 关系情况

王继平与刘荷艺系夫妻关系, 刘荷艺与刘冰冰系姐弟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署 协议、所作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已与所有董事签订了《聘任合同》。公司已分别与董事王继平、刘冰冰、都斌,监事赵玉成、赵森、张燕,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梅东、黄海燕、王锦锋及其他核心人员邹晓冬、马宝驰、朱桂勇签订了《劳动合同》。同时,公司已与上述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对涉及的保密信息、保密期限、竞业禁止等进行了明确的约定。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作出的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十、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各项承诺"。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一百四十六条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聘任均符合《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一) 董事会近两年变动情况

时间	程序	董事会组成人员
2012年1月1日	-	董事:王继平、刘荷艺、张震 董事长:王继平
2012年5月23日	经股东委派及公司股东会决议,增选刘冰冰、 浦伟为董事	董事:王继平、刘荷艺、张震、 刘冰冰、浦伟 董事长:王继平
2013年9月29日	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王继平、刘荷艺、 刘冰冰、都斌、浦伟、张震、刘勇、刘阳、 丁韶华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其中,刘 勇、刘阳、丁韶华为独立董事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 继平为董事长	董事:王继平、刘荷艺、刘冰冰、都斌、浦伟、张震、刘勇、刘阳、丁韶华 董事长:王继平
2014年10月10日	因张震辞去董事职务,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牛奎光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王继平、刘荷艺、刘冰冰、都斌、浦伟、牛奎光、刘勇、刘阳、丁韶华董事长:王继平

(二) 监事会近两年变动情况

时间	程序	监事会组成人员
2012年1月1日	-	监事: 郎丽娜
2013年8月21日	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燕为职工代 表监事	监事: 张燕
2013年9月29日	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赵玉成、赵森为股 东代表监事 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赵 玉成为监事会主席	监事: 赵玉成、赵森、张燕 监事会主席: 赵玉成

(三) 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	程序	高管组成情况
2012年1月1日	-	总经理: 刘冰冰 副总经理: 都斌、肖晨、李守明 财务总监: 黄海燕
2012年5月30日	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并作出决议:聘请王 锦锋为副总经理,同意肖晨辞去副总经理, 同意李守明辞去副总经理	总经理: 刘冰冰 副总经理: 都斌、王锦锋 财务总监: 黄海燕
2013年9月29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并作出 决议: 聘请刘冰冰为总经理,聘请都斌、王 锦锋为副总经理,梅东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 秘书、黄海燕为财务总监	总经理: 刘冰冰 副总经理: 都斌、王锦锋、梅东 董事会秘书: 梅东 财务总监: 黄海燕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作为公司的核心骨干人



员,未发生重大变化。上述人员的调整是基于规范运作及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 而作出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 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建立了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先后制订和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治理机制。

目前,公司已初步建立了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监督的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建了较为规范的内部组织结构。公司各项管理制度配套齐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无违法违规情形。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1)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2) 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3) 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5) 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6)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7)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8)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1) 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 (2) 依其所 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3)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4) 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 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 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 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



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公司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14)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 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①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②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③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④董事会认为必要时;⑤监事会提议召开时;⑥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 股东大会召集和主持

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 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



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

(3) 股东大会通知

召集人应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通知各股东。

(4) 股东出席会议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在授权范围内代为行使表决权。

(5) 股东大会决议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①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②董事会 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③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 方法;④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⑤公司年度报告;⑥除法律、行政法规或者 《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①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②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③《公司章程》的修改;④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对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⑤股权激励计划;⑥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6) 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

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



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7) 会议记录

股东大会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记录应记载以下内容:①会议时间、 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②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总 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姓名;③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 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④对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⑤股 东的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⑥计票人、监票人姓名;⑦《公司章程》 规定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会议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及其他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10年。

4、历次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序号	时间	会议	股东出席情况
1	2013年9月29日	创立大会	全部出席
2	2013年11月13日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部出席
3	2014年4月29日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全部出席
4	2014年10月10日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部出席
5	2014年10月22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部出席
6	2014年10月31日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部出席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议案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 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 均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股东 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 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二)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设董事长1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1)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



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总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

2、董事会的职权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7)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0)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11)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2)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13)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14)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5)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1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的议事规则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履行职务。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



办公室应当分别提前十日和三日将盖有董事会或董事会办公室印章的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邮寄、电子邮件、传真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会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除非有过半数的出席会议董事同意以举手方式表决,否则,董事会会议采用书面表决的方式。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 (1)《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董事应当回避的情形; (2)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3)《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秘书应当亲自或者安排证券法务部工作人员对董事会会议做好记录。会议记录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会议届次和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2)会议通知的发出情况; (3)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 (4)董事亲自出席和受托出席的情况; (5)会议审议的提案、每位董事对有关事项的发言要点和主要意见、对提案的表决意向; (6)每项提案的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说明具体的同意、反对、弃权票数); (7)与会董事认为应当记载的其他事项。

与会董事应当代表其本人和委托其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会议记录和决议记录进 行签字确认。董事对会议记录或者决议记录有不同意见的,可以在签字时作出书面说 明。董事会会议档案的保存期限不少于十年。

4、历次董事会召开情况

序号	时间	会议	董事出席情况
1	2013年9月29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全体董事
2	2013年10月28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全体董事
3	2014年2月14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全体董事
4	2014年4月8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全体董事
5	2014年9月22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全体董事
6	2014年10月6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全体董事
7	2014年10月15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全体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 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表决,决议内容合法有 效。公司全体董事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勤勉尽责,独立履行其相应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董事会运行规范、有效;不存在董 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三)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的构成

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设主席1人,其中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1名。监事会中的 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 每届任期三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2、监事会的职权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2) 检查公司财务; (3)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4)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5)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6)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7)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的议事规则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定期会议应当每六个月召开一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监事会应当在十日内召开临时会议: (1)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 (2)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监管部门的各种规定和/或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 (3)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 (5)《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监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秘书应当列席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举手方式进行。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经公司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会议记录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会议届次和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2)会议通知的发出情况; (3)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 (4)会议出席情况; (5)会议审议的提案、每位监事对有关事项的发言要点和主要意见、对提案的表决意向; (6)每项提案的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说明具体的同意、反对、弃权票数); (7)与会监事认为应当记载的其他事项。与会监事应当对会议记录和决议记录进行签字确认。监事对会议记录有不同意见的,可以在签字时作出书面说明。监事会会议档案由由公司指定的专门负责人员保管。监事会会议资料的保存期限不少于十年。

4、历次监事会召开情况

序号	时间	会议	监事出席情况
1	2013年9月29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全体监事
2	2014年4月8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全体监事
3	2014年10月15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全体监事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监事会会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表决,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全体监事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履行其相应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监事会运行规范、有效;不存在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3年9月29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并选举刘勇、刘阳和丁韶华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义务。



1、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除具备公司其他董事的任职资格外,还必须符合下列基本条件: (1)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2)具有《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第四条所规定的独立性; (3)具有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 (4)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须的工作经验; (5)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公司独立董事的提名与任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列的基本条件。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征得了被提名人的同意,充分了解了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并对其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和独立性发表了意见。

2、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和更换

公司独立董事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提名,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独立董事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除出现上述情况及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外,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不得无故被免职。提前免职的,公司应将其作为特别披露事项予以披露,被免职的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免职理由不当的,可以作出公开的声明。独立董事在任期届满前可以提出辞职。独立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对任何与其辞职有关或其认为有必要引起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的情况进行说明。如因独立董事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低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最低要求时,该独立董事的辞职报告应当在接任的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生效。

3、独立董事的职权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享有以下特别职权: (1) 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2) 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3) 提议召开董事会; (4) 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5)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前款所列特别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独立董事除履行董事的一般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以书面形式独自发表独立意见: (1)需要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 (2)重大购买或出售资产;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其他形式的报酬; (4)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事项; (5)提名、任免董事; (6)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7)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8)监管部门要求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 (9)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4、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出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公司治理结构有较大改善,在关联交易及重大生产经营投资决策时,独立董事发挥了在财务、法律及战略决策等方面的专业特长,有力的保障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发行上市后,公司独立董事将发挥更为积极的作用。报告期内,未曾出现过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五) 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设立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对董事会负责。

2、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

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1) 具有大学专科以上学历,从事经济、管理、证券等工作三年以上; (2) 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财务、税收、法律、金融、企业管理等专业知识; (3) 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质和职业道德,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能够忠诚地履行职责; (4) 熟悉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具有良好的处事和沟通能力。同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 (1) 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情形之一的; (2) 自受到中国证监会最近一次行政处罚未满三年的; (3) 最近三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4) 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5) 公司现任监事。



3、董事会秘书职责

董事会秘书主要职责为: (1) 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和提交拟审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文件; (2)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

(3)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4)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上;(5)《公司法》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4、董事会秘书履职情况

梅东先生自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以来,勤勉尽职,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准备和提交拟审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文件,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督促与会相关人员签字。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有力的保障了董事会的顺利运行,切实履行了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六)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2013年9月29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13年9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两名独立董事,具体成员为刘阳、刘勇和刘荷艺,其中独立董事刘阳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累计召开了两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两名独立董事,具体成员为刘勇、



丁韶华和刘冰冰,其中独立董事刘勇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累计召开了一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两名独立董事,具体成员为丁韶华、刘阳和都斌,其中独立董事丁韶华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累计召开了一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具体成员为王继平、浦伟和牛奎光,其中王继平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累计召开了一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十一、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 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二)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2014年10月15日,天衡会计师出具的天衡专字(2014)00735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具体规范的要求,于2014年6月30日在合理的基础上建立了完整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有效运行。

十二、发行人最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公司自成立至今,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等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

十三、发行人最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

本公司 2011 年、2012 年存在关联方借款、公司为关联方代付房屋租金的情形,具体参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五)关联往来款项余额"。自 2013 年 6 月 30 日起,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再发生资金占用情形。

除上述情况之外,本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德博、实际控制人王继平、刘荷艺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出具《避免资金占用承诺函》,"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任何形式占用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况。本人/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亦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占用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

(二) 对外担保

本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十四、发行人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制度、担保制度安排 及执行情况

(一)资金管理制度

1、资金管理制度安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货币资金管理"专章,对货币资金的管理岗位和分工、付款程序、银行结算和审批授权、票据和财务印章的管理作出了规定。

同时,公司制定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了授权与审批、现金的管理、银行存款的管理、网上银行的管理、票据和印章的管理等具体细则,严格和完善了公司的资金管理,进一步细化了资金审批、复核、批准及授权的工作流程,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管理效率。

2、资金管理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资金管理,切实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对外投资制度

1、对外投资制度安排

2013年9月29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该制度细化了《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对外投资的有关规定,以规范对外投资行为,防范对外投资风险,保证对外投资的安全,提高对外投资的效益。

- (1)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为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各自在 其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对外投资做出决策。其他任何部门和个人无权做出对外投资 的决定。
- (2)公司投资部负责对外投资项目的评估、测算、分析工作,确定投资项目的成本、收益和风险,为管理层的投资决策提供依据,对投资项目提供研究报告;财务部负责对外投资的财务管理,负责协同相关方面办理工商登记、税务登记、银行开户、



协助规范财务制度等工作;证券法务部负责对外投资项目的尽职调查、协议、合同和重要相关信函、章程等的法律审核。

2、对外投资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对外投资,切实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 对外担保制度

1、对外担保制度安排

2013年9月29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该制度 细化了《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以规范对外担保行为, 防范对外担保风险。

- (1)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时先由公司相关部门对被担保对象进行资信审查,对资信 状况良好的才可以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 (2)下列对外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批: 1)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5)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6)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上述需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 (3)公司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的对外担保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的 2/3 以上董事审议同意。

2、对外担保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发生对外担保的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对外担保决策,切实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五、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计通过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为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方面提供了制度保障,实现公司诚信自律、规范运作,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广大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一)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根据《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对信息披露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保证所有股东具有平等的获得公司披露信息的机会,努力为投资者创造经济、便捷的方式来获得信息。

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负责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各项工作。公司将通过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股东大会、分析师会议、业绩说明会、路演、一对一沟通、现场参观、电话咨询、公司网站发布等多种方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了解,以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此外,《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三十五条也明确规定了董事会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保障投资者收益分配权

《公司章程(草案)》进一步完善了公司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办法,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公司资产收益。

公司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五、股利分配情况"。



(三)保障投资者投票权

《公司章程(草案)》进一步明确完善了公司的股东投票机制。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依法保护投资者享有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

《公司章程(草案)》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章程(草案)》第八十三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 如拟选董事、监事的人数多于1人,实行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草案)》第四十条第二款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选举和更换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投资者通过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可以选择公司的管理者。

(四)保障投资者其他的合法权利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及《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明确了资金管理、对外投资及对外担保等事项的决策程序、审查内容和责任等,并规定对公司以及投资者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必须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利。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明确了独立董事的资格、权利和义务,并不断督促独立董事履行职责,以强化独立董事对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041,489.41	87,776,768.71	60,571,645.94	19,622,486.27
应收票据	-	-	-	52,800.00
应收账款	129,380,815.80	92,529,930.26	106,598,891.05	68,003,229.35
预付款项	847,884.59	1,012,543.83	226,304.17	103,453.50
其他应收款	2,032,589.71	1,129,255.52	1,512,398.67	2,294,165.02
存货	126,280.30	182,661.58	493,931.13	114,658.00
流动资产合计	182,429,059.81	182,631,159.90	169,403,170.96	90,190,792.14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4,880,250.44	3,712,177.87	5,528,452.62	5,689,940.43
无形资产	17,167,036.66	949,814.02	576,235.52	203,206.68
长期待摊费用	6,501,574.67	6,767,711.83	4,549,931.89	593,546.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6,136.43	2,683,547.61	1,676,796.24	1,560,689.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83,018.87	8,074,000.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548,017.07	22,187,251.33	12,331,416.27	8,047,382.62
资产总计	219,977,076.88	204,818,411.23	181,734,587.23	98,238,174.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2,000,000.00	26,000,000.00	18,200,000.00
应付账款	7,444,090.54	5,909,861.58	2,438,853.02	1,745,501.46
预收款项	91,970.00	27,870.00	219,000.00	-
应付职工薪酬	13,578,597.96	10,313,660.12	7,974,169.70	7,810,162.33
应交税费	2,983,558.97	3,771,702.50	3,337,398.54	8,828,766.65
应付利息	15,000.00	20,000.01	50,111.12	35,733.79
应付股利	12,000,000.00	-	-	-
其他应付款	4,681,970.56	6,838,434.09	5,243,955.84	3,455,069.32
流动负债合计	55,795,188.03	38,881,528.30	45,263,488.22	40,075,233.55
负债合计	55,795,188.03	38,881,528.30	45,263,488.22	40,075,233.5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36,275,033.27	33,642,220.00
资本公积	47,516,733.67	47,516,733.67	54,562,601.89	1,499,232.16
盈余公积	1,736,393.32	1,736,393.32	1,076,357.85	111,507.93
未分配利润	54,563,844.30	56,683,755.94	44,557,106.00	22,909,981.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816,971.29	165,936,882.93	136,471,099.01	58,162,941.21
少数股东权益	364,917.56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181,888.85	165,936,882.93	136,471,099.01	58,162,941.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9,977,076.88	204,818,411.23	181,734,587.23	98,238,174.76

(二)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总收入	153,256,331.02	240,160,995.51	224,749,953.58	156,280,468.64
	其中: 营业收入	153,256,331.02	240,160,995.51	224,749,953.58	156,280,468.64
=	营业总成本	144,652,159.04	220,295,859.46	205,857,880.47	137,732,353.57
	其中: 营业成本	106,633,284.29	154,615,536.34	139,998,109.16	93,752,370.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9,542.57	609,494.71	822,609.13	651,854.30
	销售费用	6,342,586.57	10,438,705.89	7,340,150.92	2,879,770.75
	管理费用	27,872,078.05	53,482,302.66	51,874,901.38	33,529,082.95
	财务费用	755,649.23	1,142,899.97	1,837,734.98	1,291,891.03
	资产减值损失	2,649,018.33	6,919.89	3,984,374.90	5,627,383.94
	加: 投资收益	-	69,909.44	-	-
三	营业利润	8,604,171.98	19,935,045.49	18,892,073.11	18,548,115.07
	加:营业外收入	2,816,680.90	13,394,104.30	8,482,503.34	7,219,749.99
	减:营业外支出	60,000.00	128,215.42	173,212.24	107,380.9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失	-	19,216.13	59,429.64	75,338.43
四	利润总额	11,360,852.88	33,200,934.37	27,201,364.21	25,660,484.16
	减: 所得税费用	1,605,846.96	3,735,150.45	4,589,389.41	6,448,820.19
五.	净利润	9,755,005.92	29,465,783.92	22,611,974.80	19,211,663.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9,880,088.36	29,465,783.92	22,611,974.80	19,211,663.97
	少数股东损益	-125,082.44	-	-	-
六	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49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49	-	-



七	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八	综合收益总额	9,755,005.92	29,465,783.92	22,611,974.80	19,211,663.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综合收益总额	9,880,088.36	29,465,783.92	22,611,974.80	19,211,663.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 收益总额	-125,082.44	-	-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921,228.81	259,598,774.76	184,582,931.88	114,233,47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04,369.57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金	3,290,908.99	19,672,427.40	39,895,897.37	22,433,196.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212,137.80	279,675,571.73	224,478,829.25	136,666,671.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80,594.72	15,172,667.61	9,019,260.01	7,863,302.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 现金	97,132,531.20	152,235,468.82	153,547,819.25	94,255,732.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70,164.88	10,245,729.44	13,207,039.02	2,749,545.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金	25,422,577.94	44,469,766.49	62,132,067.91	34,016,42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505,868.74	222,123,632.36	237,906,186.19	138,885,00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93,730.94	57,551,939.37	-13,427,356.94	-2,218,336.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	11,469,909.44	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374.91	69,734.66	16,31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74.91	11,539,644.10	16,31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433,661.55	15,184,302.52	7,142,801.70	5,212,263.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1,4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 付的现金净额	-	-	4,303,817.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33,661.55	26,584,302.52	11,446,618.70	5,212,263.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05,286.64	-15,044,658.42	-11,430,308.70	-5,212,263.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	60,000,000.00	12,401,72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2,000,000.00	29,000,000.00	23,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90,000.00	12,000,000.00	89,000,000.00	35,601,7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26,000,000.00	21,2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的现金	301,333.38	898,246.71	1,998,345.14	801,319.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	1	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01,333.38	26,898,246.71	23,198,345.14	10,801,319.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8,666.62	-14,898,246.71	65,801,654.86	24,800,400.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影响	75,071.66	-403,911.47	5,170.45	-534,161.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35,279.30	27,205,122.77	40,949,159.67	16,835,638.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776,768.71	60,571,645.94	19,622,486.27	2,786,847.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41,489.41	87,776,768.71	60,571,645.94	19,622,486.27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类型

天衡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负债表,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2011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天衡审字(2014)0131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并发表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诚迈科技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诚迈科技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公司 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 非财务指标

(一)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公司是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和技术解决方案主要提供商,主营业务为移动智能终端相关的软件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公司主要是为移动芯片厂商提供软件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为移动智能终端厂商提供软件解决方案和产品开发,并为客户提供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与运营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提供基于 Android 操作系统的移动芯片软件开



发和技术支持服务、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和产品开发以及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等。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分析如下:

- 1、影响公司收入的主要因素是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状态、市场前景、技术先进性、 新客户的开拓效果等。
- 2、影响公司成本的主要因素是人力成本,以及通过技术更新换代降低人力成本的能力。作为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提供商,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技术服务费合计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达87.97%、87.35%、85.86%及87.42%。
- 3、公司期间费用主要由销售、管理人员薪酬和研发费用支出构成。销售及管理人员的数量、薪酬水平及研发投入规模是影响公司期间费用的主要因素。

(二)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1、偿债能力指标

指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流动比率(倍)	3.27	4.70	3.74	2.25
速动比率(倍)	3.27	4.69	3.73	2.2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22	12.34	7.81	40.04
资产负债率(合并)(%)	25.36	18.98	24.91	40.79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94	47.48	15.97	36.45

有关公司偿债能力的具体分析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 层分析"之"十三 财务状况分析"之"(四)偿债能力分析"。

2、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指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5	2.19	2.36	2.95
存货周转率	690.31	457.04	460.07	1,396.55

有关公司资产周转能力的具体分析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三 财务状况分析"之"(五)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收入确认

1、收入确认一般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②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成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 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按下列情况处理:

- A.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B.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 权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具体方法

公司业务合同按结算方式主要包括两种类型:按人月(或人天)计费项目和固定总价项目。

公司按照权责发生制并遵照收入确认一般原则按月确认收入。

(1) 人月(或人天) 计费项目



按人月(或人天)计费项目的收入确认方法是指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某项目当期收入=该项目当期实际投入的工作量×约定的人月(或人天)单价。

一般来说,双方在合同、协议或订单中具体规定服务项目内容及收费标准,包括人月(或人天)单价、人员角色,人员标准等。公司根据客户的工作量需求提供服务后,客户依据合同约定,逐月对公司所提供的业务工作量及费用进行确认,双方服务费用结算依据为工作记录单(包括公司指派人员姓名、考勤天数、人员级别对应单价、当期收入金额等),公司据此确认收入。

(2) 固定总价项目

固定总价项目是指公司和客户根据在售前阶段确认的实施内容及范围,评估总工作量并结合人员单价,协商得出合同总价并约定在需求变化不大时,按合同约定金额执行。

固定总价项目根据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即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某项目当期收入=累计完成工时÷预算总工时×合同总额-前期已确认收入。

(二)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目的期初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 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 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三)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

- (1)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 (2)金融资产于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 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 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 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



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5)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金融负债

- (1)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 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如果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



允价值。

(2)如果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四) 应收账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公司将 1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5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不 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至2年	20%	20%
2至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五)存货

1、公司存货包括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 2、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六)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 ①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 ②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本节"(十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扣除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按原会计准则及制度确认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摊销期直线摊销的金额后,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 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 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 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其他股权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 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2)公司采用个别认定方式评估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



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累计折旧

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	5.00
办公设备	3-5	-	20.00-33.33
运输设备	5-10	-	10.00-20.00

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的 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 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1)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具体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年)
管理软件	10
土地使用权	按权证年限

3、无形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无形资产的 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 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 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 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 (2)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 (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 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 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 (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 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十一) 所得税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



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 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十二) 经营租赁

1、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



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 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 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 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 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



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 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 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十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五、主要税项

1、公司的主要税种及适用税率

纳税主体	企业所得税	增值税	营业税
诚迈科技	25%, 15%	17%、6%(自 2012 年 10 月起)	5% (至2012年9月)
南京讯天	25%	17%、6%(自 2012 年 10 月起)	5% (至2012年9月)



	企业所得税	增值税	营业税
江苏诚迈	25%, 15%	17%、6%(自 2012 年 10 月起)	5% (至2012年9月)
武汉诚迈	25%, 15%	17%、6%(自 2012 年 12 月起)	5% (至 2012 年 11 月)
上海承迈	25%	3%(小规模纳税人)	-
北京诚迈	25%	3%(小规模纳税人)	-
创梦星空	25%	17%, 6%	-
济南诚迈	25%	3%(小规模纳税人)	-
山西康明	25%	3%(小规模纳税人)	-

2、公司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

(1) 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1999]273号)有关规定,公司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在取得技术合同认定并经税务机关备案后免征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商务部《关于示范城市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10]64号)的有关规定并经税务机关备案,本公司自 2011年7月25日至2013年12月31日从事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之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公司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提供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号)、国务院《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



(3) 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232001311号),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三年内即 2012 年至 2014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缴纳。

子公司江苏诚迈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6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232000134号),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三年内即 2012 年至 2014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缴纳。

子公司武汉诚迈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于2012年11月20日获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242000416号),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三年内即2012年至2014年企业所得税按15%缴纳。

六、分部信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5 号——分部报告》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规定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管理层根据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并决定向报告分部来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公司系内部报告的唯一经营分部。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报告期内,公司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金额如下:

根据天衡会计师出具的"天衡专字(2014)00736号"《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审核报告》,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2014年1-6月的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0,236.56	-7,034.63	-59,429.64	-75,338.4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 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791,658.80	12,966,748.80	8,475,040.00	7,069,75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 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投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 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 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 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742,244.27	815,870.4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 产生的损益	-	-	-	-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 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 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 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69,909.44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 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 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 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 额	-55,214.46	-98,194.86	-106,319.26	17,956.52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756,680.90	12,931,428.75	10,051,535.37	7,828,239.50
所得税影响金额	418,573.27	1,941,318.45	1,254,944.66	1,753,092.2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338,107.63	10,990,110.30	8,796,590.71	6,075,147.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 响额	-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 益	2,338,107.63	10,990,110.30	8,796,590.71	6,075,147.2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80,088.36	29,465,783.92	22,611,974.80	19,211,663.9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41,980.73	18,475,673.62	13,815,384.09	13,136,516.75

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607.51 万元、879.66 万元、1,099.01 万元和 233.81 万元,占同期归 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1.62%、38.90%、37.30%和 23.66%。

八、主要财务指标

(一) 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流动比率(倍)	3.27	4.70	3.74	2.25
速动比率(倍)	3.27	4.69	3.73	2.2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22	12.34	7.81	40.0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5	2.19	2.36	2.95
存货周转率(次)	690.31	457.04	460.07	1,396.5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363.11	3,673.77	3,205.68	2,839.8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88.01	2,946.58	2,261.20	1,921.1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净利润(万元)	754.20	1,847.57	1,381.54	1,313.65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94	47.48	15.97	36.4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元)	0.16	0.49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39	0.96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63	0.45	-	-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74	2.77	-	-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 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91	0.57	0.42	0.35

注: 本公司于 2013 年 9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因此 2011 年、2012 年未计算每股收益等指标。

算。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上述指标除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财务报告的财务数据为基础计算,其余指标均以合并财务报告数据为基础计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一财务费用利息收入利息保障倍数=(净利润+所得税+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一财务费用利息收入+资本化利息支出)/(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一财务费用利息收入+资本化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份总数

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HILVIN II AL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2	19.49	22.57	45.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4.52	12.22	13.79	31.19		

发行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E0+NP/2+Ei*Mi/M0-Ej*Mj/M0)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报告期净利润; E0 为期初净资产; 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 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 M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每股收益

	每股收益(元/股)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	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4年 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4年 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0.16	0.49	-	-	0.16	0.49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3	0.31	-	-	0.13	0.31	-	-

发行前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

①基本每股收益=P/S; S=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②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一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③各报告期调整后的普通股股数,因各报告期后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或并股等,予以重新计算。

九、发行人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公司未做盈利预测报告。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 承诺事项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一、未来发展趋势

(一) 财务状况趋势分析

2011年末、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6月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1.81%、93.21%、89.17%和82.93%。随着募投项目实施,公司在建工程、固定资产等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将有所增加,流动资产的比例将有所下降。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将会有所提高,公司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降低,这会增强公司整体实力,降低财务风险,提高竞争力。随着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未来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对资金的需求会更大,成功上市会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这将保证公司适时获得发展所需的资金。

(二) 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公司所处的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为高新技术行业,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支



持,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空间广阔。

公司近几年的经营已为下一步的发展奠定了技术、人才、市场等方面的基础,赢得了市场先机,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随着募投项目投产,公司全产业链一体化发展的战略规划将进一步完善,研发交付能力持续稳定地提高,服务种类将更加丰富,新的市场空间将得到开拓,经营规模可快速扩大。

综上所述,有国家产业政策的强力支撑,以公司现有客户资源优势、技术优势、 人才优势等为基础,随着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未来将会保持良好的经营业绩,同 时,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将得到增强,在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的市场地位 更加稳固。

十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5,325.63	24,016.10	22,475.00	15,628.05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15,325.63	24,016.10	22,475.00	15,628.05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39.48%	6.86%	43.81%	-

注: 2014年1-6月增长率为较上年同期增长率,如无特别说明,后文同。

公司是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和技术解决方案主要提供商,主营业务为移动智能终端相关的软件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提供基于 Android 操作系统的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以及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等;主要业务覆盖了移动设备的系统平台、融合通信、应用软件、人机交互技术,以及移动互联网等领域。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营业收入 100%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逐步增长,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公司实现营



业收入 15,628.05 万元, 22,475.00 万元, 24,016.10 万元, 2011 年至 2013 年复合增长率为 23.96%; 2014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325.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9.4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实现稳步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

(1) 公司自身实力不断增强,营业收入逐年递增

公司作为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的先行者,有着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和丰富的行业经验。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不断完善人才队伍建设,提升核心技术水平,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自身实力不断增强,在行业内多个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整体营业收入呈现逐年递增的趋势。

(2) 软件和信息服务行业整体发展迅速

A. 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及技术支持服务收入的增长

根据 Gartner 统计,2013 年全球移动芯片(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芯片)需求首次超过 PC(个人电脑)芯片,未来这一格局变革仍将继续增强²⁵。譬如,以移动芯片的代表智能手机应用处理器市场分析,全球智能手机应用处理器市场销售收入已从2009年的26 亿美元增长至2013年的174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60.83%。

B.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解决方案提供及产品开发业务的提升

IDC 的统计数据显示,2012、2013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分别为 1.44 亿部、2.20 亿部,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103.10%、52.78%。Gartner 研究显示,2013 年 Android 平板电脑销量已经赶超苹果 iPad²⁶。另根据 IDC 市场分析报告,2013 年度,全球智能手机已突破 10 亿台的量级,占 2013 年全球手机总出货量的 55.1%,高于 2012 年的 41.7%。随着智能终端市场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此类业务的营业收入规模保持逐年增长趋势。

C. 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业务的逐步完善

艾瑞咨询数据显示,2013年中国移动互联网市场规模达到1,059.8亿元,同比增速81.2%,预计到2017年,市场规模将增长约4.5倍,接近6,000亿。²⁷公司此类业务保持稳步增长趋势。

²⁵ 资料来源:中商情报网,《Gartner: 2013年全球移动芯片需求首超 PC》。

²⁶ 资料来源: 网易,《Gartner: 2013 年 Android 平板总销量赶超苹果 iPad》

²⁷ 资料来源: 艾瑞咨询,《2013年移动互联网市场规模1059.8亿元,进入高速发展通道》



(3) 与客户保持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积极拓展新客户

公司在与华为、Intel、TCL、HTC等客户的长期合作中,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品牌及行业口碑,与客户建立了长久稳固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适时地加大了国内外客户及市场的开拓力度,持续拓展新客户,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竞争力,保障公司营业规模和盈利能力的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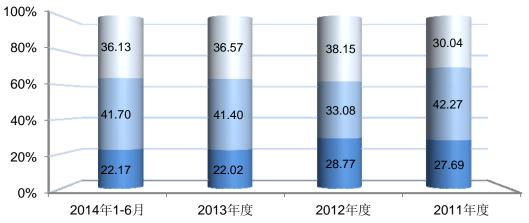
2、按业务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列示如下:

							平世: 刀	儿; %
项目	2014年1	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グロ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芯片软件开发 和技术支持服务	5,537.42	36.13	8,783.57	36.57	8,574.40	38.15	4,695.13	30.04
移动终端软件解决 方案和产品开发	6,390.55	41.70	9,943.40	41.40	7,435.20	33.08	6,605.94	42.27
移动互联网软件 开发和运营	3,397.67	22.17	5,289.13	22.02	6,465.40	28.77	4,326.98	27.69
主营业务收入	15,325.63	100.00	24,016.10	100.00	22,475.00	100.00	15,628.05	100.00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情况如下图:



■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 ■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和产品开发 ■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

(1) 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及技术支持服务

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及技术支持服务是指公司为主流的移动芯片厂商开发配套的系统软件以及技术支持服务,并提供一揽子的 Turnkey(交钥匙)方案。主要包括硬件驱动开发、底层驱动集成、系统框架开发、应用软件开发、系统测试、技术支持以及认证服务等。



随着消费者对智能手机和类似的整合型设备需求的快速增长,全球移动设备的需求量大幅增长,为移动芯片架构的多元化发展提供了更大空间。公司得益于移动智能终端设备需求的高速发展,通过与Intel、MTK(联发科技)、Qualcomm(高通)、海思(Hisilicon)、Marvell等移动芯片厂商深入的合作关系,积累并掌握了大量移动芯片软件开发技术和高级技术人才,服务质量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实现了收入的稳定增长。

2012 年度,公司此类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8,574.40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3,879.27 万元,增幅达 82.62%,主要原因系公司对主要客户 Intel、MTK(联发科技)、Qualcomm(高通)、Marvell、Broadcom(博通)等的销售收入增长;2013 年度,公司此类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8,783.57 万元,较 2012 年度增长 209.17 万元,增幅为 2.44%,同时,2014 年上半年较上年同期增长 29.71%,主要原因系随着 Intel 加速在移动芯片行业布局²⁸,公司对 Intel 的销售规模稳步提高。

(2) 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和产品开发

公司根据移动智能终端厂商的产品定义及其市场定位进行需求分析,然后在移动芯片厂商提供的软件平台基础之上进行基于 Android 等移动操作系统的方案开发,向客户提供面向多种硬件平台的专业软件解决方案及配套产品。

2012 年度,公司此类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12.55%; 2013 年度,进一步增长 33.73%; 2014 年 1-6 月较上年同期增长 38.66%。公司此类业务保持稳定增长趋势主要 得益于:一方面,移动智能终端市场发展迅速,市场需求大幅增加;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深厚的技术积累及优秀技术人才的储备,在行业快速发展时期积累了大量优质客户,包括华为、TCL、HTC 等移动智能终端厂商,稳定的客户资源为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提供了保障。

(3) 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

公司具备完整的移动互联网软件设计和开发能力,并积累了丰富的推广运营资源和 渠道。公司为企业和运营商等客户提供定制化的移动互联网整体解决方案,涵盖产品策 划、开发测试、运营推广以及数据分析等服务。

2012 年此类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49.42%, 主要得益于对华为提供移动互联网技术

²⁸ 资料来源:中国报告大厅《全球芯片行业市场深度调查与2014-2018年投资发展分析研究报告》



服务的增加。

随着 4G、光网以及智能终端的跨越式发展,移动互联网成为发展最快、市场潜力最大的产业之一,公司将逐步完善、扩大此类业务,拓展新客户,实现营业收入的稳定增长。

3、按销售区域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面日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7X FI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境内销售	13,061.25	85.22	17,180.30	71.54	18,776.37	83.54	13,437.35	85.98
境外销售	2,264.38	14.78	6,835.80	28.46	3,698.62	16.46	2,190.70	14.02
合计	15,325.63	100.00	24,016.10	100.00	22,475.00	100.00	15,628.0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集中在境内,平均占比70%以上。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变动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0,663.33	15,461.55	13,999.81	9,375.24
其他业务成本	-	-	-	-
合计	10,663.33	15,461.55	13,999.81	9,375.24
营业成本增长率	48.77	10.44	49.3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9.48	6.86	43.81	-

2012 年营业成本较上年增长 49.33%、2013 年较上年增长 10.44%、2014 年 1-6 月较上年同期增长 48.77%,与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基本一致。公司营业成本 100%为主营业务成本。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1 12. 7374, 70										
项目	2014年1	1-6月	2013 年	F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7,872.30	73.83	11,571.84	74.84	11,427.16	81.62	7,584.84	80.90		
技术服务费	1,449.33	13.59	1,703.91	11.02	801.08	5.72	662.20	7.06		
交通差旅费	1,080.29	10.13	1,681.66	10.88	1,326.46	9.47	742.14	7.92		
折旧摊销费	57.19	0.54	117.75	0.76	131.29	0.94	103.93	1.11		
其他	204.21	1.92	386.39	2.50	313.82	2.24	282.13	3.01		
合计	10,663.33	100.00	15,461.55	100.00	13,999.81	100.00	9,375.24	100.00		

作为软件与信息服务企业,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技术人员职工薪酬。报告期内,职工薪酬、技术服务费合计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达87.96%、87.34%、85.86%及87.42%。

公司技术人员职工薪酬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1-6月		2013 출	F 度	2012 출	2011 年度	
次日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技术人员职工薪酬	7,872.30	30.31	11,571.84	1.27	11,427.16	50.66	7,584.84
年平均技术人员人数	1,544	52.27	1,014	4.00	975	11.30	876
人均年工资	10.20	-10.64	11.41	-2.63	11.72	35.36	8.66

2012 年度,为了满足业务规模增长的需求,公司加大了人才引进力度,年平均技术人员由 876 人增加至 975 人,增幅 11.30%,人工成本增加 55.67%。主要系一方面,随着客户结构的调整,公司需要储备的员工专业资质不同,人员结构的调整引起人均成本增加;另一方面,受物价上涨等因素影响,公司员工薪资水平较上年有所提高,技术人员平均年工资较上年增长 35.36%。

2013 年度,公司年平均技术人员增加 4.00%,引起人工成本增加 1.27%; 2014 年 1-6 月,公司年平均技术人数由 1,014 人增加至 1,544 人,增幅达 52.27%,引起人工成本增加 30.31%,主要系公司为了支撑未来业务规模扩张,提前储备及培训相关技术人员。



(三) 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15,325.63	24,016.10	22,475.00	15,628.05
营业成本	10,663.33	15,461.55	13,999.81	9,375.24
综合毛利润	4,662.30	8,554.55	8,475.19	6,252.81
综合毛利率(%)	30.42	35.62	37.71	40.01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6,252.81 万元、8,475.19 万元、8,554.55 万元及 4,662.30 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0.01%、 37.71%、35.62%及 30.42%,呈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动原因主要系:

- (1)公司需提前储备各类技术人才以支撑未来业务增长的需求,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员工人数保持稳定增长趋势,引起人工成本增加。同时,为保证业务交付质量,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机制,需对新员工进行为期 2-3 个月的培训,造成前期投入成本较高但不能及时取得收入,引起毛利率下滑。
- (2)公司按照不同客户的不同需求,配备技术和经验相符的员工为其服务。客户需求的变化会引起公司员工结构性过剩。为应此影响,公司一方面积极调整人员配置结构,避免出现结构性过剩;另一方面不断加强对技术人员的培训,增强专业技能,以适应不同客户的要求。
- (3)公司为扩展业务范围,与华为等客户尝试新项目合作,项目初期投入较大, 毛利率相对较低。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分析

单位: %

		综合毛利率						
グロ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	33.65	37.54	44.15	46.53				
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和产品开发	31.85	39.07	31.24	35.95				
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	22.47	25.95	36.60	39.14				



综合毛利率	30.42	35.62	37.71	40.01

(1) 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

公司移动芯片领域的客户主要包括 Intel、Sony、Qualcomm(高通)、MTK(联发科技)、Marvell、Broadcom(博通)等全球知名移动芯片厂商,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6月,公司此类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46.53%、44.15%、37.54%和33.65%,呈下降趋势。

公司与移动芯片厂商经过初期合作后,技术人员对相关技术、客户需求的理解更加深入,人工效率得以提升,在 2011 年及 2012 年获得了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2013 年度,随着来自移动芯片的收入增长速度放缓,员工成本的增长等因素使得毛利率下滑。

(2) 移动终端设备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和产品开发

公司移动终端领域的客户主要包括华为、TCL、HTC 等移动智能终端厂商,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6月,公司此类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35.95%、31.24%、39.07%和31.85%。

为了最大程度地发挥公司研发资源丰富、技术人才充裕的优势,公司将销售、研发 及技术等专业人才依据客户的不同类型产品进行团队构建,依据同类客户同类项目同类 技能的区间进行内部人才资源配置。随着公司技术实力的提高、对客户需求和市场环境 的熟悉,公司与移动智能终端厂商合作的毛利率保持基本稳定的状态。

(3) 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和运营

公司移动互联网领域的客户主要包括华为、阿里巴巴(Alibaba)、中国移动、江苏电力等,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6月,公司此类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39.14%、36.60%、25.95%和22.47%,呈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在移动互联网领域,公司与主要客户尝试多项新项目合作,技术人员储备量增加,项目初期投入较大,毛利率相对较低。随着合作的深入以及业务技术的提升,前期人员储备效用的释放,公司此业务将逐步完善,毛利率将得到改善及提升。

3、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 %

可比公司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博彦科技	31.66	30.94	32.29	34.85
中国软件	34.79	37.60	39.52	35.78
东软集团	31.40	28.50	31.92	30.15
润和软件	37.63	38.92	39.55	45.77
浙大网新	15.45	16.33	16.54	12.88
可比公司均值	30.19	30.46	31.96	31.89
中位数	31.66	30.94	32.29	34.85
本公司	30.42	35.62	37.71	40.01

注:数据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及半年报披露。

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6月,公司毛利率水平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客户和技术的稳定,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水平逐渐趋同。

尽管均为软件企业,可比公司与公司在细分行业和产品应用范围方面仍有差异。同时,公司在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以及在移动智能终端软件解决方案与服务行业已完成了技术、人才、客户、市场等方面的初步积淀,建立了一定竞争优势,在细分行业内与客户议价能力以及内部成本控制能力较强,毛利率保持在相对稳定的状态。

(四)经营成果变化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 至	F度	2012 출	F度	2011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5,325.63	39.48	24,016.10	6.86	22,475.00	43.81	15,628.05
营业收入产生毛利润	4,662.30	22.07	8,554.55	0.94	8,475.18	35.54	6,252.81
营业利润	860.42	48.64	1,993.50	5.52	1,889.21	1.85	1,854.81
利润总额	1,136.09	32.73	3,320.09	22.06	2,720.14	6.00	2,566.05
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 的比例	75.74	12.00	60.04	-13.55	69.45	-3.92	72.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988.01	34.65	2,946.58	30.31	2,261.20	17.70	1,921.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754.20	43.12	1,847.57	33.73	1,381.54	5.17	1,313.65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毛利的变化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2、营业利润的变化

2011-2013 年度,公司各期营业利润分别为 1,854.81 万元、1,889.21 万元、1,993.50 万元,实现逐年稳步增长,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28%、69.45%、60.04%; 2014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利润 860.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8.67%,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75.74%。

3、期间费用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其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次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634.26	4.14	1,043.87	4.35	734.02	3.27	287.98	1.84	
管理费用	2,787.21	18.19	5,348.23	22.27	5,187.49	23.08	3,352.91	21.45	
财务费用	75.56	0.49	114.29	0.48	183.77	0.82	129.19	0.83	
合计	3,497.03	22.82	6,506.39	27.09	6,105.28	27.16	3,770.07	24.12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呈增长趋势,与销售收入、业务规模的增长趋势基本一致,各项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保持相对稳定的状态。

(1) 销售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4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393.50	62.04	624.60	59.83	459.85	62.65	158.87	55.17	
业务招待费	87.10	13.73	138.57	13.27	110.72	15.08	-	-	
差旅费	50.79	8.01	128.21	12.28	85.81	11.69	56.00	19.45	
办公及通讯费	84.17	13.27	90.40	8.66	42.79	5.83	22.69	7.88	
广告宣传及展览费	4.77	0.75	57.78	5.54	16.30	2.22	6.67	2.32	
折旧及摊销	2.21	0.35	3.67	0.35	3.21	0.44	1.62	0.56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	11.71	1.85	0.64	0.06	15.33	2.09	42.13	14.63
合计	634.26	100.00	1,043.87	100.00	734.02	100.00	287.9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定位于全球知名的移动芯片厂商、移动终端设备厂商及移动互联网厂商,主要客户相对集中,各期销售费用金额及其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较小。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薪酬、业务招待费及差旅费,上述三项费用占销售费用总额的85%左右。销售费用2012年度较上年增长154.89%,2013年度进一步增长42.21%,主要系公司为了扩大市场份额,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投入人工及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2) 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	1-6月	2013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次百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748.60	26.86	1,491.88	27.89	1,620.87	31.25	1,042.88	31.10	
研发费	879.49	31.55	1,614.72	30.19	1,477.59	28.48	700.68	20.90	
房租物管及水电费	399.03	14.32	801.23	14.98	697.04	13.44	471.18	14.05	
培训费	194.38	6.97	422.78	7.91	418.44	8.07	386.52	11.53	
折旧及摊销	176.13	6.32	336.18	6.29	242.20	4.67	178.65	5.33	
办公交通及差旅费	130.45	4.68	281.38	5.26	368.60	7.11	385.29	11.49	
中介机构及咨询费	97.24	3.49	168.91	3.16	198.26	3.82	1.95	0.06	
业务招待费	66.52	2.39	107.89	2.02	63.60	1.23	118.90	3.55	
其他	95.35	3.42	123.26	2.30	100.90	1.95	66.85	1.99	
合计	2,787.21	100.00	5,348.23	100.00	5,187.49	100.00	3,352.9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薪酬、研发费、房租物管及水电费、培训费等,呈上升趋势。

2012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1年度增长 54.72%,主要系管理人员薪酬、研发费、中介机构及咨询费增加所致。职工薪酬费用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大,公司管理



人员数量增加;同时,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加大了研发力度,引起研发费用增长。

(3) 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グロ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利息支出	97.81	0.64	100.1	0.42	201.27	0.90	83.71	0.54	
减: 利息收入	16.32	0.11	28.67	0.12	19.56	0.09	11.33	0.07	
汇兑损益	-7.51	-0.05	40.39	0.17	-0.52	0.00	53.42	0.34	
金融机构手续费	1.59	0.01	2.47	0.01	2.58	0.01	3.40	0.02	
合计	75.56	0.49	114.29	0.48	183.77	0.82	129.19	0.83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及汇兑损失。

2012 年度公司利息支出较 2011 年度增加 117.56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满足企业发展的需要而增加的短期借款所致,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三、财务状况分析"之"(二)负债分析"之"1、短期借款"。

2013 年度财务费用较 2012 年度减少 69.48 万元,主要系当年归还银行借款 1,400 万元,相应利息支出费用减少。

(五) 利润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	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次 日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利润	860.42	48.64	1,993.50	5.52	1,889.21	1.85	1,854.81
利润总额	1,136.09	32.73	3,320.09	22.06	2,720.14	6.00	2,566.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988.01	34.65	2,946.58	30.31	2,261.20	17.70	1,921.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	754.20	43.12	1,847.57	33.73	1,381.54	5.17	1,313.65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主要来自主营业务。有关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变化情况及原因,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盈利能力分



析"之"(四)经营成果变化分析"。

(六)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以及少数股东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1、非经常性损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以及少数股东损益情况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607.51 万元、879.66 万元、1,099.01 万元和233.81 万元,占同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1.62%、38.90%、37.30%及 23.66%。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投资收益 6.99 万元,除此之外,不 存在其他投资收益。

2014年1-6月,公司存在少数股东损益-12.51万元。

2、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02	1.22	-	-
政府补助	279.17	1,296.67	847.50	716.98
软件产品即征即退增值税	-	40.44	-	-
个税返还手续费	0.48	1.08	0.75	5.00
合计	281.67	1,339.41	848.25	721.97

其中,报告期内,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1-6月			
11. 2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1	2013 年度省级现代服务 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计 划配套资金	150.00	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宁发改服务字 [2014]9号《关于下达 2013年度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投资计划的通知》	
	2013 年度国家承接服务 外包专项——服务外包 企业人才培训	91.80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苏财工贸[2013]211 号《江 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关于拨付 2013 年国家承接国际 服务外包业务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序号	2014年1-6月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3	湖北省 2013 年省级服务 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	30.00	湖北省财政厅鄂财商发[2013]103 号《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13 年省级服务外包业务发展资金的通知》		
4	推进张江高科技园区孵 化器建设补贴	5.00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推进张江高科 技园区孵化器建设实施办法》		
5	雨花台区专利奖励及补 助	2.11	南京市雨花台区科学技术局《证明》		
6	展会补贴	0.26	湖北省软件企业协会《关于组织参加香港"国际资讯科技博览 2014"的通知》		
	合计	279.17			

单位:万元

序号		2013 年度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服务外包企业人才培训	201.63	工苏省财政厅苏财工贸[2012]168 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			
1	服务外包企业资质认证 项目	3.00	拨付 2012 年度国家级服务外包业务发展资金的通知》			
2	2013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 资金	200.00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苏财工贸 [2013]137号、苏经信综合[2013]771号《省财政厅省经济 和信息化委关于拨付 2013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3	2013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 国家服务业发展引导资 金计划	150.00	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发改服务字[2013]457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国家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计划的通知》			
4	王继平千人计划资助经 费	100.00	中共中央组织部《入选"千人计划"通知书》,南京市 雨花台区人才队伍建设和科技创新工作领导小组人才队 伍建设办公室《证明》			
5	2013 年南京市省级服务 外包专项引导资金重点 骨干型企业	100.00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苏财工贸[2013]134号《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关于拨付2013年江苏省支持承接国际服务外包业务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			
6	2013 年南京市国际服务 外包专项资金	80.00	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商务局宁财企[2013]573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南京市国际服务外包专项资金的通知》			
7	2013 年度南京市雨花台 区软件产业发展专项资 金	65.30	南京市雨花台区发展软件产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拨付江苏诚迈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软件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8	2013 年度东湖高新区服 务外包专项资金	54.0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武新管科创[2013]14 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下达东湖高新区			
0	东湖高新区"瞪羚企业" 补贴	24.00	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 2013 年第三批用款计划的通知》			
9	2012 年软件产业领军人 物滚动补助	50.00	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宁经信软件 [2013]142 号、宁财企[2013]247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度 南京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计划项目 及资金计划的通知》			
10	2013 年南京市新兴产业 引导专项资金	50.00	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宁经信投资 [2013]179 号、宁财企[2013]331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南			



序号			2013 年度
11. 2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京市新兴产业引导专项资金第一批项目及资金计划的通知》
11	2013 年第一批服务业专 项资金项目	50.00	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南京市商务局、南京市财政局宁发改服务字[2013]332号《关于下达 2013年第一批服务业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
12	2013 年湖北省科技支撑 计划——重点新产品新 工艺	50.00	湖北省科技厅《省科技厅关于 2013 年湖北省重大科技创新计划、科技支撑计划、自然科学基金计划重点项目、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计划拟立项项目的公示》及《湖北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暂行办法(试行)》
13	2012 年度软件产业发展 专项资金	34.80	南京市雨花台区发展软件产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拨付江苏诚迈科技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软件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14	2013 年度东湖高新区地 球空间与应用服务业专 项补贴	30.0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武新管科创[2013]32 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下达东湖高新区 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 2013 年第六批预算内用款计划
	企业及人才培育奖励	5.00	的通知》
15	2013 年江苏省支持承接 国际服务外包业务专项 引导资金	20.00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苏财工贸[2013]134号《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关于拨付2013年江苏省支持承接国际服务外包业务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
16	2013 年软件谷最具成长 性软件企业奖励	10.00	南京市雨花台区发展软件产业领导小组办公室《情况说明》
17	武汉市 2013 年度服务外 包资金	10.00	武汉市商务局、武汉市财政局武商务[2011]436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服务外包产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武政办[2007]38 号《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积极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发展的意见》
18	2012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 金支持	4.16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苏财规[2010]40号《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商务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外经贸转型升级实施细则的通知》
19	南京市雨花台区知识产权补助资金	1.84	南京市雨花台区政府雨政发[2011]146 号《关于印发<雨 花台区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工作的若干政策意见> 的通知》
'	软件产品认定奖励	1.00	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宁经信软件
20	软件企业登记补助	1.00	[2012]353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度南京市软件和信息服务
	软件产品登记补贴	0.25	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计划项目及资金计划的通知》
21	软件产品登记补助	0.25	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宁经信软件 [2013]409 号、宁财企[2013]852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度 南京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五批计划项目 及资金计划的通知》
22	展会补贴	0.26	武汉市服务外包行业协会《关于组织参加香港"国际资讯科技博览会 2013"的通知》
23	软件著作权补贴	0.10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局《关于开展 2013 年度东湖高新区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申请费用补贴的 通知》
24	青年就业见习培训补助	0.09	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南京市人事局、南京市财政局宁老社职培[2004]1号《关于南京籍未就业大中专毕业



序号	2013 年度			
112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生等青年试行就业见习培训和职业资格培训计划的通知》	
	合计	1,296.67		

单位: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2012 年度
/1 3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1	2011 年度国家级服务外 包业务发展资金	182.25	江苏省财政厅苏财工贸[2011]167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 拨付 2011 年度国家级服务外包业务发展资金的通知》
	2012 南京市国际服务外包专项资金——中国领军及百强服务外包企业	158.80	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商务局宁财企[2012]666 号《关于
2	2012 南京市国际服务外包专项资金——服务外包企业新录大学生岗前培训资助	30.00	下达 2012 年南京市国际服务外包专项资金的通知》
3	2011 年度江苏省省级现 代服务业(软件产业)发 展专项资金资助项目	100.00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与诚迈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江苏省省级现代服务业(软件产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资助项目合同书》
4	2012 年江苏省支持承接 国际服务外包业务专项 引导资金	100.00	江苏省财政厅苏财工贸[2012]113 号《关于拨付 2012 年江 苏省支持承接国际服务外包业务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
5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支持服务外包企业发展 资金	50.4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武新管[2011]205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印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印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及〈武汉东
3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支持服务外包企业发展 资金		湖新技术开发区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6	2011 年南京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项目——软件产业信息化重点项目补助	50.00	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宁经信软件 [2011]460号、宁财企[2011]955号《关于下达 2011年南京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项目及资金计划的通知》
7	2012 年度南京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软件产业领军人物补助	50.00	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宁经信软件 [2012]353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度南京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计划项目及资金计划的通知》
8	2012 年度武汉市服务外 包资金	30.00	武汉市财政局《通知》
9	2012 年度湖北省服务外 包资金	20.00	
10	2011 年科技型中小企业 技术创新基金第二批拨 款	19.00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技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2008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公告发布》及国科发计字[2005]60号《关于印发〈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11	对张江高科技园区孵化 企业用房租金补贴	9.08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委会《关于推进张江高科技园 区孵化器建设实施办法》



序号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12	2010 年度南京大学一鼓楼高校科技园园区企业财政扶持资金补贴——挖潜改造资金	3.20	南京大学一鼓楼高校国家大学科技园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拨付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园区企业财政扶持资金的证明》及鼓楼高校国家大学科技园管理委员会《南京大学——鼓楼高校国家大学科技园入园企业认定暂行办法》
13	专利补贴	1.0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武新管[2011]99 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加强知识产权工作的若干意见(试行)》
14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高新技术企业申报补贴	0.5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武新管科创[2012]20 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下达东湖高新区
15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追加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补贴	0.50	有《武汉尔·荷莉·汉本开及区官安安天] 下 区尔·荷丽·利区 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 2012 年预算内项目第三批用款 计划的通知》
16	软件著作补贴	0.30	武汉东湖高新区科技和创新局《关于开展东湖高新区计
	秋日有1FTF%1	0.25	算机软件著作权申请费用补贴的通知》
17	2011 年下半年国际市场 开拓展会项目资金	0.20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苏财规[2011]42 号《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关于印发〈江苏省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
18	2011 年度南京市开放型 资金(重点展会补贴)	0.16	南京市人民政府宁政发[2008]53号《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京市开放型经济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19	2011 年南京市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专项资助资金	0.03	南京市科技局《南京市软件著作权及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资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合计	847.50	-

单位:万元

 序号			2011 年度
)1. · J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1	商务部 2010 年第二批服 务外包业务发展资金	130.05	江苏省财政厅苏财工贸[2010]134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 拨付 2010 年度服务外包业务发展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2011 年南京市国际服务 外包专项资金——外包 企业新录大学生岗前培 训资助	115.60	
2	2011 年南京市国际服务 外包专项资金——成长 型外包企业奖励	60.00	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商务局宁财企[2011]1040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南京市国际服务外包专项资金的通知》
	2011 年南京市国际服务 外包专项资金——入选 领导及百强外包企业奖 励	30.00	
3	2011 年南京市创新转型 谷里政策第二批兑现资 金——企业吸引 VC/PE 参与战略投资奖励	60.00	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宁经信投资 [2011]468 号、宁财企[2011]1026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市 创新型鼓励政策第二批兑现资金计划及相关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



序号			2011 年度
\11. .1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4	2011 年南京市"创新转型"、"千企省级"首 批谷里政策兑现项目— 一物联网示范工程项目 补助	50.00	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宁经信投资 [2011]352 号、宁财企[2011]644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南京市'创新转型'、'千企升级'首批鼓励政策兑现项目及资金计划的通知》
5	2010 年度商务部国际服 务外包专项资金	42.30	江苏省财政厅苏财工贸[2010]107 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 拨付 2010 年度服务外包业务发展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6	2009 年度江苏省国际服务外包专项资金——成长型企业	40.00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苏财工贸[2010]98 号《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关于拨付 2009 年度国际服务外包
	2009 年度江苏省国际服务外包专项资金——国际资质认证	15.00	专项资金的通知》
7	南京市雨花台区重点高 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40.00	南京市雨花台区科技局、南京市雨花台区财政局雨科 [2011]27号、雨财[2011]178号《关于下达雨花台区 2011 年科技项目计划及补助经费指标的通知》
8	2009 年江苏省国际外包 专项资金——成长型	30.00	江苏省财政厅苏财工贸[2011]136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 拨付 2009年度补充申报国际服务外包专项资金的通知》
9	2010 年度接收普通高校 毕业生超上年的企业给 予一次性岗位补贴	28.40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人社[2011]32 号《关于对2010 年度接收普通高校毕业生超上年的企业给予一次性岗位补贴的通知》及《企业接收普通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岗位补贴申请表》
10	2011 年武汉市发展服务 外包资金项目	28.00	武汉市商务局、武汉市财政局武商务[2011]545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武汉市发展服务外包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及武汉市财政局《通知》
11	人员培训及房租补贴	26.95	武汉市商务局、武汉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支持服务外包产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武汉市财政局《通知》
12	南京市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聚发展项目资金	10.00	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拨付南京讯天网络公司 2010 年度南京市培育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聚发展项目资金的说明》及《关于组织申报 2011 年南京市培育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
13	2011 年度雨花台区科技项目计划——企业技术品牌创建补贴	5.00	南京市雨花台区科技局、南京市雨花台区财政局雨科 [2011]27号、雨财[2011]178号《关于下达雨花台区 2011 年科技项目计划及补助经费指标的通知》
14	2010年度软件产业奖补	4.43	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政府雨政发[2008]155 号《雨花台区 关于进一步推进软件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南京 市雨花台区科学技术局、南京市雨花台区知识产权局《证 明》
15	2011 年南京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软件企业认定奖励	1.00	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宁经信软件 [2011]460 号、宁财企[2011]955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南
	2011 年南京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软件产品登记补贴	0.25	京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项目及资金计划的通知》
	合计	716.98	-



(七)主要税种纳税情况

1、增值税纳税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	2011年
期初未交数	982,995.35	940,793.74	1	-
本期应交数	3,261,521.18	5,043,844.52	2,065,179.62	-
本期已交数	3,485,020.40	5,001,642.91	1,124,385.88	-
期末未交数	759,496.13	982,995.35	940,793.74	-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之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公司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提供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号)、国务院《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

2、企业所得税纳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利润总额	11,360,852.88	33,200,934.37	27,201,364.21	25,660,484.16
所得税费用	1,605,846.96	3,735,150.45	4,589,389.41	6,448,820.19

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232001311号),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三年内即 2012 年至 2014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缴纳。

子公司江苏诚迈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6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



号 GR201232000134 号),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三年内即 2012 年至 2014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缴纳。

子公司武汉诚迈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0 日获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242000416号),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三年内即 2012 年至 2014年企业所得税按 15%缴纳。

3、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情况

单位:万元

				1 2. /4/2
税收优惠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税	-	-	820.32	767.12
增值税-即征即退	-	40.44	-	
增值税-免征	535.62	898.49	136.74	-
企业所得税	155.90	510.27	363.26	69.30
合计	691.52	1,449.20	1,320.32	836.42
利润总额	1,136.09	3,320.09	2,720.14	2,566.05
税收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60.87%	43.65%	48.54%	32.60%

(八) 其他影响损益的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其他影响公司损益的项目主要包括营业税金及附加、资产减值损失及投资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95	60.95	82.26	65.19
资产减值损失	264.90	0.69	398.44	562.74
投资收益	-	6.99	-	-
合计	304.85	68.63	480.70	627.93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均为计提的坏账损失。



(九) 可能影响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影响发行持续盈利能力的有利因素

(1) 伴随近年来全球移动智能终端出货量爆发式增长,专业厂商对软件解决方案 的市场需求日益强烈

2009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仅为 1.74 亿部,由于对手机升级换代的需求迅速增加,智能手机对传统非智能手机产生了明显的替代效应。2013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已达到 10 亿级别,2009 年至 2013 年复合增长率达 55%,预计到 2017 年全球智能手机的出货量将接近 17 亿部。²⁹平板电脑市场则于 2010 年开始爆发式增长,平板电脑的出货量从 2009 年的 0.03 亿台迅速增长至 2013 年的 2.20 亿台。随着移动智能终端被逐渐引入产业应用,以及可穿戴设备的普及,移动智能终端出货量还将快速增长。

随着移动智能终端市场的快速扩大,移动智能终端厂商对软件解决方案的需求不断扩张。同时,移动智能终端出货量的高速增长也带动了移动芯片出货量的高速增长,进而推动移动芯片厂商对软件解决方案的需求。因此,广阔的市场空间和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为公司创造了良好的宏观市场环境。

(2) 公司已完成技术、人才、客户、市场等方面的初步积淀,建立了竞争优势

①客户资源和品牌优势

公司拥有移动智能终端领域全球知名厂商为主的优质客户资源,并与多家客户建立了良好、稳定、持久的合作关系,客户结构优势明显。公司通过与上述行业领先客户的长期深入合作,不仅持续保持在移动互联网和智能终端领域的技术领先性,奠定了公司在行业内的市场领先地位,而且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声誉,有利于开拓新的客户资源。

②技术优势

自2008年起,诚迈科技同步谷歌 Android 系统研发进度,成为全球首批 Android 软件服务商,拥有 Android 系统的综合技术能力。同时,公司将主营业务准确定位于智能终端操作系统,集中投入资源对操作系统相关技术进行持续研究开发,具备了为不同类型的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的技术实施能力。

²⁹ 资料来源:赛迪网,《IDC: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 2017 年将接近 17 亿部》



公司依托于全球领先的移动芯片厂商和专业的测试实验室,帮助移动智能终端厂商和元器件厂商解决操作系统底层驱动方面的问题,公司和移动芯片厂商,元器件厂商以及移动智能终端厂商建立了良好的技术合作关系,并逐渐形成了操作系统底层驱动方面的技术优势。

③研发人才优势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技术覆盖领域广泛,需要对移动芯片、移动操作系统、移动互联网等方面技术均较为熟悉的复合型技术人才,才能为客户提供全面、及时的服务。公司汇集了众多 Android 系统和应用开发的资深工程人员,在系统底层(内核、驱动和系统参考设计)方面、系统框架、应用方面具有多年的研发和项目管理经验,领先的专业技术及高效的交付能力,打造出一支为客户提供专业化服务的团队。

④行业经验优势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需要与移动芯片厂商、移动智能终端设备厂商、运营商下游行业客户紧密合作。公司很早就立足于国际产业格局,紧紧抓住全球移动智能终端设备蓬勃发展的市场机遇,深入拓展上下游客户,成为行业先行者,并通过多年合作对上下游客户的业务规则、流程及应用环境有较深刻的理解,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

⑤项目管理优势

公司通过了 ISO9001: 2008 质量体系认证、CMMI L4 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认证,并且制定了严格的项目管理规程,由具备多年的软件研发和项目管理经验的项目经理负责管理,通过沟通和协调深刻理解客户的各种需求和质量要求,以确保项目进度和项目质量。

2、影响发行持续盈利能力的风险因素

(1) 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华为、Intel、HTC及TCL等国内外大型知名企业。 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和 2014年 1-6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2.12%、81.18%、73.21%及 80.23%。若主要客户因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其对公司业务的需求量下降,或转向其他软件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提供商,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 行业波动、市场竞争和进入新领域的风险

2008年谷歌发布了 Android 操作系统,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迅速兴起。在经历了从 2008年至 2009年的初步发展阶段后,Android 操作系统市场占有率从 2010年开始大幅提升,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开发行业经营模式日渐成熟、市场规模逐年上升。但相比 PC 操作系统,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发展时间仍然较为短暂。如果公司所在行业由于宏观经济、市场环境、技术变革等因素发生波动,或行业增长速度整体趋缓,将对公司业绩持续增长能力造成负面影响。

随着公司在移动智能终端软件技术方面不断深入研究开发,公司将继续推出更加富有竞争力的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满足现有产品市场未来升级换代的需求,并在时机成熟的时候不断进入新的应用领域。公司在继续保持现有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市场份额的同时,积极拓展行业平板、数据通信产品、车载系统、可穿戴设备等细分市场产品应用领域和市场份额,丰富公司产品线。上述行业涉及移动通信、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移动芯片技术等多个领域,技术门槛高、升级换代迅速、市场竞争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把握行业的市场动态和发展趋势,不能根据技术发展、行业标准和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业务模式创新,则可能无法在行业竞争格局中继续保持优势地位,持续盈利能力也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十三、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分析

1、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78.1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8,242.91	82.93	18,263.12	89.17	16,940.32	93.21	9,019.08	91.81
非流动资产	3,754.80	17.07	2,218.73	10.83	1,233.14	6.79	804.74	8.19
资产总额	21,997.71	100.00	20,481.84	100.00	18,173.46	100.00	9,823.82	100.00

(1) 资产规模

2012年末,公司总资产规模较上年末增加8,349.64万元,增长84.99%,主要原因系公司2012年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相应增加,同时筹资活动产生的货币资金增加,



其中应收账款由 6,800.32 万元增加至 10,659.89 万元, 货币资金由 2011 年末的 1,962.25 万元增加至 2012 年末的 6,057.16 万元。

2013 年末,公司总资产规模较上年末增加 2,308.38 万元,增长 12.70%,主要为流动资产规模的扩大。

2014年上半年末公司总资产规模较上年末增加 1,515.87 万元,主要系 2014年上半年新增的土地使用权。

(2) 资产结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1.81%、93.21%、89.17%和 82.93%,流动资产是公司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属于软件与信息服务行业,主要 竞争力为核心技术及人才储备,固定资产比重相对较低。公司资产主要为流动性较强 的营运资金,符合技术密集型行业普遍的特点。

2、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单位:万元;%

	2014.6	5.30	2013.12	2.31	2012.1	2.31	2011.12	2.31
グロ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5,004.15	27.43	8,777.68	48.06	6,057.16	35.76	1,962.25	21.76
应收票据	-	-	-	-	-	-	5.28	0.06
应收账款	12,938.08	70.92	9,252.99	50.66	10,659.89	62.93	6,800.32	75.40
预付款项	84.79	0.46	101.25	0.55	22.63	0.13	10.35	0.11
其他应收款	203.26	1.11	112.93	0.62	151.24	0.89	229.42	2.54
存货	12.63	0.07	18.27	0.10	49.39	0.29	11.47	0.13
合计	18,242.91	100.00	18,263.12	100.00	16,940.32	100.00	9,019.08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两项流动资产合计占比分别为97.16%、98.69%、98.72%及98.35%。

(1) 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78.1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现金	7.85	0.16	2.36	0.03	3.84	0.06	3.39	0.17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次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银行存款	4,989.20	99.70	8,771.14	99.93	6,053.33	99.94	1,958.86	99.83
其他货币资金	7.09	0.14	4.18	0.05	-	-	-	-
合计	5,004.15	100.00	8,777.68	100.00	6,057.16	100.00	1,962.25	100.00

软件与信息服务行业公司普遍具有高现金储备的特征。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962.25 万元、6,057.16 万元、8,777.68 万元及 5,004.1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1.76%、35.76%、48.06%和 27.43%。

保有充足的货币资金是保障公司运营及满足业务增长的需要。公司经营成本主要 为技术、销售及管理人员的薪酬,需定期按时发放。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人员扩 张较快,因此需要充足的货币资金以满足业务增长需求。

2012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为 6,057.16 万元, 较 2011 年末增加 4,094.91 万元, 增幅 208.68%, 主要系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增资所致。

2013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增加 2,720.52 万元,增幅 44.91%,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3 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和客户结构调整,当年应收账款回款及时,经营性现金流良好。

2014年6月末货币资金较2013年末减少42.99%,主要原因系2014年上半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部分客户的应收账款账期较长,上半年未及时回款。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支付宝余额。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账款

①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应收账款余额	14,186.38	10,242.62	11,649.16	7,393.86
坏账准备	1,248.30	989.62	989.27	593.54
应收账款净额	12,938.08	9,252.99	10,659.89	6,800.32



②账龄分析法及坏账准备

单位:万元

	2	2014年6月30) 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	京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 「 「 「 「 「 「 」 「 」 「 」 「 」 「 」 「 」 「 」		
	金额	比例(%)	小灰作	金额	比例(%)	小灰作音	
1年以内	12,754.70	89.91	637.73	9,059.35	88.45	452.97	
1-2年	856.78	6.04	171.36	656.17	6.41	131.23	
2-3年	271.39	1.91	135.69	243.35	2.38	121.67	
3-4年	69.96	0.49	69.96	56.96	0.56	56.96	
4-5年	6.77	0.05	6.77	4.60	0.04	4.60	
5年以上	226.79	1.60	226.79	222.19	2.17	222.19	
合计	14,186.38	100.00	1,248.30	10,242.62	100.00	989.62	

单位: 万元

	2	012年12月3	1 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	京統	坏账准备	账面: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小灰在宙	金额	比例(%)	小灰作曲	
1年以内	10,260.95	88.08	513.05	7,095.79	95.97	354.79	
1-2年	1,104.25	9.48	220.85	71.28	0.96	14.26	
2-3年	57.17	0.49	28.58	4.60	0.06	2.30	
3-4年	4.60	0.04	4.60	220.16	2.98	220.16	
4-5年	220.16	1.89	220.16	2.03	0.03	2.03	
5 年以上	2.03	0.02	2.03	-	-	-	
合计	11,649.16	100.00	989.27	7,393.86	100.00	593.54	

报告期内各期末,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均在88%以上,处于正常结算期内,账龄较短,账龄结构合理。且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单位均为国内外知名企业,这些企业规模较大、信誉良好,客户均与公司建立有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回收风险很小。

报告期内,公司均已按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要求及时足额计提坏账准备。

③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表:



单位: %

账龄	公司	行业 中位数	博彦科技 (002649)	浙大网新 (600797)	中国软件 (600536)	东软集团 (600718)	润和软件 (300339)
1年以内	5	5	6 个月以内 0% 6-12 个月 5%	3	6	1	5
1至2年	20	10	25	10	8	2	10
2至3年	50	20	50	20	10	5	50
3至4年	100	50	100	50	20	10	100
4至5年	100	50	100	50	50	1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数据来源:同行业上市公司年度报告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水平相类似,且更谨慎,不存在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不谨慎的情况。

④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T- E- 7370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37.00	1 年以内 5,136.98 万 元,1-2 年 0.03 万元	36.21%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9.18	1年以内	13.67%
Intel 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1,429.09	1年以内	10.07%
宏达国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9.36	1 年以内	5.78%
深圳市德创通信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2.67	1年以内 385.3 万元, 1-2年 207.37 万元	4.18%
合计		9,917.31		69.91%

*注:报告期内同一控制下企业数据合并计算及披露。

⑤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应收账款余额	14,186.38	10,242.62	11,649.16	7,393.86
应收账款余额增幅(%)	38.50	-12.07	57.55	-
主营业务收入	15,325.63	24,016.10	22,475.00	15,628.05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主营业务收入增幅(%)	39.48	6.86	43.81	-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46.29(年化)	42.65	51.83	47.3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5	2.19	2.36	2.95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144.00	164.38	152.54	122.03

注: 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360(2014年1-6月为180)/应收账款周转率,下同

从上表分析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受行业快速发展的影响,主营业务收入规模保 持持续增长态势,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长。

2012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上年末上升 4.52%,主要原因系 2012年我国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市场增速趋缓,从 2011年的 49.0%的增速下降至 16.7%。 ³⁰公司国内主要客户付款时间相对延长,导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略有增长。

2013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上年末下降 9.18%,主要原因系公司对主要客户华为的年末应收账款下降了 2,509.50 万元。

2014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与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上年末上升3.64%,主要原因系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为集中在下半年,导致2014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

⑥公司信用政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国内外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保持稳定,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⑦同行业应收账款周转情况

单位:天;次

 公司	2014年1-6月		2013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Δ.,	周转天数	周转率	周转天数	周转率	周转天数	周转率	周转天数	周转率	
博彦科技	95.94	1.88	83.89	4.29	95.65	3.76	65.65	5.48	
浙大网新	91.18	1.97	78.68	4.58	72.24	4.98	54.74	6.58	
中国软件	180.97	0.99	118.95	3.03	104.79	3.44	113.49	3.17	
东软集团	117.60	1.53	85.78	4.20	71.22	5.05	70.40	5.11	
润和软件	145.96	1.23	125.02	2.88	97.36	3.70	89.78	4.01	
平均	126.33	1.52	98.46	3.79	88.25	4.19	78.81	4.87	

³⁰资料来源:中国产业调研网,《中国智能移动终端软件行业市场调查研究及发展前景预测报告(2014年版)》



公司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周转天数	周转率	周转天数	周转率	周转天数	周转率	周转天数	周转率
中位数	117.60	1.53	85.78	4.20	95.65	3.76	70.40	5.11
公司	144.00	1.25	164.38	2.19	152.54	2.36	122.03	2.95

数据来源:同行业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主要系公司主要客户相对集中,部分客户回款周期较长导致整体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公司将通过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逐步提升应收账款周转效率。

⑧报告期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 预付账款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及 2014 年上半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0.35 万元、22.63 万元、101.25 万元和 84.7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11%、 0.13%、0.55%及 0.46%,主要系公司预付采购款、土地竞拍款、房屋租金等。

(4) 其他应收款

①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其他应收款余额	228.02	131.46	169.43	244.91
坏账准备	24.76	18.53	18.19	15.49
其他应收款净额	203.26	112.93	151.24	229.4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投标保证金、备用金等。

②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94.50	9.72	88.01	4.40	127.00	6.35	234.18	11.71
1-2年	10.32	2.06	29.87	5.97	34.66	6.93	8.68	1.74
2-3年	20.47	10.23	10.84	5.42	5.73	2.87	-	-



账 龄	2014.6.30		2013.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XIX BY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3-4年	0.01	0.01	0.69	0.69	-	-	2.05	2.05	
4-5年	0.68	0.68	-	-	2.05	2.05	-	-	
5年以上	2.05	2.05	2.05	2.05	-	-	-	-	
合 计	228.02	24.76	131.46	18.53	169.43	18.19	244.91	15.49	

③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1 12. /3/1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 款总额比例	性质
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32.55	1年以内	14.27	押金
捷开通讯科技(上海)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13.78	1年以内 5.96万元 1-2年 7.82万元	6.04	差旅费、 SIM 卡费等
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5	1年以内	4.89	押金
贵州电网公司物流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10.00	1年以内	4.39	押金
武汉高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5	1年以内	3.58	押金
合计		75.63		33.17	

报告期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款项。

(5)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余额-低值易耗品	12.63	18.27	49.39	11.47
存货跌价准备	-	-	-	-
	12.63	18.27	49.39	11.4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金额较小,主要为低值易耗品。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グロ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488.03	13.00	371.22	16.73	552.85	44.83	568.99	70.71
无形资产	1,716.70	45.72	94.98	4.28	57.62	4.67	20.32	2.53
长期待摊费用	650.16	17.32	676.77	30.50	454.99	36.90	59.35	7.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61	9.10	268.35	12.09	167.68	13.60	156.07	19.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8.30	14.87	807.40	36.39	-	-	-	-
合计	3,754.80	100.00	2,218.73	100.00	1,233.14	100.00	804.74	100.00

非流动资产金额 2012 年末较 2011 年末增加 428.40 万元,增幅 53.23%,主要系公司对办公场所进行装修引起长期待摊费用增加所致; 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增加 985.59 万元,增幅 79.93%,主要系公司预付办公用房共建和土地竞拍保证金所致; 2014 年上半年末较 2013 年末增加 1,536.07 万元,增幅 69.23%,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十四: /3/10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固定资产原值	1,327.52	1,115.00	1,132.07	896.19
累计折旧	839.49	743.78	579.22	327.19
固定资产净额	488.03	371.22	552.85	568.99
减值准备	-	-	-	-
固定资产净值	488.03	371.22	552.85	568.99
其中:运输设备	22.15	13.15	14.94	16.72
办公设备	465.87	358.06	537.91	552.27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办公设备及运输设备,未发生重大变化。

(2) 无形资产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原值	1,759.33	114.67	67.66	25.17
其中: 土地使用权	1,583.94	-	-	-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管理软件	175.39	114.67	67.66	25.17
累计摊销	42.62	19.69	10.04	4.85
其中: 土地使用权	15.84	-	-	-
管理软件	26.78	19.69	10.04	4.85
净值	1,716.70	94.98	57.62	20.32
其中: 土地使用权	1,568.10	-	-	-
管理软件	148.60	94.98	57.62	20.32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由土地使用权及管理软件构成。

2014年上半年公司增加一项土地使用权:

单位: 平方米

土地使用权证号	使用 权人	取得 方式	位置	面积	终止日期
宁雨国用(2014)第 05263 号	公司	出让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谷 A5 地块	6,920.69	2064.1.16

(3)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装修费	650.16	676.77	454.99	59.35
合计	650.16	676.77	454.99	59.35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公司办公场所装修费用,按受益期进行摊销。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 万元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项目	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72.98	193.15	1,008.16	153.04	1,007.46	153.35	609.03	152.26
可弥补亏损	593.87	148.47	461.26	115.31	57.33	14.33	15.25	3.81
合计	1,866.85	341.61	1,469.41	268.35	1,064.79	167.68	624.28	156.07



(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办公用房共建保证金	530.00	500.00	-	-
土地竞拍保证金	-	307.40	-	-
预付中介机构费用	28.30	-	-	-
合计	558.30	807.40	-	-

4、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情况

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建立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政策,报告期内各期末按照公司关于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相关会计政策以及各项资产的实际情况,足额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坏账准备	1,273.06	1,008.16	1,007.46	609.03
其中: 应收账款	1,248.30	989.62	989.27	593.54
其他应收款	24.76	18.53	18.19	15.49
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合计	1,273.06	1,008.16	1,007.46	609.03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各项资产质量良好,除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各项资产未出现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未发现有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制定了稳健的会计估计政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提取充分、合理,与公司资产的实际质量状况相符。



(二) 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1 12. 74701								
项目	2014.6	.30	2013.12	2.31	2012.12.31		2011.12	2.31
グロ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500.00	26.88	1,200.00	30.86	2,600.00	57.44	1,820.00	45.41
应付账款	744.41	13.34	590.99	15.20	243.89	5.39	174.55	4.36
预收款项	9.20	0.16	2.79	0.07	21.90	0.48	-	-
应付职工薪酬	1,357.86	24.34	1,031.37	26.53	797.42	17.62	781.02	19.49
应交税费	298.36	5.35	377.17	9.70	333.74	7.37	882.88	22.03
应付利息	1.50	0.03	2.00	0.05	5.01	0.11	3.57	0.09
应付股利	1,200.00	21.51	-	-	-	-	-	-
其他应付款	468.20	8.39	683.84	17.59	524.40	11.59	345.51	8.62
流动负债合计	5,579.53	100	3,888.15	100	4,526.35	100	4,007.52	100
负债合计	5,579.53	100	3,888.15	100	4,526.35	100	4,007.52	100

报告期公司负债全部由流动负债构成, 无非流动负债。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_万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保证借款	1,500.00	200.00	2,000.00	1,820.00
保证及质押借款	-	1,000.00	600.00	-
合计	1,500.00	1,200.00	2,600.00	1,820.00

2012年,公司为适应业务规模扩大,适当增加了短期借款,年末短期借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780 万元。2013年,公司流动资金较上年相对充足,年末短期借款减少 1,400 万元。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正在履行的短期借款合同及其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债权人	借款合同编号	金额	合同期限	债务人
1	南京银行珠江支行	Ba1002731404240148	1,000	2014.4.24-2015.4.23	江苏诚迈



序号	债权人	借款合同编号	金额	合同期限	债务人
2	南京银行珠江支行	Ba1002731406250285	500	2014.6.25-2015.6.24	发行人

上述借款的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债权人 担保合同编号		金额	被担保方	担保情况
1	南京银行珠江支行	Ea1002731404240227	1,000	江苏诚迈	王继平提供连带
2	南京银行珠江支行	Ea1002731406250413	500	发行人	责任保证担保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及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14	.6.30	2013.	12.31	2012.	12.31	2011.	12.31
MV 04 20 14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744.41	100.00	590.99	100.00	243.82	99.97	120.56	69.07
1-2年	-	-	-	-	0.07	0.03	53.99	30.93
合计	744.41	100.00	590.99	100.00	243.89	100.00	174.5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对象是技术服务,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技术服务费。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提供的服务类型增多,支付给技术服务供应商的劳务费相应增加。

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南京思美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64.48	一年以内	8.66
北京瀚威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8.32	一年以内	5.15
南京万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7.66	一年以内	5.06
江苏领航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33.50	一年以内	4.50
南京迈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2.07	一年以内	4.31
合计	206.04	-	27.68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应付职工薪酬

2014年上半年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6.3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74.80	8,397.28	8,047.49	1,324.59
二、职工福利费	52.36	187.18	218.56	20.98
三、社会保险费	3.01	1,041.20	1,034.42	9.79
四、住房公积金	1.20	421.92	420.62	2.50
五、辞退福利	-	-	-	-
六、工会经费	-	1.00	1.00	-
七、职工教育经费	-	0.09	0.09	-
八、非货币性福利	-	-	-	-
九、其他	-	-	-	-
合计	1,031.37	10,048.68	9,722.18	1,357.86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中不存在拖欠性质的金额。

4、应交税费

单位: 万元

				一压, /1/1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增值税	75.95	98.30	94.08	-
营业税	-	-	-	26.92
企业所得税	163.96	226.79	206.70	829.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2	6.92	6.34	1.67
教育费附加	3.80	4.94	4.78	1.35
个人所得税	48.94	40.01	21.62	23.06
其他(各项基金)	0.38	0.21	0.23	-
合计	298.36	377.17	333.74	882.88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相应的税率、税收优惠政策详见本节之"五、主要 税项"。

报告期内,公司均正常申报缴纳各项税款,无处罚情况。



5、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KK BY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66.22	99.58	677.57	99.08	523.48	99.83	344.72	99.77
1-2年	0.87	0.19	5.49	0.80	0.13	0.03	0.55	0.16
2-3年	0.32	0.07	-	-	0.55	0.10	-	-
3年以上	0.78	0.17	0.78	0.11	0.24	0.05	0.24	0.07
合计	468.20	100.00	683.84	100.00	524.40	100.00	345.5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为预提的差旅费等,未发生重大变动。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三)股东权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股本类别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实收资本	6,000.00	6,000.00	3,627.50	3,364.22
资本公积	4,751.67	4,751.67	5,456.26	149.92
盈余公积	173.64	173.64	107.64	11.15
未分配利润	5,456.38	5,668.38	4,455.71	2,29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81.70	16,593.69	13,647.11	5,816.29
少数股东权益	36.49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18.18	16,593.69	13,647.11	5,816.29

1、实收资本

- (1) 2012 年 5 月, 宁波瑞峰、苏州晟创、海南华兴对本公司增资 6,000.00 万元, 其中 263.28 万元记入实收资本, 5,736.72 万元记入资本公积。
- (2) 2013年8月13日,诚迈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决定由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截至2013年5月31日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衡审字[2013]01192号《审计报告》审计确认的公司净资产值109,538,616.38元按1:0.5478的比例折合为股份有



限公司的股份总额60,000,000股,其余49,538,616.38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

2、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6月30日
资本公积	4,751.67	-	-	4,751.67
合计	4,751.67	-	-	4,751.67

本期资本公积无变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公积	5,456.26	4,953.86	5,658.45	4,751.67
合计	5,456.26	4,953.86	5,658.45	4,751.67

本年资本公积变动详情见本节上文"1、实收资本"之"(2)"。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资本公积	149.92	5,736.72	430.38	5,456.26
合计	149.92	5,736.72	430.38	5,456.26

本年资本公积增加详情见本节上文"1、实收资本"之"(1)"。

本年资本公积减少 430.38 万元,系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收购子公司北京诚迈及南京讯天款项。

3、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均为按《公司章程》规定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报告期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u>万元</u>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173.64	-	-	173.64
合计	173.64	-	-	173.64

本期法定盈余公积无变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7.64	173.64	107.64	173.64
合计	107.64	173.64	107.64	173.64

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扣除 2013 年 1-5 月(股改前)净利润后,按照可供分配 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13 年 9 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净资产折股,减少盈余公积 107.64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1.15	96.49	-	107.64
合计	11.15	96.49	-	107.64

4、未分配利润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年初未分配利润	5,668.38	4,455.71	2,291.00	380.9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8.01	2,946.58	2,261.20	1,921.1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73.64	96.48	11.1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对股东的分配	1,200.00	-	-	-
其他	-	1,560.27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5,456.38	5,668.38	4,455.71	2,291.00

2013年未分配利润其他减少,系公司以截至2013年5月31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减少未分配利润1,560.27万元,详情见本节上文"1、实收资本"之"(2)"。

2014年 1-6 月未分配利润减少系公司向股东分配股利,详情见本节"十五、股利分配情况"之"(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四)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指 标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比率	3.27	4.70	3.74	2.25



指标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速动比率	3.27	4.69	3.73	2.2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22	12.34	7.81	40.04
资产负债率(%)(合并)	25.36	18.98	24.91	40.7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363.11	3,673.77	3,205.68	2,839.87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94	47.48	15.97	36.45

1、总体负债水平分析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及 2014 年上半年末,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0.04%、7.81%、12.34%和 26.22%。

2012年末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末大幅降低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当年公司引入宁波瑞峰、苏州晟创等外部投资者,对母公司增资 6,000 万元,母公司总资产由 2011 年末的 5,796.70万元增至 2012 年末的 11,239.59 万元;另一方面,母公司当年偿还短期借款 1,700 万元,2012 年末负债总额由 2,320.97 万元降至 877.28 万元,因此母公司当年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末降低。

2014年上半年末资产负债率由上年末的 12.34%增至 26.22%,主要系应付股利及短期借款的增加导致负债总规模增加。

报告期内,	间行业可比_	上市公司母為	公司资产负	债率情况如"	下表所示:
100 100 100 1 10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 I - 1 - 1 - 1 - 4	コ・ォンシィーノン	128 1 114 2 4 2 7 7	1 . 1 . 1 . 1 . 1 . 1

 公司 名称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14.6.30	2013	2012	2011	
博彦科技	27.81	26.76	34.19	13.40	
浙大网新	48.42	44.35	46.86	45.52	
中国软件	44.69	47.39	58.20	55.90	
东软集团	38.91	41.52	35.62	34.42	
润和软件	32.15	17.59	17.98	31.34	
平均	38.40	35.52	38.57	36.12	
中位数	38.91	41.52	35.62	34.42	
公司	26.22	12.34	7.81	40.04	

由上表可见,公司公司借款规模较小,资产负债率相对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较低, 总体负债水平较低。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		流动	比率			速动	比率	
名称	2014.6.30	2013	2012	2011	2014.6.30	2013	2012	2011
博彦科技	2.75	3.94	1.96	6.77	2.75	3.94	1.96	6.77
浙大网新	1.14	1.16	1.12	1.16	0.85	0.90	0.86	0.89
中国软件	2.02	1.89	1.67	1.78	1.61	1.52	1.31	1.47
东软集团	1.74	2.02	2.00	1.83	1.24	1.67	1.65	1.55
润和软件	2.06	3.05	3.93	1.82	1.96	2.87	3.80	1.82
平均	1.94	2.41	2.14	2.67	1.68	2.18	1.92	2.50
中位数	2.02	2.02	1.96	1.82	1.61	1.67	1.65	1.55
公司	3.27	4.70	3.74	2.25	3.27	4.69	3.73	2.25

数据来源:同行业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及半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优于行业平均值,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贷款逾期不还的情况,银行信用记录良好。不存在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的需特别披露的或有负债,亦不存在表外融资的情况。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水平较低,资产负债率合理,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高, 资产流动性较好,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五)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指标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5	2.19	2.36	2.95
存货周转率(次)	690.31	457.04	460.07	1,396.55
总资产周转率(次)	0.72	1.24	1.61	2.26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降低,主要原因系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相对较大,针对应收账款余额的分析,请参见本节"(一)资产分析"之"2、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之"(2)应收账款"。



2、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能力比较:

公司				
名称	2014.1-6	2013	2012	2011
博彦科技	46,389.68	-	-	-
浙大网新	2.36	5.86	5.88	7.42
中国软件	1.06	2.65	2.93	3.83
东软集团	1.67	5.50	6.37	7.13
润和软件	4.41	9.36	21.57	-
平均值	9,279.83	5.84	9.19	6.13
中位数	2.36	5.68	6.13	7.13
公司	690.31	457.04	460.07	1,396.55

数据来源:同行业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及半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明显高于同行业水平,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基于软件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主要存货为低值易耗品,故存货金额较低,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

3、总资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同行业上市公司总资产周转能力比较:

 公司	总资产周转率 (次)					
名称	2014.1-6	2013	2012	2011		
博彦科技	0.39	0.84	0.68	0.93		
浙大网新	0.44	1.05	1.05	1.30		
中国软件	0.28	0.74	0.76	0.75		
东软集团	0.35	0.83	0.84	0.77		
润和软件	0.22	0.49	0.61	0.68		
平均值	0.34	0.79	0.79	0.89		
中位数	0.35	0.83	0.76	0.77		
公司	0.72	1.24	1.61	2.26		

数据来源: 同行业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及半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略高于同行业水平,主要系公司主营基于软件开发和 技术支持服务,存货及固定资产相对较少,公司总资产金额相对较低,引起总资产周转 率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十四、现金流量分析

(一) 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 万元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9.37	5,755.19	-1,342.74	-221.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0.53	-1,504.47	-1,143.03	-521.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87	-1,489.82	6,580.17	2,480.0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1	-40.39	0.52	-53.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3.53	2,720.51	4,094.92	1,683.56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77.68	6,057.16	1,962.25	278.6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4.15	8,777.68	6,057.16	1,962.25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1,683.56 万元、4,094.92 万元、2,720.51 万元及-3,773.53 万元。

(二)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92.12	25,959.88	18,458.29	11,423.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0.44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09	1,967.24	3,989.59	2,24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21.21	27,967.56	22,447.88	13,666.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8.06	1,517.27	901.93	786.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13.25	15,223.55	15,354.78	9,425.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7.02	1,024.57	1,320.70	274.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2.26	4,446.98	6,213.21	3,401.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50.59	22,212.36	23,790.62	13,88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9.37	5,755.19	-1,342.74	-221.83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分别为-221,83 万元、-1,342.74 万元、5,755.19 万元及-2,329.37 万元。



报告期,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关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净利润	975.50	2,946.58	2,261.20	1,921.1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64.90	0.69	398.44	562.74
固定资产折旧	122.61	272.60	298.64	199.05
无形资产摊销	22.93	9.65	5.19	2.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1.07	218.40	92.79	93.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的损失 (收益以"-"号表示)	-2.02	0.70	5.94	7.53
财务费用	22.13	127.20	200.76	137.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表示)	-	-6.9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表示)	-73.26	-100.68	-11.61	-143.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表示)	5.64	31.13	-37.93	-9.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表示)	-4,023.86	1,365.89	-4,186.83	-4,294.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表示)	254.99	890.01	-369.32	1,30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9.37	5,755.19	-1,342.74	-221.83

由上表可知,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主要由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变动引起。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92.12	25,959.88	18,458.29	11,423.35
营业收入	15,325.63	24,016.10	22,475.00	15,628.0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 营业收入比重	76.29%	108.09%	82.13%	73.10%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整体呈增长趋势,引起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应收账款具体分析可参见本节"十三、财务状况分析"中"(一)资产分析"之"2、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之"(2)应收账款"。

随着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持续增长、公司将加强应收款项管理,提升应收款项回款 速度,改善应收款项对公司营运资金的压力。



(三)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一 <u>元</u> 。7370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146.99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4	6.97	1.6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	1,153.96	1.63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43.37	1,518.43	714.28	521.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14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	-	430.3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3.37	2,658.43	1,144.66	521.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0.53	-1,504.47	-1,143.03	-521.23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21.23 万元、-1,143.03 万元、-1,504.47 万元和-1,740.5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支出。

2013年度投资支付及收回的现金主要为购买理财产品。

(四)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2014年1-6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	-	6,000.00	1,240.1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	1,200.00	2,900.00	2,3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9.00	1,200.00	8,900.00	3,560.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	2,600.00	2,120.00	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13	89.82	199.83	80.13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	-	-	-
筹资活动现金现金流出小计	1,260.13	2,689.82	2,319.83	1,080.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87	-1,489.82	6,580.17	2,480.04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分别为 2,480.04 万元、6,580.17 万元、-1,489.82 万元和 288.87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资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五)报告期内及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支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是未来本公司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方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募集资金运用"。

十五、股利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1、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四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的方式分配股利。

2、最近三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201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分配现金红利1,200万元。

(二)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于2014年10月31日召开的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处置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母公司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为 7,705.015.84 元。

(三) 本次发行完成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

1、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1)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本着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资金需求以及持续发展的原则,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 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分配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价和支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3) 现金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条件及最低比例

在符合现金利润分配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当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且无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付发生时,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付指以下情形之一:

- 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 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 ③公司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利润分配股票股利的条件及最低比例: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4) 利润分配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定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应在制定现金分红预案时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利润分配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并由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公司应安排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反映股东的要求和意愿。

(5)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条件、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由董事会制定并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能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



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公司应安排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反映股东的要求和意愿。

2、发行人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1)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在制定股东回报规划时应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机制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的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如有)的意见,制订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但调整后的分红回报计划不得违反以下原则: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3) 公司发行上市后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 (如有)的意见,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坚持现金分红为主的基本原则,公司在发行上市后三年内,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同时,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超过公司股本总数 120%时,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十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公司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价格、主要产品 的生产、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主要核心业务人员、税收政



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整体经营情况良好。对未来可能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风险因素及公司经营可能存在的主要困难,已在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详细披露。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基本情况

(一) 预计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计划

经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2,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 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向	总投资金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	移动终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10,921.19	10,921.19
2	移动芯片软件解决方案产能扩张项目	9,791.83	9,791.83
	合计	20,713.02	20,713.02

如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资金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如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使用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投入,则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上述项目的自筹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投入进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	时间进度		
11. 2	火日石柳	总投资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1	移动终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10,921.19	4,918.69	2,155.37	3,847.13
2	移动芯片软件解决方案产能扩张项目	9,791.83	4,632.82	1,757.34	3,401.68
	合计	20,713.02	9,551.51	3,912.70	7,248.8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备案及环评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意见号	环评批复
1	移动终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雨发改项字〔2014〕29号	雨环登〔2014〕15号
2	移动芯片软件解决方案产能扩张项目	雨发改项字〔2014〕30号	雨环登〔2014〕14号



(三)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本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实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专用性。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 移动终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及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为适应移动智能终端市场快速变化的需求,公司拟建立移动终端创新中心,以提升自身研发和交付能力。公司将根据移动智能终端的业务定位,运用最新的移动智能终端技术,在现有移动操作系统方案的基础上,研发支持手机、平板、可穿戴设备、数据终端等多种移动智能终端产品的通用解决方案。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背景及可行性

①移动智能终端行业的蓬勃发展为移动智能终端软件行业提供扩张契机

随着数字通讯技术的不断发展,作为移动应用服务的重要承载体,移动智能终端转变为互联网业务的关键入口和主要创新平台,新型媒体、电子商务和信息服务平台,互联网资源与环境交互资源的最重要枢纽。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是最早出现并迅速普及的移动智能终端,两者的市场规模均实现了跨越式发展。

根据 IDC 市场分析报告,2013 年度,全球智能手机已突破10亿台的量级,占2013年全球手机总出货量的55.1%,高于2012年的41.7%;并预测2014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将达到13亿台,较上年增长了26%。因此,智能手机未来市场份额还将扩大。

平板电脑市场自 2010 年起进入爆发式增长阶段,2010 年、2011 年出货量增长率均超过了 300%。同时,随着价格的下降和技术的不断发展,平板电脑逐渐普及,出货量仍在不断攀升。IDC 的统计数据显示,2012、2013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分别为 1.44亿部、2.20 亿部,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103.10%、52.78%。Gartner 研究显示,2013 年Android 平板电脑销量已经赶超苹果 iPad³¹。根据 Digitimes 于 2014 年 11 月出具的平板电脑市场分析报告,预测 2014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将达到 2.65 亿台。

³¹ 资料来源: 网易, 《Gartner: 2013 年 Android 平板总销量赶超苹果 iPad》



同时,随着移动智能终端硬件技术的快速发展和应用领域的扩大,以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和智能汽车产品为代表的新兴移动智能终端被广泛看好,消费者和市场已经对 这些新兴产品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市场前景将十分广阔。

以智能手机、平板电脑为代表的移动智能终端产业化发展迅速,带动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市场同步快速发展。根据中国产业调研网调研数据显示,2008年我国移动智能终端嵌入式软件行业的市场规模为83.95亿元;在2009至2011年间,行业经历了高速增长,2013年行业市场规模已达到355.12亿元。

②团队化、系统化的项目研发经验积累为本项目顺利实施提供充分保障

自 2008 年起,诚迈科技同步谷歌 Android 系统研发进度,成为全球首批 Android 软件服务商,拥有 Android 系统的综合技术能力,汇集了众多 Android 系统和应用开发的资深工程人员,以其丰富的从业经验、宽广的技术视野及多年的团队合作精神更好地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服务。

公司在开展移动智能终端软件解决方案业务的同时,逐步探索并建立了一整套流程化、标准化的系统实施架构,作为基础研发平台。自 2010 年起,经过数年的技术开发,此平台已基本覆盖了各类型的移动智能终端,提高项目产品的研发速度、增强产品的功能、降低研发成本。

公司现有平台一定程度上实现了移动终端产品开发的快速化和流程化,缩短企业产品开发周期。随着技术水平的快速发展、终端设备种类的增加,现有的系统实施架构表现出一定的局限性,未能充分满足移动智能终端产品的整体研发需求。公司在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基础上,拟研发更全面、广泛、深入的系统实施架构,以满足更高要求、更广领域的移动终端软件整体解决方案研发需求,因此提出了"通用移动终端解决方案"的研发计划。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移动终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主要用于开发"通用移动终端解决方案",该解决方案是一套通用的整体解决方案(Turnkey Solution),其通用架构如下图所示:





通用移动终端解决方案基于 Android 系统框架进行设计,并融入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架构灵活、功能成熟。该方案的主要功能发生在业务层,其系统框架可通用于手机、平板、可穿戴设备、数据终端等多种移动智能终端,使各种移动智能终端解决方案共享同一平台层和操作系统层。利用该方案可以解决移动智能终端开发过程中的各类问题,并迅速、有效地提高产品研发质量和效率。

通用移动终端解决方案的核心部分包括:

①手机方案

提供 Android 智能手机软件整体解决方案,主要包括:手机系统功能定制、系统稳定性和性能优化、运营商定制、系统升级和测试认证等。该方案能快速完成智能手机产品研发,提供满足市场需要的高质量智能手机产品。

②平板方案

提供 Android 平板软件整体解决方案,定制行业客户需要的平板。该方案对医疗、 金融、监控等行业应用领域进行重点布局,开发一系列针对细分行业市场的智能终端 解决方案。

③数据通信方案

提供数据通信产品解决方案,完美支持 3G/4G 数据高速传输和加密模块,实现多用户同时接入、随时随地无线带宽分享。



④其他终端解决方案

提供其他新兴移动智能终端的一体解决方案,包括硬件和软件的设计、研发。

公司根据市场和用户的需求进行产品创新设计,融入创新思维和技术,不断提升产品的用户体验和价值。研发通用的整体解决方案可以满足未来高速增长和变化的行业需求,有助于为公司带来更多的移动终端厂商客户和业务合作。

2、投资概算及时间周期

(1) 项目投资总额与进度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0,921.1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投入 5,636.75 万元,营运投入 5,284.44 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投入项目	金额	占比	说明
_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5,636.75	51.61	-
1	场地建设和装修	4,170.75	38.19	场地建设、装修、专线运营和安保等
2	计算机硬件购置	535.00	4.90	台式计算机、服务器、存储设备、防 火墙、机房设备等
3	计算机软件购置	346.00	3.17	系统软件、办公软件、开发工具、安 全和杀毒软件等
4	产品开发专业设备购置	436.20	3.99	产品研发所需设备投入,包括软硬件 测试两个实验室
5	办公设施购置	148.80	1.36	视频会议系统、投影仪、办公桌椅、 打印复印传真机、电话系统等
=	营运资金	5,284.44	48.39	-
1	项目耗材	347.98	3.19	项目投入耗材采购
2	研发投入	1,623.92	14.87	新的技术领域和技术方向研发投入
3	项目管理投入	964.53	8.83	项目管理人员投入及维护成本
4	培训投入	495.78	4.54	员工技能培训投入
5	招聘投入	108.75	1.00	员工招聘投入
6	市场拓展	927.96	8.50	市场调研、宣传、推广、销售等费用
7	其他营运投入	815.52	7.47	水电、物业费用、办公费用及其他场 地日常运营维护费
	合计	10,921.19	100.00	-

(2)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投资及其进度计划

①场地建设和装修投入



单位:万元

序	用途		预计投	说明		
号	/77/202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合计	1
	场地建设	3,375.00	-	-	3,375.00	-
1	科技研发区(7/8/9 层)	2,130.00	-	-	2,130.00	建筑面积约 3,550m ² ,研 发人员办公使用,预计 安排 460 个标准工位
2	会议室	180.00	-	-	180.00	建筑面积约 300m², 会议 讨论使用
3	办公室	180.00	-	-	180.00	建筑面积约 300m²
4	硬件试验室	180.00	•	•	180.00	建筑面积约 300m², 用于 硬件调试和测试使用
5	测试实验室	120.00	•	•	120.00	建筑面积约 200m², 用于 软件兼容性等专项测试
6	公用	585.00	-	-	585.00	建筑面积约 975m², 为走廊、电梯等公摊部分
_=	场地装修	795.75	-	-	795.75	-
1	研发区基础装修	180.00	-	-	180.00	-
2	空调暖通建设	281.25	-	-	281.25	-
3	实验室装修	60.00	-	-	60.00	-
4	研发区信息安全装修	274.50	-	-	274.50	-

②计算机硬件、软件投入

单位: 万元

序	用途	预计投入费用					
号	用極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合计		
_	计算机硬件投入	274.00	134.00	127.00	535.00		
1	交换机	9.00	3.00	3.00	15.00		
2	路由器	6.00	2.00	2.00	10.00		
3	防火墙、网络监控系统	10.00			10.00		
4	无线 AP 设备	9.00	6.00	3.00	18.00		
5	专业服务器	9.00	3.00	3.00	15.00		
6	UPS、机柜、高精密空调	15.00	-	-	15.00		
7	存储及备份系统	20.00	10.00	10.00	40.00		
8	笔记本电脑	20.00	10.00	10.00	40.00		
9	台式电脑	176.00	100.00	96.00	372.00		
=	计算机软件投入	180.00	83.00	83.00	346.00		
1	办公软件	66.00	36.00	36.00	138.00		



2	项目管理工具	20.00	-	-	20.00
3	应用软件	40.00	20.00	20.00	80.00
4	开发工具	25.00	12.50	12.50	50.00
5	文档安全管理	12.50	6.25	6.25	25.00

③产品开发专业设备投入

单位: 万元

类型	用途	新 计投入费用					
—————————————————————————————————————	用 極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合计		
	综测仪-CMW500	100.00	100.00	-	200.00		
	频谱仪-SMU200	20.00	-	-	20.00		
	GPIB	2.00	1.00	-	3.00		
	带阻 (包含多个频段)	3.00	1.00	-	4.00		
	PC	4.00	-	-	4.00		
	高低温试验箱-SH-241	15.00	-	-	15.00		
	万用表	4.50	1.50	-	6.00		
	电流源	9.00	3.00	-	12.00		
硬件	无风温箱-LW-9022	12.00	-	-	12.00		
实验室	综测仪—Agilent8960	9.00	-	-	9.00		
	综测仪-CMU200	9.00	-	-	9.00		
	综测仪-IQ2010	13.00	-	-	13.00		
	综测仪-MT8860C	-	20.00	-	20.00		
	屏蔽盒	0.70	0.70	-	1.40		
	温度采集仪	2.00	2.00	-	4.00		
	示波器(配套夹具)-DPO4054B	30.00	-	-	30.00		
	矢量网络分析仪-5071C	20.00	-	-	20.00		
	电子负载	0.80	-	-	0.80		
	屏蔽房	15.00	-	-	15.00		
硬件实验	静电测试全套设备	10.00	-	-	10.00		
室	其他: 1)设备升级、保养、维修; 2)测试配套易耗品	4.00	2.00	2.00	8.00		
	笔记本电脑	4.00	-	-	4.00		
软件 实验室	其他各类电脑	10.00	-	-	10.00		
	其他各类智能终端	4.50	1.50	-	6.00		
	合计	301.50	132.70	2.00	436.20		



④办公设备投入

单位: 万元

序号	用途	预计投入费用					
	用極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合计		
1	门禁系统 (含软件)	5.00	-	-	5.00		
2	办公家具	69.00	-	-	69.00		
3	投影仪	4.80	2.40	1.60	8.80		
4	视频会议系统	4.00	1.00	1.00	6.00		
5	电话系统	20.00	-	-	20.00		
6	其他配套办公设备	15.00	15.00	10.00	40.00		
合计		117.80	18.40	12.60	148.80		

(3) 营运资金投资及其进度计划

单位: 万元

序	方向 投入总计 —		预计投入费用			
号	号	汉八四川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1	项目耗材	347.98	59.83	122.31	165.84	
2	研发投入	1,623.92	279.23	570.77	773.92	
3	项目管理投入	964.53	187.07	336.67	440.79	
4	培训投入	495.78	231.82	131.92	132.04	
5	招聘投入	108.75	52.50	28.75	27.50	
6	市场拓展	927.96	159.56	326.16	442.24	
7	其他营运投入	815.52	242.00	271.20	302.32	
	合计	5,284.44	1,212.01	1,787.78	2,284.65	

(二) 移动芯片软件解决方案产能扩张项目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及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随着消费者对智能手机和类似的整合型设备的需求快速增长,全球移动设备的需求量加大,为移动芯片架构的多元化发展提供了更大空间。为适应移动智能终端行业及其上游移动芯片行业发展的需求,公司拟扩大在移动芯片软件解决方案上的研发能力和交付能力,持续地为主流的移动芯片厂商开发配套的系统软件以及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背景及可行性

①移动芯片软件解决方案产能扩张是适应移动芯片市场的高速发展的需要

移动智能终端的运行和通信需要进行大量的数据处理和交换,这些任务主要由一系列移动芯片完成。得益于移动智能终端设备需求的高速发展,移动芯片出货量持续增长。根据 Gartner 统计,2013 年全球移动芯片(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芯片)需求首次超过 PC(个人电脑)芯片,未来这一格局变革仍将继续增强³²。

譬如,以移动芯片的代表智能手机应用处理器市场分析,全球智能手机应用处理器市场销售收入已从 2009 年的 26 亿美元增长至 2013 年的 174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60.83%。根据 Strategy Analytics 预测,2014 年全球智能手机应用处理器市场规模将达到 220 亿美元。未来,八核、64 位、LTE 集成、鳍式场效晶体管(Fin Field-Effect Transistor,简称 FinFET)等技术会带动应用处理器市场的持续增长,预计 2019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305 亿美元,5 年复合增长率约 6.7%。³³

移动芯片出货量的高速增长以及架构的多元化,带来了移动芯片软件市场的快速扩容,给移动芯片软件服务提供商带来巨大的商机和市场空间。

②公司与移动芯片厂商的长期、稳定合作夯实项目顺利实施的基础

公司与国际知名的移动芯片厂商 Intel、海思(Hisilicon)、MTK(联发科技)、Qualcomm (高通)、Broadcom (博通)及 Marvell等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能把握最前沿的移动智能终端、移动芯片行业发展方向,形成了包括操作系统、底层架构技术、驱动开发、应用程序框架、软硬件结合技术、元器件认证及图形图像处理等核心技术。公司在积累了深厚的技术经验的同时也建成经验丰富的移动芯片软件研发团队,形成了内核驱动开发、测试、调优、技术支持、Turnkey等一站式服务的技术实施能力,提升了行业内的影响力,持续保持了行业先发优势。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及技术支持服务"展开,进一步搭建连接上游移动芯片厂商和下游终端厂商的软件研发桥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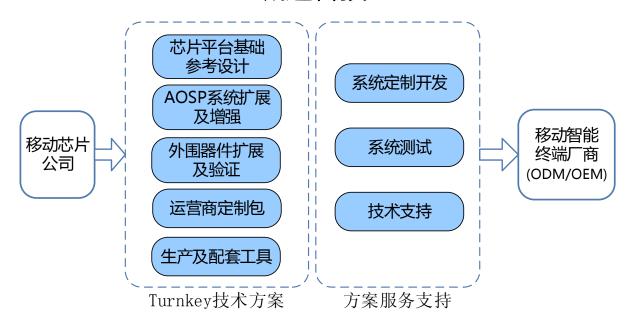
项目的主要架构和运行环节如下:

³² 资料来源:中商情报网,《Gartner: 2013年全球移动芯片需求首超 PC》。

³³ 资料来源: Strategy Analytics, 《Smartphone Apps Processor Forecast (2008-19)》



诚迈科技



①Turnkey 方案的设计及咨询

基于移动芯片厂商不同层次的芯片,开发出适合市场需求的 Turnkey 方案,并联合移动芯片厂商推广给终端厂商,同时提供专业的技术支持与咨询。

②软件研发

基于移动芯片厂商不同层次的芯片,开发软件参考设计,其中包括 BSP (Board Support Package)、驱动/HAL、第三方软件/库的集成、配套的工具、系统稳定性和性能优化等工作。

③系统测试

进行专业的软硬件系统测试,保证软硬件开发成果的质量;测试内容围绕芯片各个模块进行,从系统的角度来保证其稳定性、可用性、可靠性及兼容性。

④客户定制及技术支持

根据下游终端厂商、运营商的定制要求,进行差异化的定制,并提供快速、全面的技术支持。

⑤ 支撑平台

主要负责维护知识库系统、问题跟踪管理系统、测试用例管理系统、代码管理系统、IT 策略(所有系统定期维护、定期备份数据、系统访问权限管理、IT 硬件升级)相关管理,为项目开发团队营造稳定、良好的工作环境。

本项目将结合公司在嵌入式软件领域的技术优势和丰富经验,升级公司移动软件



业务能力,扩展业务范围,满足市场对移动芯片软件快速增长的需求。本项目实施后,公司一方面将紧跟国际领先移动芯片厂商的发展步伐,为其提供一站式、全方位、专业化的综合软件研发服务,进一步提高服务的能力和范围;另一方面,公司将提前做好技术和人员的储备,进一步扩大技术优势和竞争力,提高公司在移动芯片软件开发领域的市场份额。

2、投资概算及时间周期

(1) 项目投资总额与进度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9,791.8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投入 5,221.75 万元,营运投入 4,570.08 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投入项目	金额	占比	说明
				90.93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5,221.75	53.33	
1	场地建设和装修	4,137.75	42.26	场地建设、装修、专线运营和安保 等
2	计算机硬件购置	471.00	4.81	台式计算机、服务器、存储设备、 防火墙、机房设备等
3	计算机软件购置	447.00	4.57	系统软件、办公软件、应用软件、 开发工具、安全和杀毒软件等
4	办公设施购置	166.00	1.70	视频会议系统、投影仪、办公桌 椅、打印复印传真机、电话系统等
$\vec{\exists}$	营运资金	4,570.08	46.67	
1	项目耗材	324.90	3.32	项目投入耗材采购
2	研发投入	1,516.22	15.48	新的技术领域和技术方向研发投入
3	项目管理投入	630.29	6.44	项目管理人员投入及维护成本
4	培训投入	417.43	4.26	员工技能培训投入
5	招聘投入	93.75	0.96	员工招聘投入
6	市场拓展	866.41	8.85	市场调研、宣传、推广等费用
7	其他营运投入	721.08	7.36	水电、物业费用、办公费用及其他 场地日常运营维护费
	合计	9,791.83	100.00	

(2)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投资及其进度计划

①场地建设和装修投入



单位: 万元

序	用途	预计投入费用				说明
号	711/202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合计	ያር ማን
_	场地建设	3,375.00		-	3,375.00	
1	科技研发区(4\5\6 层)	2,250.00		-	2,250.00	建筑面积约 3,550m ² , 研发人员办公使用, 预计420个标准工位和60个防静电工作台
2	会议室	270.00	-	-	270.00	建筑面积约 450m², 会议 讨论使用
3	办公室	270.00	-	-	270.00	建筑面积约 450m²
6	公用	585.00	-	-	585.00	建筑面积约 975m ² ,为走廊、电梯等公摊部分
=	场地装修	762.75	1	1	762.75	
1	研发区基础装修	180.00	-	-	180.00	-
2	空调暖通建设	281.25	-	-	281.25	-
3	研发区信息安全装修	301.50	-	-	301.50	-

②计算机硬件、软件投入

单位: 万元

序号	用途	预计投入费用					
17 − 5	用 極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合计		
	计算机硬件投入	279.00	98.00	94.00	471.00		
1	交换机	9.00	3.00	3.00	15.00		
2	路由器	6.00	2.00	2.00	10.00		
3	防火墙、网络监控系统	10.00			10.00		
4	无线 AP 设备	9.00	3.00	3.00	15.00		
5	专业服务器	6.00	3.00	3.00	12.00		
6	UPS、机柜、高精密空调	15.00	-	-	15.00		
7	存储及备份系统	20.00	10.00	10.00	40.00		
8	笔记本电脑	20.00	5.00	5.00	30.00		
9	台式电脑	184.00	72.00	68.00	324.00		
=	计算机软件投入	269.20	102.60	75.20	447.00		
1	办公软件	60.00	30.00	30.00	120.00		
2	项目管理工具	20.00	-	-	20.00		
3	应用软件	56.00	16.00	8.00	80.00		
4	开发工具	40.00	10.00	-	50.00		



5	文档安全管理	12.00	6.00	2.00	20.00
6	网络行为、IT 管理	9.00	4.50	1.50	15.00
7	自动化测试工具	65.00	32.50	32.50	130.00
8	杀毒软件	7.20	3.60	1.20	12.00

③办公设备投入

单位:万元

 序号	用途	预计投入费用				
11. 4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合计	
1	门禁系统(含软件)	5.00	•	•	5.00	
2	办公家具	63.00	-	-	63.00	
3	防静电工作台	24.00	•	•	24.00	
4	投影仪	4.80	1.60	1.60	8.00	
5	视频会议系统	4.00	1.00	1.00	6.00	
6	电话系统	20.00	-	-	20.00	
7	其他配套办公设备	20.00	10.00	10.00	40.00	
合计		140.80	12.60	12.60	166.00	

(3) 营运资金投资及其进度计划

单位: 万元

序	方向	投入总计	预计投入费用		
号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1	项目耗材	324.90	63.83	116.15	144.93
2	研发投入	1,516.22	297.87	542.03	676.32
3	项目管理投入	630.29	118.62	225.74	285.93
4	培训投入	417.43	237.53	90.69	89.20
5	招聘投入	93.75	55.00	20.00	18.75
6	市场拓展	866.41	170.21	309.73	386.47
7	其他营运投入	721.08	213.00	239.80	268.28
	合计	4,570.08	1,156.06	1,544.14	1,869.88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投资和研发投入的必要性

近年来,公司主要业务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 发展迅速,公司现有人才开发队伍及配套硬件设施已不能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为巩固和提升公司在相关业务领域的竞争优势及市场地位,公司将以现有业务为



基础,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扩充研发队伍,不断扩展优势领域市场地位,并通过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提高技术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1、新增固定资产投资的必要性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固定资产投入包括场地建设、装修以及计算机、服务器等硬件设备,均为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日常经营、产品研发所必需的固定资产和配套设施。同时,软件开发必须具备完善的研发环境,建立各种功能强大的硬件基础平台和测试系统,在软件开发的过程中模拟软件最终的运行模式,以保证拟开发产品的技术先进性、适用性和产品开发成功率。

2、新增研发投入的必要性

公司研发工作主要集中于在原有业务与技术基础上进行全方位的技术升级与服务 优化,是公司持续发展的主要动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研发投入主要为技术 及研发人员的成本投入。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研发方向主要为移动芯片软件开发和技术支持服务、移动终端软件解决方案,均来自公司既有优势领域,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现,将有利于提高公司专业实力及组合优势,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一) 销售框架协议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起始日	期限	合同主要内容
1	Intel	2010.12.20	2016.03.31	软件委托开发及相关服务
2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2010.02.04	本协议持续有效	软件委托开发框架协议
3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2011.03.07	本协议持续有效	软件委托开发(含委托测试)项 目的研究、开发与测试工作
4	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TK)	2012.02.21	2015.2.20	MediaTek 手机系统软件的开发和 技术支持
5	宏达国际电子股份有限 公司(HTC)	2012.09.01	2015.08.31	宏达电软件的开发或测试
6	Conv	2013.06.01	2014.05.31	软件系统的开发或测试
U	Sony	2014.06.09	本协议持续有效	人门示儿的月及以侧风
7	Motorola	2012.02.13	2014.12.31	专业软件服务框架协议

(二)销售合同

单位: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预计合同金 额	履行情况	合同期限
1	捷开通讯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TCL MTK 应用及 Android 应用软件开发(二期)	7,488.00	正在履行	2011.09.01 至今
2	TCL 移动通信科技(宁 波)有限公司	NingBo-TCL 安卓软件开 发 (三期)	800.00	正在履行	2014.01.01- 2014.12.31

注:上述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均为签约时预计金额,具体结算金额按实际发生数。

(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3 年 8 月,公司与南京软件谷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软件谷 A5 地块诚迈科技研发中心项目委托代建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委托南京软件谷发展有限公司代建位于南京市雨花台区西春路 A5 地块的"诚迈科技研发中心";建筑面积约 2 万平方米;主要代建内容包括完成设计图纸范围内的主体建筑土建和安装工程(含主体建筑的外墙装饰工



程)、室外各类管网工程(水电气通讯等)、绿化、景观等;工程投资估算为 10,000 万元。

(四)借款、担保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执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 号	贷款 银行	借款人	合同编号	借款 金额	借款期限	利率	担保方式
1		江苏诚迈	Ba1002731404240148	1,000	2014.04.24- 2015.04.23	6.00%	
2		发行人	Ba1002731406250285	500	2014.06.25- 2015.06.24	6.00%	
3			Ba1002731408220432	33	2014.08.22- 2015.08.21	6.00%	
4	南京银行 珠江支行	南京讯天	Ba1002731409230504	33	2014.09.23- 2015.09.22	6.00%	王继平提供 保证担保
5			Ba1002731410310588	34	2014.10.31- 2015.10.30	6.00%	
6		江苏诚迈	Ba1002731411280654	500	2014.11.28- 2015.11.27	5.60%	
7		发行人	Ba1002731412020665	500	2014.12.02- 2015.12.01	5.60%	

(五) 承销及保荐协议

本公司就本次股票发行上市与万联证券签署了《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与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主承销协议》及《诚迈科技(南京) 股份有限公司与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保荐协议》,协议约 定,本公司委任万联证券为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负责推荐公司股票 发行上市、承销工作,并持续督导公司履行相关义务。

二、对外担保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者可以



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者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者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受到刑 事诉讼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三年没有受到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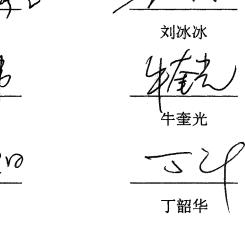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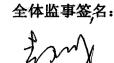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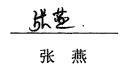












其它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张建军

保荐代表人:

Jings * mg

1 日树锋

项目协办人:

一个 好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张学兵)

经办律师:

(邹晓冬)

(業 格)

2014年12月10日



四、承担审计事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字会计师:

Manual Ma

Ang

朱丽军 中 国 全升会计师 余. 所 平 320000100045





五、承担评估事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	Lun
	王顺林

> 江苏银信资产课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320102090816 3014 年 12 月 10 日



情况说明

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为诚迈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苏银信评报字(2013)第091号"《评估报告》。

本公司为以上《评估报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之一王森同志已于 2014 年 8 月离职,无法签字。

特此说明!

评估机构负责人:

をいるとり

王顺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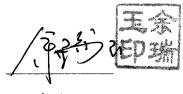
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日



六、承担验资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 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 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验资机构负责人:



余瑞玉

签字会计师:

7.17

杨林

朱丽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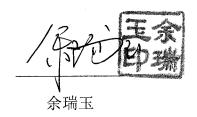




七、承担验资复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 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 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验资机构负责人:



中国 注册合计师 扬 林 321000190004 中 国 注册会计师 朱丽孚 320000100045

签字会计师:

杨林

朱丽军





第十三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六)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七)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八)公司章程(草案);
 - (九)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十)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和时间

(一) 诚迈科技(南京) 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80 号南海生物科技园 A2 栋

电话: 025-58301205

传真: 025-58301205

联系人: 梅东

查询时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3:30

(二)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竹林路101号602室



电话: 021-60883460

传真: 021-60883470

联系人: 李鸿、胥娟

查询时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下午 1:30-3:30